

遠傳 FET

只有遠傳 沒有距離
靠得更近 想得更遠

股票代碼:490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年報 ▶ 公司網站：<http://www.fareastone.com.tw>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大數據

5G

人工智慧

物聯網

中華民國108年04月30日

精實 Fit

轉型 Transform

再成長 Grow

發言人：公共關係處資深協理 郎亞玲

電話：(02)7723-5000

e-mail：pr@fareastone.com.tw

代理發言人：執行副總經理 尹德洋

電話：(02)7723-5000

e-mail：pr@fareastone.com.tw

股票過戶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6號2-5樓

電話：(02)2361-8600

網址：www.osc.com.tw

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財務簽證會計師：林安惠，郭政弘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 / 資訊查詢之網址：

(1)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 www.bourse.lu

(2) 倫敦證券交易所 / 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49樓（台北101大樓）

電話：(02)8722-5800

網址：www.taiwanratings.com

本年報內文用紙符合環保標章認證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3
貳	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	公司治理	11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資深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6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64
肆	募資情形	65
	一、資本及股份	6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3
伍	營運概況	74
	一、業務內容	7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4
	六、重要契約	87

陸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9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	92
	四、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92
	五、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3
	六、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3
	七、風險事項	9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8
	九、其他重要事項	98
柒	特別記載事項	9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4
捌	財務概況	11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1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9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22
	四、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23
	五、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192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2018 年，面對市場快速變化以及競爭嚴峻的產業環境，遠傳電信全體同仁攜手努力，仍然交出堅實的經營成績單。合併總營收達到新台幣 866 億元，合併 EBITDA（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益）與稅後盈餘分別為新台幣 267 億元與 94 億元，EPS 為新台幣 2.88 元，持續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

為因應科技與市場的快速轉變，遠傳啟動轉型升級：深耕內部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和雲計算之技術，提倡敏捷和獎勵創新，尋求跨界跨域跨業合作夥伴，以期為顧客提供更優質的體驗及多元的應用服務；並協助企業和政府機關提升效能和增加營收；同時增進遠傳企業用戶業務與數位服務業務之獲利成長。

物聯網領先業界 數位服務穩定成長

遠傳電信積極推動國內物聯網產業發展，於 2017 年底率先啟動第一個「物聯網生態圈」，為全台第一家開通 NB-IoT 物聯網服務的電信業者，帶動國內萬物聯網風潮；並於 2018 年 5 月率先完成全國 NB-IoT 網路涵蓋，已有超過 200 家企業用戶正式申請服務。

遠傳持續數位轉型以增進用戶體驗並創造更高價值服務。2018 年推出《遠傳問問智慧音箱》搭載台式中文語音助理「愛講」，將傳統服務從個人延伸至家庭，並提供多元化服務，讓消費者生活更便利。此外，遠傳旗下數位服務品牌 friDay 在影音、音樂、錢包及購物不同平台上努力滿足消費者娛樂與生活上的多元需求，期許成為消費者數位生活的最佳夥伴，並繼續創新內容及追求獲利成長。

展開跨界、跨域、跨業合作

遠傳電信積極衝刺創新服務及布局國際市場，繼 2017 年領先業界，與日本電信業者 Softbank、美國電信業者 Sprint、區塊鏈技術新創團隊 TCBSAsoft，共同成立「CBSG 國際電信區塊鏈技術聯盟」之後，並於 2018 年 9 月與日本 Softbank 和韓國電信 LG U+ 合作，目標在 2019 年將透過電子錢包漫遊測試驗證區塊鏈技術與服務。

身為國內資通訊與數位應用服務之先驅，遠傳積極擴展創新跨業資費服務，從手機、平板、穿戴裝置、Gogoro、智慧家電，到與健身工廠合作。2018 年 4 月遠傳宣布與 LINE 合作，結合雙方優勢推出 LINE MOBILE，依不同族群推出一站式電信服務的創新資費方案。遠傳同時參與純網路銀行的籌備，將以 5% 持股擔任策略股東，加入 LINE Financial 台灣純網銀執照申請的籌備團隊。

遠傳並跨足再生能源領域，因應政府能源策略發展，成立旭天能源公司，正式跨足太陽能市場；並透過子公司新世紀資通取得博弘雲端科技約 7 成股權，有助於遠傳拓展雲端服務市場，並可挹注公司整體獲利。

布局「大人物」和雲端應用 積極擘劃 5G 藍圖

遠傳致力於研發新技術與創新應用協助企業數位轉型，積極增進團隊的大人物能力：大數據（大）、人工智慧（人）、物聯網（物），和雲端科技；此乃全球企業當前最關注的關鍵趨勢，是企業轉型及升級的核心技術與能力。

遠傳以大數據提升用戶網路體驗，並應用在公共交通規劃；以人工智慧預測網路效能及自動調整，應用於智慧網路營運、智慧基站管理；同時推動內部研發提升 FET 在物聯網應用的附加價值與技術。遠傳未來並將整合集團資源，持續將「大人物」發展應用於不同產業，協助國內企業接軌國際標竿，成為企業永續營運與成長的最佳夥伴。

遠傳 ICT 團隊擁有豐富的雲端服務經驗，獲得美國亞馬遜網路服務公司(Amazon Web Service)服務代管驗證(Managed Service Provider Certification)，是台灣拿到此認證的唯一電信運營商。遠傳也與微軟合作導入混和雲服務，並看準 AI 人工智慧重要性及未來發展，與微軟結盟，是台灣唯一合作電信商參與「微軟 AI 研發中心」計畫。遠傳除了能夠提供亞馬遜和微軟的端到端雲計算專業服務，再加上本身的行固網電信服務及遍佈台灣的數據中心，和與時俱進的 AI 能力，將可為中小企業、企業客戶及政府提供一站式智能物聯網和專業雲計算服務。

迎向 5G 新時代，遠傳結合過去二年在 5G 實驗室累積的技術能量，2018 年配合國家政策推動 5G 計畫，建設下一代新型無線網路，成功獲准加入 5G 汽車通訊技術聯盟（5G Automotive Association，簡稱 5GAA），成為全台首家加入國際 5G 汽車通訊技術聯盟的電信業者，2018 年底，「遠傳 5G 國家先鋒隊」正式成軍，引領全台 5G 車聯網產業鏈，持續加強 5G 車聯網的場域測試及技術深耕。

為客戶多多設想 創新優質服務屢獲國內外肯定

作為客戶全方位生活及業務所需的資通訊服務業者，遠傳致力於為消費者想得更遠，設想更周到！2018 年行動客服 APP 首創推出 24 小時隨身智能客服「愛醬」搭配真人接續服務及門市創新服務，可迅速地完成服務，縮短顧客等候時間。

遠傳 360 度門市中心服務的耕耘與努力，屢獲國內外獎項肯定！2018 年榮獲《亞太地區史迪威商業大獎》之「客戶服務管理、規劃與運用創新獎」；獲頒《亞太顧客服務協會(APCSC)》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CRE Awards)；全台唯一連續 7 年蟬聯《工商時報》「2018 台灣服務業大評鑑」「連鎖電信通路類」金牌獎；榮獲台灣客服中心發展協會(TCCDA)頒發 CSEA 卓越客服四大獎項殊榮等，為當屆獲獎最多的企業；行動客服 APP 榮獲亞洲客戶體驗獎-「最佳數位體驗獎」；客服中心獲頒全亞洲首張 ISO18295 國際級認證；榮獲素有台灣服務業奧斯卡獎-「遠見五星服務獎首獎」殊榮。遠傳用心聆聽並回應每位客戶的需求，未來將持續提供客戶驚豔、優質的用心服務。

接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實踐永續策略 創造股東價值

遠傳電信重視基業長青，以永續經營為企業發展宗旨，接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運用資通訊核心優勢，積極實踐永續策略，以具體行動主動關注環境、社會、經濟等議題，擘劃 2018-2025 年「5G 永續力」策略(Go Prosperous 成長力, Go Caring 關懷力, Go Inclusive 包容力, Go Innovative 創新力, Go Eco 綠實力)，訂定中長期永續發展目標，秉持「只有遠傳 沒有距離」的品牌精神，追求永續成長。

遠傳在企業永續經營的努力獲得國內外永續評比機構高度肯定，連續 3 年入選 DJSI 道瓊永續指數新興市場成分股；連續 4 年蟬聯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前 5%最高榮耀；連續 2 年獲頒《遠見雜誌》CSR 大調查楷模獎；更獲得《亞洲金融雜誌》台灣最佳管理公司等 5 項大獎；勇奪天下雜誌「2018 年天下企業公民獎」；2018《台灣企業永續獎》獲頒 3 大類 10 大獎項殊榮，也創下全台單一企業得獎數最多紀錄，優異的成績也代表遠傳在推動永續發展的決心及成果。展望未來，遠傳將加速創新、突破和轉型，迎向 5G 大未來，實現「生活有遠傳、溝通無距離、人生更豐富」的願景。

最後，再次向各位股東致上崇高謝意。尚祈各位股東暨社會賢達繼續策勵，謹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徐旭東 

總經理

井琪 

遠傳107年獲獎紀錄



近一年榮獲近40項國內外肯定

FET Connects and Enriches Life

▶ 生活有遠傳 ▶ 溝通無距離 ▶ 人生更豐富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1. 公司沿革：

- 108年04月 獲證交所連續第五年公司治理評鑑前5%之佳績
- 108年03月 取得博弘雲端股權，進軍雲端服務市場
- 108年02月 推出全新《friDay拍拍本》相片書的加值服務
- 108年02月 遠傳全台首發5G數據通話測試成功
- 108年02月 獲國際永續評比機構RobecoSAM「2019年永續年鑑」評選為全球電信服務產業組「最佳進步獎」，為全球唯一獲獎的電信業者，並且榮獲「銅級」永續獎
- 108年01月 新任總經理由井琪接任
- 108年01月 與中油合作打造全台首座「台灣中油智慧綠能加油站」
- 107年12月 「遠傳5G先鋒隊」正式成軍，建構5G車聯網產業鏈
- 107年09月 三度入選DJSI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成份股
- 107年08月 成立旭天能源，跨足太陽能領域
- 107年07月 發布全台第一本TIMM (Total Impact Measurement and Management) 報告書，永續績效邁向數據化管理
- 107年06月 推出全台第一個在地化台式中文「遠傳問問智慧音箱」
- 107年05月 訂定中長期永續目標，擘劃2018-2025年永續策略藍圖
- 107年04月 推出業界首創「健康專案」，與「健身工廠」合作電信資費可抵健身房消費，突破產業合作框架
- 107年01月 獲SpeedTest網站公佈遠傳再度蟬聯2017年下半年台灣速度最快的行動通信業者
- 107年01月 與台新銀行攜手推出「遠傳friDay聯名卡」
- 106年11月 攜手46家合作夥伴成立遠傳「物聯網生態圈」，成為全台第一家NB-IoT服務正式商轉的電信業者
- 106年09月 結合電信基地台與GPS定位的獨家演算法，推出全台首創雙頻定位裝置「BoBee守護寶」
- 106年07月 獲SpeedTest網站公佈遠傳為2017年上半年台灣速度最快的行動通信業者
- 106年07月 發佈全球第一本正體中文版預測型SROI報告
- 106年07月 加入The IIRC IR Business Network，成為全台第一家The IIRC的企業會員，共同推動國際間整合性報告的共通規範，協助台灣與國際永續市場鏈結
- 106年05月 全台首創以手機出發的「數位萬事通」技術支援服務
- 106年05月 推出第一個由台灣電信業者建構的互動社群論壇「鹿talk社」
- 106年02月 與台南市合作「4G智慧城市旗艦計畫」為全台唯一入選全球移動通信系統協會(GSMA)「Glomo Awards 2017」
- 106年01月 20周年推出「用心聯繫 讓愛遠傳」品牌活動
- 105年12月 攜手11家關係企業與9大國際廠商，推出遠傳friDay錢包
- 105年09月 成立台灣第一家5G實驗室
- 105年08月 推出全台灣第一位電信智能機器人店員

- 105年03月 2600MHz開台，正式進入新4.5G時代，為亞洲電信市場中第一個提供700/1800/2600MHz最佳三頻服務的業者
- 104年06月 發佈國內首本整合性報告書，落實「4G」永續發展
- 104年04月 為全亞洲第一家通過SGS BS 8477客戶服務管理認證的電信業者
- 103年12月 推出第二波，為期三年的品牌活動「因為有愛，每句話要好好說」
- 103年06月 4G正式開台，覆蓋範圍達75%，遙遙領先同業；同年8月4G 1800頻段正式開台，成為全球首家700+1800雙頻4G服務業者
- 102年10月 NCC公佈網路測速報告，遠傳奪得3G服務上網速度第一名，於全國22縣市中，12縣市下載、14縣市上傳速率第一；此外，遠傳奪得4G三個頻段，是所有電信業者唯一擁有20 MHz連續頻寬的業者
- 102年01月 由兩岸六大電信巨擘攜手合作的『海峽光纜1號』（淡福海纜），由遠傳淡水海纜站著陸，透過此共站機房串連兩岸，讓國際通訊更無距離
- 101年01月 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網路版出版，以「時尚環保、責任創意」概念出發，象徵朝向企業永續發展之方向邁進
- 95年10月 率先推出全國最高速3.6Mbps HSPA技術，開啟3.5G行動通訊新世代
- 94年08月 正式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掛牌上市
- 94年07月 3G多媒體影音服務率先上市，為台灣第一家3G/WCDMA業者正式開台
- 93年01月 與和信電訊結合案獲行政院公平會審查通過，正式併購和信電訊，躍居台灣第一大民營電信業者
- 92年04月 成功撥通台灣第一通3G影像電話
- 88年03月 獲Global Mobile雜誌評為全球最快突破百萬用戶之電信服務業者
- 87年01月 正式開台營運
- 86年01月 獲交通部核發2G(GSM1800全區及GSM900北區)執照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

請參考公司治理第九項所載「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辦理重整之情形：無。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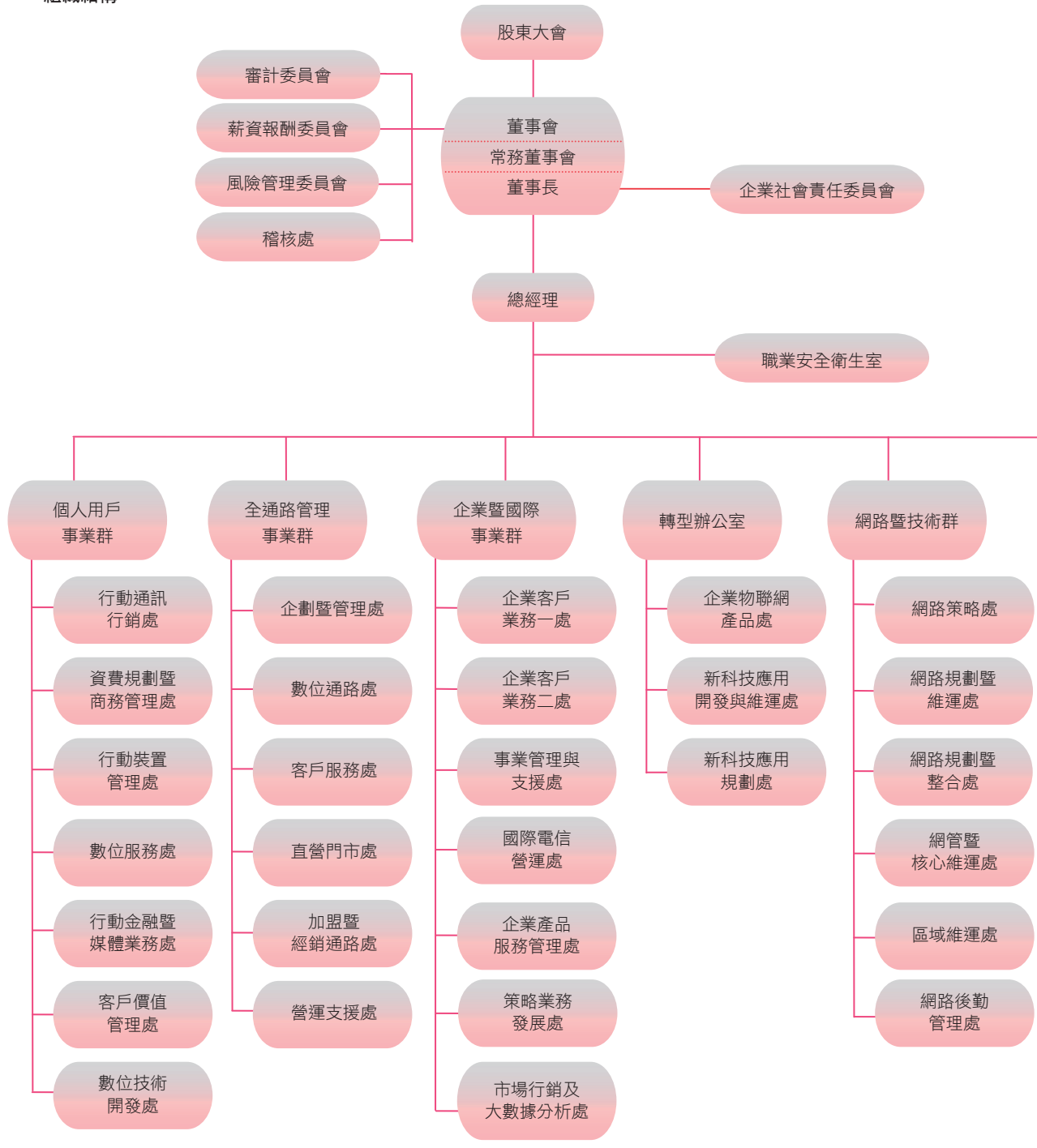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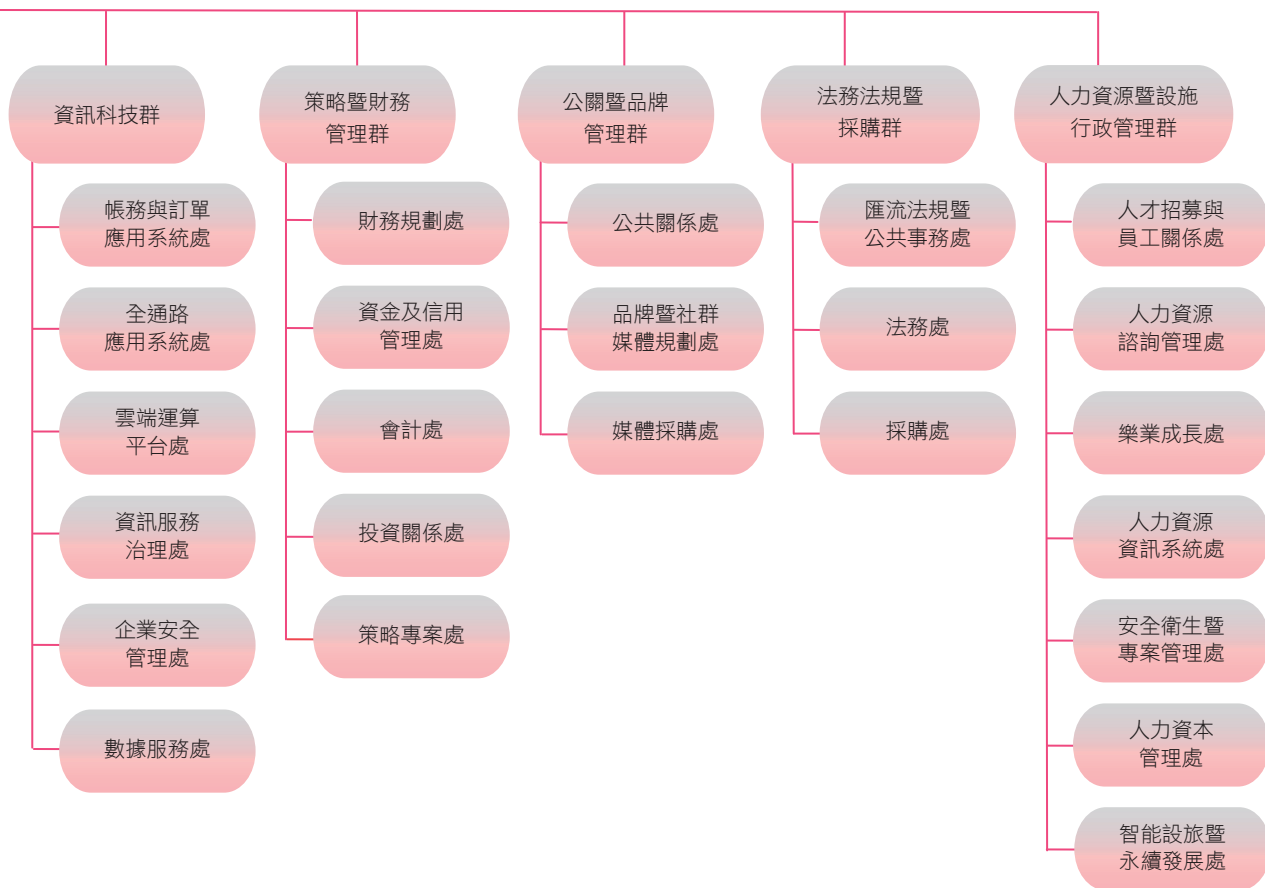
參 公司治理

- 一 組織系統
- 二 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資深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08年4月30日

部門	權責
總經理室	執行董事會決議、制定公司重大營運策略、全面督導管理公司。
個人用戶事業群	負責行動通訊事業、數位服務事業、智慧家庭事業及消費者洞察分析等相關業務及產品。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	負責全產品線上暨線下之銷售及服務據點/通路之管理。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	負責企業用戶服務的規劃及銷售。
轉型辦公室	負責物聯網端對端的產品與技術支援，新技術應用與開發，同時規劃公司長期技術發展藍圖。
網路暨技術群	負責行動/固網/數據網路之規劃、建置和維運、技術策略、規劃及開發。
資訊科技群	負責公司營運資訊系統策略規劃、建置和營運管理。提供公司門市、客服、帳務、財會及決策分析等作業流程之資訊服務。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	負責財會、稅務風險控管作業、投資關係及收款等綜合服務，與推動公司短中長期的策略制定與執行規劃、並推行新事業發展。
公關暨品牌管理群	負責媒體溝通、企業社會責任、企業與行銷公關事務、品牌管理等相關事務。
法務法規暨採購群	負責法律訴訟、智慧財產權、法規事務、合約管理及公共事務及公司採購等相關事務。
人力資源暨設施行政管理群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發展與訓練、人力資本、樂業成長、招募、員工關係、薪酬福利、安全與衛生、人力資源系統及永續管理暨智能設施行政等服務。
稽核處	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風險評估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二、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資深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男性	107.06.14	3年	86.04.11 *86.04.11	1,066,657,614 *0	32.73 *0	1,066,657,614 *0	32.73 *0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旭平	男性	107.06.14	3年	86.04.11 *86.04.11	1,066,657,614 *0	32.73 *0	1,066,657,614 *0	32.73 *0
常務董事	瑞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麟昇 (Jan Nilsson)	男性	107.06.14	3年	86.04.11 *92.05.26	1,066,657,614 *0	32.73 *0	1,066,657,614 *0	32.73 *0
獨立董事	香港 (中國)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男性	107.06.14	3年	94.05.20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炯朗	男性	107.06.14	3年	104.06.18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潘天佑	男性	107.06.14	3年	107.06.14	0	0	0	0

108年4月20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0	0	0:美國聖母大學企管碩士 *0: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經濟碩士 交通大學管理學榮譽博士 遠東新世紀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董事長 亞洲水泥董事長 遠東百貨董事長 東聯化學董事長 裕民航運董事長 新世紀資通董事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副董事長	徐旭平	兄弟
	*0	*0	*0	*0			董 事	徐國安	父子
	0	0	0	0	0:美國史丹佛大學作業研究碩士 *0: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副董事長 亞洲水泥董事 裕民航運監察人	董 事 長	徐旭東	兄弟
	*0	*0	*0	*0	0:遠傳電信副董事長 *0:遠傳電信總經理 Satelindo Telecom Indonesia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瑞典Linköping大學工業工程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台灣第十四屆中央研究院院士 史丹福大學李國鼎經濟發展講座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校長 中投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史丹福大學物理學理學士學位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經濟學文學碩士與哲學博士學位	香港中文大學藍饒富暨藍凱麗經濟學講座教授 香港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希慎興業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特別行政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管治委員會主席、貨幣發行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之委員 團結香港基金副主席 呂志和獎獎項推薦委員會委員及主席 香港中文大學(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理事會理事長	無	無	無
	0	0	0	0	0: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博士 臺灣國立清華大學校長暨梅貽琦榮譽講座教授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榮譽退休教授	臺灣國立清華大學蒙民偉榮譽講座教授 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 台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力晶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旺宏電子(股)公司董事 聯亞藥業(股)公司董事 晶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智邦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0	0	0	0	0:美國華盛頓大學(聖路易)電機工程博士 錦華資訊科技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凌航科技公司協同創辦人兼總經理 聖約翰科技大學董事	微軟亞洲研究院副院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男性	107.06.14	3年	92.05.23 *86.04.11	4,163,500 *0	0.13 *0	4,163,500 *0	0.13 *0
董事	美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男性	107.06.14	3年	92.05.23 *104.06.18	4,163,500 *0	0.13 *0	4,163,500 *0	0.13 *0
董事	日本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村山啓二郎 (Keijiro Murayama)	男性	107.06.14	3年	101.06.13 *106.07.01	331,000 *0	0.01 *0	331,000 *0	0.01 *0
董事	中華民國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芸	女性	107.06.14	3年	89.12.28 *104.06.18	986,303 *0	0.03 *0	1,426,303 *0	0.04 *0
董事	新加坡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暉(Toon Lim)	男性	107.06.14	3年	101.06.13 *97.01.10	919,653 *0	0.03 *0	919,653 *0	0.03 *0

*係該代表人個人初次選任日期及現在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率。

註：有關本公司法人董事公司之註冊地皆為中華民國。

108年4月20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0 *0	0 *0	0 *0	0:美國德州A&I大學企管碩士 *0:遠鼎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資深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董事 亞洲水泥董事 裕民航運董事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0:美國伊利諾理工大學設計學院設計與創新方法碩士學位 美國聖母大學MBA 在美國曾擔任以下公司之策略及設計顧問：新成立的高科技公司、雀巢、日本電裝汽車、起亞汽車和Target 曾服役於美國海軍陸戰隊，軍階上尉	遠東集團創新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暨執行副總經理	董事長	徐旭東	父子
	0 *0	0 *0	0 *0	0 *0	0:MBA, May 2001 Goizueta Business School Emory University (USA) *0:Senior Manager, Smart-life Solutions Department, Smart-life Business Division, NTT DOCOMO, Inc.	Executive Director Asia Business, Global Business Division, NTT DOCOMO, Inc.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0:美國南伊利諾大學新聞學博士 *0: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二屆主任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兼任教授 銘傳大學傳播學院兼任教授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0:Postgraduate Diploma in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0:BE(Hons), University of Canterbury Chief Operating Officer, SingTel Group	Advisor, SingTel Group Board Director, APT Satellite, HK	無	無	無

2. 董事相關資格

108年4月2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旭東				√			√				√		√				無
徐旭平				√			√				√		√				無
楊麟昇 (Jan Nilsson)				√		√	√	√	√	√	√	√	√	√	√	√	無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		√		√	√	√	√	√	√	√	√	√	√	√	無
劉炯朗		√		√		√	√	√	√	√	√	√	√	√	√	√	3
潘天佑				√		√	√	√	√	√	√	√	√	√	√	√	無
李冠軍				√			√	√			√	√	√				無
徐國安(Jeff Hsu)				√			√				√		√				無
村山啓二郎 (Keijiro Murayama)				√		√	√	√	√	√	√	√	√	√	√	√	無
彭芸		√		√		√	√	√	√	√	√	√	√	√	√	√	無
林暉(Toon Lim)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新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核心能力表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與技能				具備的能力(註)						
	性別	國籍	專業背景	專業技能	電信產業經歷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資訊能力
徐旭東	男	中華民國	經營		√	√	√	√	√	√	√	√	*
徐旭平	男	中華民國	經營		√	√	*	√	√	√	√	√	√
楊麟昇	男	瑞典	電信		√	√	√	√	√	√	√	√	*
村山啓二郎	男	日本	電信		√	√	*	√	√	√	√	√	*
劉遵義	男	香港(中國)	經濟	經濟教授	√	√	√	√	√	√	√	√	*
李冠軍	男	中華民國	財務		√	√	√	√	√	√	√	√	*
徐國安	男	美國	經營		*	√	*	√	√	√	√	√	*
潘天佑	男	中華民國	科技		*	√	*	√	√	√	√	√	√
劉炯朗	男	中華民國	科技	電機教授	√	√	*	√	√	√	√	√	√
彭芸	女	中華民國	電信	新聞教授	√	√	*	√	√	√	√	√	*
林暉	男	新加坡	電信		√	√	*	√	√	√	√	√	*

*是指具有部分能力。

註：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為0%，獨立董事佔比為27%，女性董事佔比為9%，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6年以下，6位董事年齡在70歲以上，2位在60-69歲，3位在60歲以下。

3. 法人董事的主要股東

107年12月31日

法人董事名稱	法人董事的主要股東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99.40%)、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0.3%)、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0.3%)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37.13%)、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5.50%)、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50%)、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86%)、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0.002%)、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0.001%)、徐旭東(0.001%)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9.25%)、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71%)、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3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2.03%)、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02%)、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5%)、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04%)、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4%)、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2%)、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85%)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0%)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各公司網站公告及除權除息資訊。

4. 上述法人股東的主要股東

107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的主要股東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3.77%)、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4.81%)、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3.6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3.4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2.74%)、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50%)、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43%)、徐旭東(1.71%)、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67%)、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5%)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86%)、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8.76%)、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38%)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0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2.33%)、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6.31%)、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5.40%)、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2%)、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51%)、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0%)、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1.49%)、財團法人元智大學(1.4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1.3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9%)
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99.99%)、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01%)、徐旭平(0.001%)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99.40%)、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0.3%)、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0.3%)
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7%)、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50%)、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7.06%)、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5.65%)、財團法人元智大學(4.75%)、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80%)、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6%)、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98%)、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97%)、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1.71%)、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1%)、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5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75.14%)、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5.48%)、杜英宗(3.25%)、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0.28%)、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5%)、郭文德(0.11%)、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0.02%)、遠鼎股份有限公司(25.02%)、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6%)、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7.66%)、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1%)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0%)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各公司公告及除權除息資訊。

5.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資深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井琪(註一)	女	108.01.07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尹德洋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智衡	男	107.01.01	18	0.00	0	0.00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詩淵	男	106.02.21	0	0.00	0	0.00
網路暨技術群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饒仲華	男	97.02.01	16,682	0.00	0	0.00
資訊科技群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束宜鵬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 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中華民國	李聖珉	男	107.03.01	0	0.00	0	0.00
法務法規暨採購群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和音	女	107.01.03	0	0.00	0	0.00
人力資源暨設施行政管理群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博儀	女	107.01.03	0	0.00	0	0.00

108年4月20日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 股 比 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00	普渡大學管理資訊系統博士、AT&T技術發展部門副總裁	遠東百貨公司董事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董事長暨總經理 全虹企業公司董事長 新世紀資通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全音樂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企管碩士、和信電訊財務長、Dell Inc.	德誼數位公司董事長 全虹企業公司董事 霖源科技公司董事長 鴻邁科技公司董事長 全音樂公司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公司董事 遠東新勤公司董事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董事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監察人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董事長 遠通電收副董事長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董事 新勤香港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密西根大學行銷碩士、Nestle Taiwan Group經理	遠欣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理海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台灣愛立信總經理	和宇寬頻網路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新世紀資通公司董事 數聯資安公司董事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公司董事長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董事長 領華企業公司董事 新勤公司董事 旭天能源公司董事長 遠傳電信公司系統整合分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亞歷桑那大學電腦科學博士、AT&T Wireless Director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台大資工所碩士、和信電訊副總經理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董事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董事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董事 全音樂公司董事 遠通電收監察人 數聯資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雲達科技執行副總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董事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監察人 新世紀資通公司監察人 和宇寬頻網路公司監察人 遠欣公司監察人 新勤香港公司董事 新勤公司監察人 數聯資安公司監察人 旭天能源公司監察人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監察人	無	無	無
0	0.00	約翰·馬歇爾法學院法律碩士、瑞典愛立信企業客戶管理部副總經理	和宇寬頻網路公司董事 遠欣公司董事 全虹企業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東吳大學計算機應用系、百瑞精鼎國際全球人力發展學院亞洲區總監、美國國際集團(AIG)亞洲區人力資源副總經理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杜偉昱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萍玲	女	107.01.01	5,07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聯財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憶南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鄧愛櫻	女	107.01.01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秀味(註二)	女	108.04.01	155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宋明娥	女	107.01.01	0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俊哲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淑鈴	女	107.01.01	0	0.00	0	0.00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明憲	男	99.10.05	0	0.00	0	0.00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裕泰	男	103.10.01	0	0.00	0	0.00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鑑政	男	96.07.01	676	0.00	0	0.00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憲誌	男	107.04.01	0	0.00	0	0.00
網路暨技術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余橙燦	男	102.04.01	0	0.00	0	0.00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秀穎	女	107.03.01	11,076	0.00	0	0.00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榮裕	男	107.03.01	0	0.00	0	0.00
公關暨品牌管理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珣敏(註三)	女	107.08.01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朱致斌	男	107.04.01	0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熙瑋	女	107.01.01	28,452	0.00	0	0.00
個人用戶事業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定中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資深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王建業	男	107.04.01	0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郭忠良	男	107.01.01	0	0.00	0	0.00
全通路管理事業群資深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明勳	男	107.04.01	0	0.00	0	0.00

108年4月20日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00	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企管碩士、台灣三星行動暨資訊事業部副總經理	全虹企業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伊利諾大學廣告學碩士、台灣高鐵協理	全音樂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所、台灣IBM全球資訊科技服務事業部總經理、特力集團資訊長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新光人壽業務主任	全虹企業公司董事 德誼數位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南方衛理會大學企管碩士、台灣高鐵協理	全虹企業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銘傳商專會計統計系、渣打銀行行銷副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嬌生楊森大藥廠資訊管理經理、美國加州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0	0.00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碩士、台灣開利業務代表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數位聯合電信副總經理、新世紀資通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數位聯合電信副總經理、新世紀資通副總經理	德誼數位公司董事 新勤公司董事長 旭天能源公司董事 數聯資安公司董事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中原大學資訊工程學士、新世紀資通業務協理	數聯資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逢甲大學電機系學士、和信電訊協理	和宇寬頻網路公司董事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董事 新勤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新世紀資通業務協理	數聯資安總經理 旭天能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吉梯電信工程師	和宇寬頻網路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財務碩士、威世台灣通用器材經理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監察人 全虹企業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0	0.00	元智大學EMBA、裕民航運經理	全虹企業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0	0.00	東吳大學哲學系、沃達豐集團英國數位客戶體驗暨通路管理部門主管、紐西蘭澳盛銀行資料庫行銷經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史丹佛大學作業管理碩士、永豐銀行協理、花旗銀行(紐約)助理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Effortel SA 亞洲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電子計算機科學碩士、聯華電信主任	無	無	無	無
	0	0.00	東吳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碩士、和信電訊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企管系、美閣傢俱經理	遠欣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中原大學物理系、新世紀資通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企業暨國際事業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傑豪(註三)	男	107.08.01	0	0.00	0	0.00
轉型辦公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佳玲(註四)	女	107.11.15	0	0.00	0	0.00
網路暨技術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江華珮	女	103.10.01	0	0.00	0	0.00
網路暨技術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郭峻杰	男	105.10.01	0	0.00	0	0.00
網路暨技術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盧祖耀	男	105.10.01	0	0.00	0	0.00
網路暨技術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嚴振誠(註二)	男	108.04.01	42,615	0.00	0	0.00
資訊科技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彥杰	男	102.10.01	0	0.00	0	0.00
資訊科技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守全	男	106.07.03	0	0.00	0	0.00
資訊科技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楷(註二)	男	108.04.01	11,607	0.00	0	0.00
資訊科技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育農(註五)	男	108.03.20	0	0.00	0	0.00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慈惠	女	107.03.01	13,352	0.00	0	0.00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賴晴風	男	107.03.01	0	0.00	0	0.00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珍(註六)	女	108.03.15	0	0.00	0	0.00
公關暨品牌管理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郎亞玲	女	107.01.01	1,000	0.00	0	0.00
法務法規暨採購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俊伸	男	107.01.03	0	0.00	0	0.00
人力資源暨設施行政管理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弘灝	男	107.01.03	0	0.00	0	0.00
稽核處總稽核	中華民國	蘇淑寧	女	104.03.16	43,246	0.00	0	0.00

*本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

註一：於108.01.07升任。

註二：於108.04.01升任。

註三：於107.08.01就任。

註四：於107.11.15就任。

註五：於108.03.20轉任。

註六：於108.03.15升任。

108年4月20日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00	聖地牙哥大學資訊科學學士、功典資訊(MIGO)總裁/執行長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台大企業管理碩士、美商宏道資訊資深顧問	無	無	無	無
	0	0.00	成功大學工程學系博士、神達電腦業務專員、歐科商業電訊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0	0.00	南加大電機工程研究所、數位聯合電信處長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台灣大學造船工程碩士、聯偉資訊系統工程	無	無	無	無
	0	0.0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工研院電通所副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蒙莫斯大學電腦碩士、和信電訊經理	和宇寬頻網路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00	清華大學計算機管理決策研究所碩士、玉晶光電協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中國時報資深系統分析師	無	無	無	無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台灣IBM公司技術長	無	無	無	無
	0	0.0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勤業會計師事務所	德誼數位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財務碩士、月涵投顧協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雙子城區新聞暨大眾傳播碩士、遠通電收總經理特助暨發言人、民視新聞主管、台視及聯合晚報記者	無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紐約大學電機碩士、和信電訊經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中捷公寓大廈管理維護經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資訊管理所碩士、和信電訊經理	無	無	無	無

6. 最近年度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一)		業務執行費用(D) (註二)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副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旭平								
常務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獨立董事	劉遵義(Lawrence Juen-Yee LAU)								
	潘天佑								
	劉炯朗								
	賀斯壯(Kurt Roland Hellström)(註四)	21,467	21,467	0	0	84,128	84,152	6,519	6,519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村山啓二郎(Keijiro Murayama)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芸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暾(Toon Lim)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一：107年度盈餘分配之酬勞係為擬議數，法人董事所領取部份係平均分配至指派代表人，非實際分配金額。
 註二：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住屋津貼、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四：於107.06.14卸任。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註一)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I)
低於2,000,000元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芸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暾(Toon Lim) 賀斯壯(Kurt Roland Hellström) 潘天佑 劉炯朗 劉遵義(Lawrence Juen-Yee LA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冠軍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村山啓二郎(Keijiro Murayama)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芸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暾(Toon Lim) 賀斯壯(Kurt Roland Hellström) 潘天佑 劉炯朗 劉遵義(Lawrence Juen-Yee LA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冠軍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村山啓二郎(Keijiro Murayama)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芸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暾(Toon Lim) 賀斯壯(Kurt Roland Hellström) 潘天佑 劉炯朗 劉遵義(Lawrence Juen-Yee LA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冠軍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村山啓二郎(Keijiro Murayama)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芸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暾(Toon Lim) 賀斯壯(Kurt Roland Hellström) 潘天佑 劉炯朗 劉遵義(Lawrence Juen-Yee LA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冠軍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村山啓二郎(Keijiro Murayama)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平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東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平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東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平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東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平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旭東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2	12	12	12

註一：法人董事所領取酬勞係擬議數(非實際數)，分別平均分配至法人的指派代表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三)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三)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1.19%	1.18%	0	0	0		

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6年度	1.12%	1.12%
107年度	1.19%	1.18%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三)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四)		員工酬勞金額(D)(註五)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	井琪 (註一)														
執行副總經理	尹德洋														
執行副總經理	鄭智衡														
執行副總經理	曾詩淵														
執行副總經理	饒仲華														
執行副總經理	束宜鵬														
執行副總經理	李聖珉														
暨財務長	李聖珉														
資深副總經理	李和音														
資深副總經理	周博儀														
副總經理	杜偉昱														
副總經理	陳萍玲														
副總經理	楊聯財	95,195	95,195	2,267	2,267	20,146	20,146	33,949	0	33,949	0	1.61%	1.61%	80	
副總經理	趙憶南														
副總經理	鄧愛櫻														
副總經理	宋明娥														
副總經理	林俊哲														
副總經理	林淑鈴														
副總經理	李明憲														
副總經理	李裕泰														
副總經理	李鑑政														
副總經理	郭憲誌														
副總經理	余橙燦														
副總經理	林秀穎														
副總經理	蔡榮裕														
副總經理	李俐敏 (註二)														

註一：於107.09.03就任,108.01.07升任。

註二：於107.08.01就任。

註三：表列金額包括本公司107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及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四：包括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住屋津貼、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報酬金額，其中配車為汽車租賃支出共5,589仟元。另給付配屬司機薪酬共681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五：107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僅係擬議分配數。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余橙燦、李俐敏(註一)、李裕泰、李鑑政、林俊哲、林淑鈴、郭憲誌、陳萍玲、趙憶南、蔡榮裕 井琪(註二)	余橙燦、李俐敏(註一)、李裕泰、李鑑政、林俊哲、林淑鈴、郭憲誌、陳萍玲、趙憶南、蔡榮裕 井琪(註二)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宋明娥、李明憲、杜偉昱、林秀穎、楊聯財、鄧愛櫻 李和音、周博儀 李聖珉、束宜鵬、曾詩淵、鄭智衡	宋明娥、李明憲、杜偉昱、林秀穎、楊聯財、鄧愛櫻 李和音、周博儀 李聖珉、束宜鵬、曾詩淵、鄭智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尹德洋、饒仲華	尹德洋、饒仲華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5	25

*同職位人員以姓氏筆劃數排序。

註一：於107.08.01就任。

註二：於107.09.03就任,108.01.07升任。

給付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6年度	1.59%	1.59%
107年度	1.61%	1.61%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下稱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董事績效評估、經理人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董事：本公司給付之董事酬勞，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每年股東常會報告。業務執行費用，以車馬費為主，係參酌高科技產業之支領標準，業經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 經理人：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金可分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再加計員工酬勞共三類，薪資即公司法所稱之報酬，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獎金及特支費等項目則以車馬費為主，係給予一定額汽車津貼或提供租賃汽車或按實際里程數報支交通費三者擇一辦理。員工酬勞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每年股東常會報告。

(2)訂定酬金之程序：

- 董事：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26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董事酬勞之分配方式得依該屆各董事所代表股權，且參酌對公司事務投入之心力，作為分配之重要考量因素。
- 經理人：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的發放次數、發放日期及發放要件，則依公司獎金辦法辦理。

(3)酬金與董事績效評估、經理人經營績效之連結：

- 董事：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董事會績效整體評估結果於次年第一季提報董事會報告，其後於同次董事會中，接續在討論案，決議該年度之董事酬勞。此外，根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係包括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經理人：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獎金辦法辦理，辦法涵蓋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年度目標之達成。公司目標包含財務及非財務指標，個人年度目標含營運目標及企業社會責任指標。依據公司營運績效達成結果於次年第一季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

(4)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董事：本公司董事之酬金，除參考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彈性調整之。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履行職權，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經理人：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兩年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比較說明：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並無大幅變化。107年度分別為2.80%及2.79%；106年度皆為2.71%。

公司制訂之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揭露其運作情形：

- 董事會成員：
 - 接班計劃：本公司最佳的董事會成員條件除了考量董事應具備的知識、學經歷外，也須考量獨立董事佔董事會的比例及董事能力多元化的程度，如：性別多元化等及其他各種條件。而有目標的找尋符合公司所需的董事會成員是接班計劃中最重要的部分。
 - 運作情形：本公司召開諮議會議，藉由與會者的討論交流，提供策略性建言給公司，希冀從而找出潛在的董事會成員候選人。此外，亦接洽各方專才參與論壇、研討會、及討論會，從旁進行可能人選的觀察及評估。
 - 接任預定時程：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
- 重要管理階層：
 - 接班計劃：本公司自104年起每年檢視公司重要管理職位(含總經理及執行副總經理等職位)的接班梯隊狀況，並依據檢視成果，規劃接班梯隊的培養計畫。
 - 運作情形：自104年起，每年各事業單位最高主管皆針對其單位中的重要管理職位的接班梯隊狀況做全盤檢視及規劃，並與總經理深入討論其所制定的計畫。除了積極發展及鍛鍊內部接班人選外，也會視接班狀態尋找外部人才加入公司。
 - 接任預定時程：本公司107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有多位重要重要管理職位(含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職位)之升任、新任或接任。內容請參考參、公司治理『5.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資深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六)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井琪(註一)	0	49,139	49,139	0.52%
	執行副總經理	尹德洋				
	執行副總經理	鄭智衡				
	執行副總經理	曾詩淵				
	執行副總經理	饒仲華				
	執行副總經理	束宜鵬				
	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李聖珉				
	資深副總經理	李和音				
	資深副總經理	周博儀				
	副總經理	杜偉昱				
	副總經理	陳萍玲				
	副總經理	楊聯財				
	副總經理	趙憶南				
	副總經理	鄧愛櫻				
	副總經理	呂秀味(註二)				
	副總經理	宋明娥				
	副總經理	林俊哲				
	副總經理	林淑鈴				
	副總經理	李明憲				
	副總經理	李裕泰				
	副總經理	李鑑政				
	副總經理	郭憲誌				
	副總經理	余橙燦				
	副總經理	林秀穎				
	副總經理	蔡榮裕				
	副總經理	李琍敏(註三)				
	資深協理	朱致斌				
	資深協理	李熙瑋				
	資深協理	陳定中				
	資深業務協理	王建業				
	資深協理	郭忠良				
	資深業務協理	蔡明勳				
	資深協理	陳傑豪(註三)				
資深協理	陳佳玲(註四)					
資深協理	江華珮					
資深協理	郭峻杰					
資深協理	盧祖耀					
資深協理	李彥杰					
資深協理	張守全					
資深協理	林育震(註五)					
資深協理	張慈惠					
資深協理	賴晴風					
資深協理	郎亞玲					
資深協理	陳俊伸					
資深協理	李弘灝					
總稽核	蘇淑寧					

註一：於107.09.03就任,108.01.07升任。

註二：於108.04.01升任。

註三：於107.08.01就任。

註四：於107.11.15就任。

註五：於107.06.19就任,108.03.20轉任。

註六：107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紅利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僅係擬議分配數。

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員工分紅金額

姓名(註一)	職位	本公司員工分紅金額(註二)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金額
尹德洋	執行副總經理				
李聖珉	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束宜騰	執行副總經理				
曾詩淵	執行副總經理				
鄭智衡	執行副總經理				
饒仲華	執行副總經理	18,331仟元	0	不適用	0
李鑑政	副總經理				
林秀穎	副總經理				
楊聯財	副總經理				
鄧愛櫻	副總經理				

註一：同職位人員以姓氏筆劃數排序。

註二：係107年度取得106年度盈餘之實際分配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C)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實際出席(列)席率(含委託出席)(%)【(B+C)/A】	備註
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旭東	7	0	100	100	
副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旭平	6	1	86	100	
常務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楊麟昇 (Jan Nilsson)	7	0	100	100	
獨立董事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4	3	57	100	
獨立董事	賀斯壯 (Kurt Roland Helström)	2	0	100	100	107.06.14卸任，應出席2次
獨立董事	劉炯朗	6	1	86	100	
獨立董事	潘天佑	5	0	100	100	107.06.14新任，應出席5次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冠軍	6	1	86	100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國安(Jeff Hsu)	6	1	86	100	
董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村山啓二郎 (Keijiro Murayama)	6	1	86	100	
董事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芸	6	1	86	100	
董事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墩(Toon Lim)	6	1	8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詳細內容請參照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選任之第七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新任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召開過6次審計委員會。其詳細之運作情形請參照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本公司對外揭露的資訊相當透明、即時，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設有專人負責蒐集、揭露財務業務及法說會等相關資訊。另為兼顧國內外股東投資人取得資訊之便利性，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均提供中英文訊息。

四、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獨立董事	第七屆第十四次 (107年2月23日)	第七屆第十五次 (107年5月4日)	第八屆第一次 (107年6月14日)	第八屆第二次 (107年8月1日)	第八屆第三次 (107年11月5日)	第八屆第四次 (107年12月18日)	第八屆第五次 (108年2月20日)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V	*	*	V	V	*	V
賀斯壯 (Kurt Roland Hellström)	V	V	-	-	-	-	-
劉炯朗	*	V	V	V	V	V	V
潘天佑	-	-	V	V	V	V	V

註：V是指親自出席，*是指委託出席。賀斯壯107.06.14卸任、潘天佑107.06.14新任。

2.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及運作情形：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劉遵義 (Lawrence Juen-Yee LAU)	6	0	100	
委員	賀斯壯 (Kurt Roland Hellström)	2	0	100	107.06.14卸任， 應出席2次
委員	劉炯朗	5	1	83	
委員	潘天佑	4	0	100	107.06.14新任， 應出席4次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6次，審議事項主要包括：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及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
-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係依據主管機關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西元201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委任簽證會計師：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獨立性，審計委員會參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進行評估。經108年2月20日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及108年2月20日第八屆第五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會計師及郭政弘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標準。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屆次及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七屆第十四次 (107年2月23日)	設備處分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財務主管(財務長)暨會計主管人事任命案		
	稽核業務報告		
	一〇六年全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一〇六年度以盈餘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〇七年度營運計畫及簡式合併財務預測		
第七屆第十五次 (107年5月4日)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設備處分案		
	處分台中市不動產案		
	稽核業務報告		
	擬修正「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第八屆第二次 (107年8月1日)	擬合併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擬增加一〇七年資本支出預算		
	設備處分案		
第八屆第三次 (107年11月5日)	一〇七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稽核業務報告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第八屆第五次 (108年2月20日)	設備處分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稽核業務報告		
	一〇八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設備處分案		
	會計主管人事任命案		
	稽核業務報告		
	一〇七年全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一〇七年度以盈餘發放現金案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〇八年度營運計畫及簡式合併財務預測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註：本公司於108年4月25日召開第二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尚未通過第八屆第六次董事會，故目前暫不提供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獨立董事每季均召開審計委員會會議，會後製作成審計委員會會議事錄，並將重要討論及決議情形通知各董事、總經理、及本公司最高階主管。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6次相關會議，各次會議中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重大內控內稽事項，並完成各獨立董事指示事項的執行、報告、與追蹤。此外，各獨立董事亦每月取得內部稽核主管提交的稽核業務月報。

(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6次相關會議，其中會計師分別於107年第一季及108年第一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會議單獨向三位獨立董事報告查核結果，其餘四次審計委員會會議會計師均列席參與。

(三) 溝通情形如下表：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07.02.22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06 年度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結果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 106 年度第四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3.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待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07.05.03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07 年度第一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待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07.08.01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07 年度第二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待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07.11.05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07 年度第三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待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08.02.20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07 年度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結果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 107 年度第四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3.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待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108.04.25 審計委員會會議	1.內部稽核主管就 108 年度第一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發現之待追蹤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無異議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07.02.22 審計委員會會議	1.會計師就 106 年財務及損益情形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2.106 年內控查核結果說明。 3.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異議
107.05.03 審計委員會會議	1.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07.08.01 審計委員會會議	1.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07.11.05 審計委員會會議	1.107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108.02.20 審計委員會會議	1.會計師就 107 年財務及損益情形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2.107 年內控查核結果說明。 3.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異議
108.04.25 審計委員會會議	1.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財務報表相關問題進行回應。	無異議

3.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二)公司是否揭露所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明定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遠傳已於104年7月30日第七屆第三次董事會中通過修正「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於105年度股東會以報告事項向全體股東告知此事。另外，遠傳亦定期利用董事會週期，一年二次向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內容，以讓其了解重要性。本公司亦於對外商業文件「供應商資料表」要求新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以促請各往來供應商共同遵守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的企業文化並防範不誠信的行為，除利用內部網站之最新消息進行「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的宣導外，亦於對外商業文件如「供應商資料表」中加入「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以提醒本公司的利害關係人遵守並尊重遠傳的誠信標準及道德。並透過內部網站訊息或線上課程，提醒同仁日常工作中應遵守的相關規範。如於106年8月進行新版員工行為規範全員公告，強調「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與內部舉報機制等議題。除持續進行新任主管管理階層建立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觀念訓練外，於106年8月~9月期間，亦對副理級以上員工全面進行訓練課程，提升並建立各主管及同仁的內部稽核與控制觀念。於107年9月再次對全體員工宣導違反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規範之內部舉報機制。本公司107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的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內稽內控及從業道德與誠信等相關課程)共開班112梯次，計7,904人次，合計5,002小時。「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相關作業程序及準則等規定，都公開揭露在遠傳官網/關於遠傳/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公司治理/公司章程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RegulationRule.html</p> <p>遠傳已建立各項懲戒及申訴制度，任何人均可利用內部溝通信箱或公開之管道進行檢舉或申訴。</p>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遠傳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通過，並在股東會作報告。其中明訂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經發現業務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戶。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為落實「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已要求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並於交易訂單中加註誠信經營條款，要求供應商遵循本公司之誠信政策，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戶。針對新進供應商，本公司亦依供應商資本額要求其提供企業信用報告書或無退票證明，並經審核無不良記錄者，才能成為本公司供應商。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說明設置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遠傳的策略暨財務管理群為專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的單位，並指定財務長負責督導，主要職責及推動情形為政策制訂/定期報告法遵/宣導及教育訓練/處理陳述事項等，每年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於107年未有誠信相關違規案件產生。 若有不法之情事，則由稽核處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遠傳配合制定從業道德規範，另訂員工接受禮物、招待或優惠申報表，如員工有接受禮物、招待或優惠時，需主動申報。 另訂有遠傳員工申告書，員工為澄清個人與公司是否有利益衝突之疑慮，需特別進行申告。於106年8月進行全員公告，重申相關規範重要內容及員工申告書與接受禮物、招待或優惠機制。相關資訊可於內部網站/常用辦法與表單/行為規範類別中查詢。於107年9月將員工申告書及申報表以電子表單方式審核，加強宣導及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表均依規定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並依規定公告上傳，以確保財務資訊的正確性及透明度。 為落實「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設有內部稽核部門，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檢視及修正其有效性。除此之外，內部稽核部門依據風險評估，制定並執行年度內部稽核計劃，並將查核結果報告董事長、各董事、總經理及主管部門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於107年9月21日利用內部網站之最新消息進行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外，亦於對外商業文件如「供應商資料表」中加入「誠信經營守則同意書」，以提醒本公司的利害關係人遵守並尊重遠傳的誠信及道德標準。 107年度採購於兩次供應商大會中，進行供應商行為守則暨誠信經營守則之教育訓練，共有215家供應商完成訓練。 遠傳定期利用董事會週期，一年二次向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內容，以讓其了解重要性。	
三、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處置流程，及	V		對內：本公司稽核處依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訂有「違反誠信經營舉報管理辦法」，員工可透過「吹哨者內部舉報信箱」檢舉違規事宜。並已於內部網站之最新消息進行全員公告，重申內部舉報機制，告知若經調查發現違反行為屬實，公司將進行必要之懲處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調查處理小組於處理過程將全程保密，以保護提報之人。 遠傳已建立各項懲戒及申訴制度，任何人均可利用內部溝通信箱或公開之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道進行檢舉或申訴。 對外：外部人士可以利用下述管道，進行檢舉： 稽核處信箱：ia@fareastone.com.tw 遠東集團採購供應商易得網申訴信箱： http://www.ecome.com.tw/A00BG/ABG_Connection.aspx 本公司之供應商，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戶。 接獲外部人員檢舉後，均指派專職人員受理，且協助調查、處理及回覆。對提報人之姓名、身分及調查過程予以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提報人。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對內：本公司稽核處於「違反誠信經營舉報管理辦法」中，明訂檢舉案件之受理與調查程序規範，對於所有檢舉內容均將完全保密，以保護提報之人。 對外：本公司稽核處對於所接獲之外部人士通報，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指派專職人員進行調查，對提報人之姓名、身分及調查過程予以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提報人。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對內：本公司稽核處於「違反誠信經營舉報管理辦法」中，明訂檢舉案件之受理與調查程序規範，對於所有檢舉內容均將完全保密，以保護提報之人。 對外：本公司稽核處對於所接獲之外部人士通報，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指派專職人員進行調查，對提報人之姓名、身分及調查過程予以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提報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有關遠傳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完整內容可於本公司的首頁/關於遠傳/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公司治理/公司章程與相關規定：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RegulationRule.html 本公司亦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完整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在每一筆訂單上都有加註下列採購誠信規範，以確保供應商遵循：本公司無論對內部員工及外部合作夥伴一向秉持最高標準之道德規範準則，供應商行賄及員工索賄之不法行為，將遭法律追訴。請共同謹守規範。 ▶在採購系統公告以下重要資訊，讓往來廠商有暢通的申訴管道：若供應商對於採購案之進行程序有任何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可寫信至遠東集團採購供應商易得網信箱進行申訴。 ▶採購在每筆訂單中亦申明供應商擔保依本單所提出之給付，並無任何抄襲或仿冒之情事亦未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以加強誠信經營之作為。 			

4.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設置適當之治理架構，以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定期揭露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			「遠傳電信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執行長，設立CSR(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秘書處為專責單位。同時，已制訂「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提報董事會同意通過，且每年定期召開CSR委員會議，持續對其政策溝通檢討，透過各項與社會公益及環境保護有關的行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定期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揭露各項計畫及成效，並於官網中提供報告書閱覽及下載。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遠傳透過每年聘請CSR專家學者，於CSR委員會議時間及高階主管會議中分享趨勢。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說明設置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V		遠傳CSR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執行長、各部門主管擔任委員，且每年定期召開會議，由各委員針對相關領域議題提案討論，104年底，董事會決議每年定期將CSR議題納入董事會議題。106年起以「Go Prosperous成長力」、「Go Innovative創新力」、「Go Caring關懷力」、「Go Inclusive包容力」、及「Go Eco綠實力」作為永續發展主軸，CSR委員會由相關部門核心成員組成，以此做為跨部門溝通協調與資源整合平台，督導各項專案執行進度與推動績效；此外，亦每年定期至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成果與績效。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V		本公司每年參與薪資調查，瞭解業界情形，讓薪資具有市場競爭力，並每年定期依員工工作表現及公司整體營運狀況進行調薪及績效獎金之發放。	
(五)公司是否制訂政策，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獎金辦法辦理，辦法涵蓋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年度目標之達成。	
二、發展永續環境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本公司全面實施以節能減碳為核心的「綠色網路長期建設計劃」，對於營運網路分階段執行節能減碳工作，以降低對環境生態之衝擊。 107年成果如下： 1.基地台節省635萬度電，減少碳排放達5,161公噸，相當於14座大安森林公園1年的吸碳量。 2.換裝高效能基地台設備、電源供應器及移除多餘射頻單體，關閉或拆除老舊電信設備。 3.節能改造現有基地台260站，共節省約148萬度用電。安裝/換裝變頻冷氣175站，共節省約10萬度用電。200座電信設備安裝於小型機櫃，並透過高效能風扇引外氣散熱，大幅減少對空調用電依賴。 4.辦公室與機房部分，引進創新技術和高效率設備，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主要措施包含能源有效管理和電力效率提升，總計節能150萬度電，相當於減少碳排放量829公噸。 108年節能減碳工作，主要工作如下： 1.持續使用小型機櫃，預計再新增200座。 2.節能改造現有基地台，目標288站。 3.強化能源管理機制，設定各項節能目標並定期檢視調整。 4.結合電信核心技術，致力環境暨能源管理於107年榮獲BSI永續節能減碳實踐獎及台北市IoT節能競賽金獎肯定。	
(二)公司是否獲得ISO14001、ISO50001或類似之環境或能源管理系統驗證？	V		本公司依據電信產業特性建立環境管理制度，為常態線上環境監控系統，可隨時掌握環境狀態，並定期量測環境品質包含溫溼度、照度、室內二氧化碳含量、電池室氫氣含量等。 本公司今年4月通過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ISO14064-1(碳盤查)外部查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ISO50001</th> <th>ISO14001</th> <th>ISO14064-1</th> </tr> </thead> <tbody> <tr> <td>頒發組織</td> <td>BSI</td> <td>BSI</td> <td>BSI</td> </tr> <tr> <td>有效期限</td> <td>2018/5/9 ~2021/2/23</td> <td>2017/5/7 ~ 2020/5/6</td> <td>為期一年 (註)</td> </tr> <tr> <td>認證日期</td> <td>2019/4</td> <td>2019/4</td> <td>2019/4</td> </tr> </tbody> </table> <p>註：ISO14064-1為每年盤查去年一整年度碳盤查，於今年4月已通外部查證。</p>		ISO50001	ISO14001	ISO14064-1	頒發組織	BSI	BSI	BSI	有效期限	2018/5/9 ~2021/2/23	2017/5/7 ~ 2020/5/6	為期一年 (註)	認證日期	2019/4	2019/4	2019/4	
	ISO50001	ISO14001	ISO14064-1																	
頒發組織	BSI	BSI	BSI																	
有效期限	2018/5/9 ~2021/2/23	2017/5/7 ~ 2020/5/6	為期一年 (註)																	
認證日期	2019/4	2019/4	2019/4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V		<p>本公司落實環境及能源管理並重視氣候變遷調適與因應，設置環境暨能源管理委員會，定期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環境能源相關指標追蹤與改善，各項政策明確制定並揭露於本公司企業網站：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EcoCSR.html「遠傳企業社會責任/環境永續」。</p> <p>本公司107年度盤查溫室氣體(二氧化碳)排放量為292,977.995公噸。主要指標年異動率如下：辦公室(EUI)節約4.78%、機房(PUE)節約2.77%、基地台節約18%、直營門市節約11.28%。</p> <p>本公司106年度及107年度均委由英國標準協會(BSI)完成ISO14064-1溫室氣體查證。</p>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且是否參考國際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	V		<p>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規定措施均確實依相關勞動法令執行。設有勞資會議，任何有關員工權益事項之新增或修改，均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後決定；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落實勞工權益之保障。</p> <p>遠傳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遵守相關勞動法規，支持並自願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包括「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並依據上述法規的指導原則，執行盡職調查、風險評估等內部調查工作，據此提升內部同仁與利害關係人的人權意識。</p> <p>本公司107年度舉辦與人權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含勞安教育、資訊暨科技安全與健康管理等相關課程)共開班127梯次，計23,069人次，合計9,508小時。</p>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p>本公司員工可在內部網站中點選「我要申訴」，即可透過此管道反應意見或檢舉違規事宜。</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為保護員工安全與健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室」負責擬訂、規劃、推動及督導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業務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三個月召開會議，審議、協調及建議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業務，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建立承攬管理機制，加強危害意識，實施工程及環境的安全巡視，並執行作業環境監測維持工作場所的空氣品質，提升員工對職業安全衛生的認知，打造零災害的職場。設有醫護室聘請專任護理師，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提供醫護照顧、健康諮詢、健康資訊，每年辦理CPR訓練及各種重要疾病篩檢與健康講座；辦公室普設急救箱、集乳室，並提供視障按摩服務、員工協助方案以促進員工身心健康。</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p>本公司為增強與員工溝通的效率與效果，提供多元化的溝通模式與同仁進行互動，細節請參照參、公司治理之「僱員關懷」。</p>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已建立職涯層級架構並連結核心職能架構，以此為基礎發展各項人力資源管理機制。職涯層級架構設計兼顧管理職與專業職的雙軌職涯，並依據公司短中期策略方向與營運功能區分為六大職系，同時強調跨單位間一致的層級標準，鼓勵同仁橫向歷練。</p>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本公司重視消費者的聲音，除遍佈全台的遠傳門市，提供消費者面對面的服務；客服中心提供24小時線上服務，消費者另可隨時透過多樣性的服務平台「遠傳行動客服App」、「客服即時通」、「電子郵件」等取得即時服務資訊，讓消費者權益不間斷。此外，客服中心為亞洲首家通過ISO18295：106年客服中心管理認證，從顧客關係、服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導向、人力資源、服務流程、服務設施等五大營運要項逐一檢視，以多層次數據分析進行關鍵服務流程再造。同時，為落實管理客戶申訴與意見回饋，於各服務管道設立消費者申訴機制，藉由系統化的申訴處理制度，設立申訴處理共識作業程序，內部進行申訴管理查核，改善既有服務流程，維護消費者權益即時獲得保護，提供全方位的A+客戶服務。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針對各種資費方案或服務訊息，皆遵循電信法規等相關規定辦理，並透過官網、門市等不同管道進行主動、詳盡的資訊揭露與溝通。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對於資本額500萬以上公司須提報信用報告書，500萬以下的公司須提交無退票證明作為新供應商核可的依據，並於104年起持續要求供應商填寫企業社會責任自主聲明書，了解供應商對於環境面、經濟面與社會面的關注狀況。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對於新合約簽訂，遠傳已將勞工安全衛生及環境危害列為必要聲明項目並訂有損害賠償條款，要求承攬商承諾相關的企業社會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遠傳企業網站中設有「遠傳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包含公司治理、社會關懷、環境永續、供應鏈管理及遠傳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下載專區等，詳情可查看：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ReportDownload.html									
(一)公司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遠傳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除置於企業網站外，並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社會大眾連結、下載。其路徑為：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11									
(二)公司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V		遠傳重視與不同利害關係人的溝通與合作，CSR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會議，並且每年不定期將相關決策及績效回報董事會，由總經理擔任主持人、高階主管團隊擔任各工作小組召集人，報告當年度行動計畫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成果。CSR委員會依據AA1000SES利害關係人議和原則，鑑別出9大類與營運攸關的關鍵利害關係人，並依據利害關係人對遠傳的依賴程度、影響力、關注程度、責任及能否提供多元觀點五個面向進行評估，經高階主管核定後確認。同時遠傳盤點溝通管道，確實回應利害關係人的不同訴求與期待。遠傳亦於官方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CSR問卷調查及專門溝通管道，以取得更多意見回饋，關於利害關係人溝通，詳見遠傳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溝通情形請詳(附表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揭露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V		關於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實施情形如下： 為保護員工安全與健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將有關職業安全與衛生相關規範、資訊、教育資料揭示於公司「安全與健康」專屬網頁，將員工安全與健康管理列為經營的重要策略，詳情可查看：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SafetyEnvironment.html 遠傳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專責職業安全衛生單位，負責工作環境改善並確保員工工作安全等任務。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開會一次，規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自動檢查計畫，討論、調查與分析相關職業災害並檢討職安衛改善事項。107年完成207點工作環境及施工工程安全巡視，缺失事項改善率達100%，有效避免職業災害發生。 工安查核作業頻率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工安查核作業</th> </tr> </thead> <tbody> <tr> <td>1.職安室工安巡查小組</td> <td>每月十六次以上</td> </tr> <tr> <td>2.門市現場主管走動管理</td> <td>每周查核一次以上</td> </tr> <tr> <td>3.場外基地台工安巡查</td> <td>每月查核二次以上</td> </tr> </tbody> </table>	工安查核作業		1.職安室工安巡查小組	每月十六次以上	2.門市現場主管走動管理	每周查核一次以上	3.場外基地台工安巡查	每月查核二次以上	
工安查核作業												
1.職安室工安巡查小組	每月十六次以上											
2.門市現場主管走動管理	每周查核一次以上											
3.場外基地台工安巡查	每月查核二次以上											
			遠傳於108年3月獲國際標準制定權威之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SI頒發「ISO 45001：2018及CNS 15506：2011(TOSHMS)職業安全衛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生管理系統標準驗證」證書。 關於辦公場所安全保護措施與實施情形如下： 遠傳之各作業場所皆依政府法令及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善的消防系統，並依法執行設備檢修申報及防火管理等作業，同時每半年定期實施防災教育訓練，以提昇員工之防災常識及應變能力。 遠傳於各辦公室及機房設有多重防護區域，並透過門禁系統進行管制，所有人員皆須經核可授權後始得進出，並留有即時進出紀錄，以為備查。並訂有「門禁管理辦法」，明確規範進入工作場所之人員動向，以維護廠房、人員安全。 遠傳訂有實體安全管理辦法，針對所屬實體場域進行分層管制，並設有門禁、監視及告警系統，並於103年起，每年皆通過ISO27001認證。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遠傳已制訂「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目前皆已逐步落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以「Go Prosperous成長力」、「Go Innovative創新力」、「Go Caring關懷力」、「Go Inclusive包容力」、及「Go Eco綠實力」作為永續發展主軸，將企業永續發展策略與營運核心相結合，具體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Go Prosperous成長力

期許與商業夥伴共同成長，貫徹透明、誠信的公司治理體系，成為永續治理的標竿企業

- ▶ 以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為核心，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設置隸屬董事會的功能性委員會，並將高階經理人之薪酬與CSR績效連結，確保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成效。
- ▶ 透過TIMM(Total Impact Measurement and Management)管理工具，貨幣化永續價值，讓永續管理更全面。
- ▶ 連續三年入圍獲選DJSI新興市場指數(Emerging Markets)成分股。
- ▶ 連續五年獲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前5%最優等級。

Go Innovative創新力

整合公司內外部及集團創新資源，鞏固產業競爭優勢，提供多元化的數位產品與服務，成為消費者數位生活的好夥伴

- ▶ 致力於新技術研發與創新應用，協助企業數位轉型。
- ▶ 推出全台第一個在地化台式中文《遠傳問問智慧音箱》，以數位創新產品加速推動智慧生活。
- ▶ 積極推動國內物聯網產業發展，以全台第一家取得300萬物聯網專屬門號、NB-IoT網路涵蓋、NB-IoT資費方案、NB-IoT正式商轉、成立NB-IoT生態圈及提供NB-IoT企業免費體驗方案之六冠紀錄稱霸業界。
- ▶ 藉由與企業夥伴的合作，拓展物聯網領域應用範疇，包含空氣品質監測、水文觀測、智慧路燈、智慧停車、機車聯網等應用服務領域。

Go Caring關懷力

營造貼心安全的客戶服務與工作環境，成為消費者與員工的首選電信品牌

- ▶ 遠傳優質360度心服務，榮獲《遠見雜誌》五星服務獎、客戶淨推薦率最優等級A。
- ▶ 持續通過資安及個資管理相關國際認證，提供客戶安全且值得信賴的通訊服務。
- ▶ 透過多元化合作發展深耕雇主品牌、以躍進敏捷學習的思維深化員工訓練發展藍圖，打造敬業樂群的活力職場。
- ▶ 榮獲亞洲人力資源專業刊物《HR Aisa》2018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Go Inclusive包容力

透過通訊網路的布建及核心技術，創造公平、包容的資訊社會

- ▶ 致力提升偏鄉寬頻基礎建設及落實城鄉發展，達成96%偏鄉網路涵蓋率。
- ▶ 推動「寶衛地球 讓愛遠傳」計畫，結合供應商、員工、消費者及NGO團體等利害關係人，號召全民響應低碳綠行動。
- ▶ 推動「翻轉教育 讓愛遠傳」計畫，攜手台大教授葉丙成，以及其開發的線上遊戲學習平台PaGamO，搭配遠傳志工的陪伴，提升偏鄉孩童的學習動機，縮短城鄉教育資源分配不均問題。至今已前往全台26所偏鄉小學，共計984名學生受惠。
- ▶ 推動「棄兒不捨 讓愛遠傳」，協助兒福聯盟籌募等家寶寶的照護基金，至今邁入第12年，累計募款逾4,000萬元，幫助超過1,400人次等家寶寶。

Go Eco綠實力

持續降低營運環境足跡，以核心技術驅動綠色轉型，打造永續智慧城市

- ▶ 設有「環境暨能源管理委員會」落實公司內部能源管理，並建立明確的企業變遷因應策略及中長期能源管理目標。
- ▶ 跨足太陽能領域，與旭天能源合作推動再生能源發展計畫，以自有場址安裝太陽光電系統，總量達200Kwp，較106年提升20倍。
- ▶ 攜手台達電子，部署新一代基地台架設，推動環保節能電源方案，大幅提升電源轉換效率達98%，有效降低基地台耗能。
- ▶ 促進綠色供應鏈之推動，遠傳倡導各類別供應商或其上下游廠商皆依據綠色採購準則進行採購，107年度綠色採購金額3.8億元，在地採購金額達總支出99.2%。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委託台灣檢驗科技公司(SGS)針對《2017遠傳電信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的數據進行確證，並已於107年6月由SGS出具獨立保證聲明，確認報告書揭露內容符合GRI Standards核心依循選項，以及AA1000(AccountAbility)第二類高度保證等級。

八、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劃與實施成效：

遠傳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已於107年11月5日第八屆第三次董事會做報告。

遠傳電信企業社會責任主要投入在環境永續、數位包容及社會參與三大面向。107年度推動具體計畫及績效如下：

1. 107年遠傳社會公益投入金額達2,091萬元，352位志工參與公益專案，近3年來累積影響人次將近80萬。
2. 永續績效獲國際肯定，連續3年入選DJSI (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 DJSI) 道瓊永續指數新興市場指數成份股，並獲RobecoSAM《2019永續年鑑》評選為全球電信服務產業組「最佳進步獎」，同時也是全球唯一獲頒此獎的電信業者。
3. 針對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科學化管理，導入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cience-Based Targets SBT)。
4. 深化綠能關鍵技術，成立旭天能源公司，跨足太陽能領域，並攜手台灣中油，合作打造全台第一座「台灣中油智慧綠能加油站」。
5. 致力縮短數位落差，強化偏鄉寬頻基礎建設及落實城鄉發展，偏鄉網路涵蓋率達96%。
6. 攜手PaGamO，建置環境教育及數位學習題庫，透過遊戲式學習，提升偏鄉教育品質，全台共26所偏鄉學校、984名學生受惠。
7. 與兒盟合作，攜手friDay品牌，於全台門市進行募款，近12年累積募款金額逾4,000萬。
8. 優化供應鏈管理與發展機制，促進產業上下游之永續發展，綠色採購金額達3.8億元，遠傳在地採購之金額達總採購支出的99.2%。
9. 投入產學合作，公協會參與年度投入達859萬元。
10. 延續與愛立信合作，共同發展5G技術目標，陸續導入5G關鍵技術測試及展示。
11. 成立「遠傳5G先鋒隊」聯盟，結合產官學研單位，共同推動5G發展。

(附表一):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利害關係人	優先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107年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政府與主管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政策與法規變動因應 公司治理與誠信 通訊品質與基礎建設 資訊安全及客戶隱私保護 風險管理與急難應變 數位包容 能源管理 氣候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絡窗口 TEL：法務法規暨採購群_法規處 黃漢臣先生，886-2-7723-5000 Email：hachuang@fareastone.com.tw 溝通管道 1.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業務會議與行政訪查 2. 不定期公平會案件調查 3. 不定期公文來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 NCC 業務會議 170 次、啟動行政訪查 15 件 公平會啟動調查案件共 3 件，皆已結案無違反公平法 不定期公文 151 件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營績效 公司治理與誠信 人權議題管理 人才發展與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絡窗口 公司內部網站設有「同仁建議」專區及「申訴信箱」 溝通管道 1. 每季主管雙向溝通會議 2. 不定期員工滿意度調查 3. 每季神燈會議 4. 年度員工大會 5. 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 6. 遠傳快報 7. 遠傳內部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遠傳快報/內部網站，將年度員工產品優惠、員工福利政策、作業流程文件、頁面改版資訊等公告全體員工 員工教育訓練共辦理 3,373 班次，人均訓練時數達 65.62 小時 接受年度績效考核的員工比例達 100% 接獲同仁反應建議共 29 件、申訴信箱個案共 12 件
股東與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營績效 創新策略管理 公司治理與誠信 社會創新 氣候策略 能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絡窗口 TEL：投資關係處 黃小姐 886-2-7723-5000 Email：ir@fareastone.com.tw 溝通管道 1. 設立專責之法人投資關係部門 2. 每年定期舉辦年度股東會 3. 定期舉辦全球法人電話說明會，投資人直接與高階管理者溝通 4. 由專責單位參加國內外面對面法人會議，與投資人溝通 5. 將重大訊息同步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舉辦 1 次股東常會 舉辦 4 次全球法人電話說明會，投資人直接與高階管理者溝通 由專責單位參加國內外面對面法人會議，與投資人溝通 於官網按月發佈共 12 次自結營收、獲利及營運統計數據

利害關係人	優先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107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訊品質與基礎建設 資訊安全及客戶隱私保護 品牌形象管理 優質客戶體驗 電磁波議題溝通與研究 資費透明化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絡窗口 TEL：客戶服務部（撥打如下客服專線，將有專責人員提供諮詢與服務） Email：ecare@fareastone.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溝通管道 1. 客服專線 0800-058885(免付費電話) 2. 遠傳手機直撥 888/123(免費) 3. 市話撥打 449-5888/449-5123(市內計費) 4. 透過遠傳官網線上問題反應區、客服即時通詢問 5. 透過門市、公文、協調會等其他管道進一步詢問 6. 定期委託外部單位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7. 不定期舉辦產品說明會與行銷活動與消費者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忠誠度指標及 NPS 客戶淨推薦率最優等級 A 門市服務整體滿意度 4.71(滿分為 5) 電話客服中心整體滿意度達 93.1% 截至 107 年底 LINE 帳號有效好友數達 765 萬人、Facebook 粉絲數達 56 萬人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營績效 公司治理與誠信 創新策略管理 供應鏈管理 人權議題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絡窗口 TEL：採購處 鄧先生 886-2-7723-7675 Email： http://www.ecome.com.tw/A00BG/ABG_Connection.aspx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溝通管道 1. 透過供應商簽署企業社會責任自主聲明書、誠信經營同意書、供應商訓練及測驗、供應商稽核等管理，與供應商攜手建立永續供應鏈 2. 不定期舉辦採購滿意度調查 3. 定期舉辦供應商大會、開發商大會，進行全球永續趨勢分享及交流，同時帶動供應商創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主聲明書」關鍵一階供應商簽署率達 97%、新供應商達 100% 以供應商管理作為、供應商 CSR 風險評鑑、辦公室節能環保及供應商行為準則四大方向進行訓練，共有 215 家次供應商完成，占總採購金額 90.2% 各項採購滿意度平均高於 90%
社會團體與社區居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關懷及公益投入 氣候策略 數位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絡窗口 TEL：公共關係處 李小姐 886-2-7723-5000 Email：pr@fareastone.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溝通管道 透過贊助與合作計畫進行溝通及推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益活動總投入經費\$2,091萬元 共計 352 名志工參與社會公益活動，近 80 萬人受惠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遠傳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差異情形。 遠傳之「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除置於企業網站外，並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社會大眾連結、下載。其路徑分別為：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RegulationRule.html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67sb01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並訂有「保障股東權益」專章據以執行。據此，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請法務部門處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由策略暨財務管理群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辦理申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之方式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皆為獨立業務及財務營運個體，業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通過，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均已適當建立並切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此外，每月亦定期向內部人宣導防範內線交易之相關法令。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揭露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V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並訂有「強化董事會職能-董事會結構」專章以執行。</p> <p>性別：本公司已配合證交所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第20條訂定注重性別平等，並實際應用，故本屆董事會中包含一名女性董事。</p> <p>國籍：為了跟上行業的快速變化和發展，本公司延攬了具有世界觀之董事，希望從全球角度探索每一個機會。因此，本公司之董事國籍涵蓋了美國、日本、新加坡、瑞典、中國大陸(香港)及中華民國。</p> <p>行業經驗：在電信行業，不同專業領域的董事會成員是市場競爭很重要的一環，本公司之董事橫跨會計、電信產業、財務、經濟及公司治理等領域，董事們根據他們專業客觀之意見，協助管理階層做重要決策。</p> <p>董事會每年定期執行績效評估，並確認其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及適任性。</p> <p>有關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請參照年報參、公司治理/2.董事相關資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核心能力表」。此評估結果並已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documents/tc/Diversity%20of%20Board%20Members%20Policy%20and%20Implementation(CH).pdf</p>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V		<p>本公司於107年11月5日第八屆第三次董事會通過調整「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其人數不少於三人，且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目前成員為劉遵義、劉炯朗、潘天佑三位獨立董事。針對財務、策略暨營運、資訊安全、環境暨能源等風險，以更全面的角度及範疇，透過不同層級組織與職責的運作，落實企業風險管理。</p> <p>風險管理委員會職權事項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風險胃納或容忍度。 2.審查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 3.適時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情形。 <p>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p> <p>有關委員會成員及運作情形等，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3_1</p>
(三)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並至少一年執行自我評估一次、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V		<p>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董事會中通過。規定每年定期於年度終了進行整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自我評估一次。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p> <p>最近期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結果及改善措施：</p> <p>本公司107年度擬改善項目為「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已委請安候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風險顧問服務部門(KPMG)如期完成。</p> <p>本公司108年度建議改善項目為「對於新任董事應有適當的就任說明」。整體評估結果為良好，已提報108年2月20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BODMeetingInfo.html</p>
(四)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或程序，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	V		<p>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董事會中通過。規定每三年定期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一次。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p> <p>本公司107年10月委由安候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風險顧問服務部門(以下稱KPMG)，執行107年度董事會效能外部評估，並已於</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p>108年1月取得報告。</p> <p>整體評估結果介於良好至優異之間。該評估結果已提報108年2月20日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將根據KPMG所出具之優化建議，做為持續加強董事會效能及董事會成員職能之參考。評估結果已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BODMeetingInfo.html</p>	
(五)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V	<p>本公司已訂定「會計師績效評估辦法」，會計部門每年皆會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核議(已分別於107年2月23日第七屆第十四次及108年2月20日第八屆第五次董事會中通過)，並檢附相關附件(包含: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及會計師之專業性及適切性評估報告)。</p> <p>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如下： 1.定期取得會計師之獨立聲明 2.未連續委任簽證達七年 目前所聘任會計師，皆具獨立性。 (附表一):會計師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附表二):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p>	
四、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說明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V	<p>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為法務法規暨採購群資深副總經理李和音。主要職權範圍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協助股東會的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2.製作董事會議事錄及協助製作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4.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107年度業務執行重點： 1.辦理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協助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協助製作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提供與公司經營有關最新法規發展，包括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4.協助董事進修。 5.根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協助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已提報107年2月23日第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報告。 公司治理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已置於企業網站。其路徑為： https://www.fetnet.net/corporate/BODMeetingInfo.html 進修情形：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將依法提報108年第二季董事會，並依規定安排進修(法令規定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十八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十二小時)。</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外，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立投資法人溝通信箱： ：ir@fareastone.com.tw，亦可透過門市、客服中心24小時線上電話服務；手機直撥123、遠傳客服App、客服溝通信箱： ecare@fareastone.com.tw。另外，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可反映股東建議。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相當順暢。</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之角色，協助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本公司企業網站網址為：www.fareastone.com.tw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上即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V	<p>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人負責蒐集、揭露財務業務及法說會等相關資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附表一)：會計師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專業性及適任性			
項次	說明	是 (正常)	否 (異常)
1	是否具會計師資格，得以執行會計師業務。	√	
2	是否無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	
3	是否對本公司具有相關產業之知識。	√	
4	是否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工作。	√	
5	是否無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商業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	

(附表二)：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獨立性			
項次	說明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勞基法及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2)僱員關懷：

本公司一向重視與同仁之溝通，現有之溝通管道如下：

▶實體溝通管道

神燈會議	以促進組織和諧，發揮核心價值，提昇企業競爭力，提供建設性建議會議，共同為公司塑造更美好的明天。每季開會一次，遇有特殊情況時則臨時召開會議。
員工大會	年度全員會議，由總經理主持，分享經營成果與新的方針，增進全員溝通與了解。
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	每季或不定期開會，執行職工福利之籌劃及活動舉辦，以促進員工福利。
主管雙向溝通會議	每季定期與主管們進行雙向溝通會議，於會中傳達營運方針、執行成效等，並分享市場趨勢與新知，建立學習性組織氛圍；會議中參與的主管可提出營運相關的議題/建議進行討論，由高階主管現場直接回覆，建立互動式溝通。
員工意見調查 (Employee Engagement Survey)	為精準瞭解同仁工作狀態及職場管理氛圍，定期委外執行員工敬業度調查，以做為公司持續改善的依據。

▶電子溝通管道

新知分享專區 (e-Newsletter)	透過內部網頁新知分享專區，刊登各類主題文章及新趨勢內容，增進組織學習與分享。
遠傳最新消息 (e-News)	傳遞公司要聞及產業訊息，將重要資訊及時與快速分享於內部網站最新消息專區。
遠傳快報 (e-Express)	隨時傳送即時且重要，或需同仁立即採取行動的訊息。
遠傳員工優惠 (e-Offer)	於內部網頁提供員工優惠專區，增加重要訊息曝光度。
同仁建議	歡迎同仁透過內部網站提出對公司營運有助益之創意提案。
產品之心	在遠傳企業行動平台(EMMA) 設立討論壇社群，鼓勵同仁分享建議，並安排版主小編進行雙向溝通。
我要申訴	同仁與相關權責單位反應或主管溝通而無具體結果，可利用申訴信箱反應，尋求協助。
吹哨者內部舉報信箱	同仁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行為，可透過Email至舉報信箱反映。

▶單位內部溝通會議：定期或不定期舉行的會議，可直接溝通想法，增加同仁互信合作之良好關係，也是很重要的溝通管道。

(3)投資者關係：

優質的投資人關係建構在有效的溝通上，本公司設有「投資關係處」，專門負責對外與投資法人及股東溝通，建立經營管理階層與外界投資人雙向溝通管道。透過雙向溝通，我們會將投資人的寶貴建議提供予管理階層，作為長期營運策略規劃的參考。此外，為確保資訊揭露的對稱性，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同時回應投資法人與股東所提出之問題與建議等工作，設有投資人服務專用電子信箱，以利即時且有效的進行投資法人與股東的溝通。

(4)供應商關係：

遠傳視供應商管理為企業永續風險管理的重要一環，特訂立「遠傳電信供應鏈管理策略」做為供應商管理之依據，於103年發布「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準則」，正式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相關要求納入供應商規範，並要求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同意書。為維持供應商資訊的正確性、保持有效交易活動，對三年以上未進行交易的廠商凍結，未來若需重新交易，必須重新提供信用報告、無退票證明及自主聲明書，確保供應商信用及企業社會責任資訊的更新。

遠傳考量其當地供應商最主要問題集中在環安衛面向，在採購合約中皆明文要求廠商於環境方面應遵守《空氣污染防治法》、《噪音管制法》、《廢棄物清理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環境及勞工安全及衛生相關法令，並採取適當管理及防治措施。供應商必須簽署「承攬商勞工安全衛生暨環保承諾書」、「承攬商工作場所環境危害告知聲明書」及詳閱「承攬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實施要點」，依照《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檢查辦法》規定執行相關管理與災害預防工作，避免工作人員的健康安全危害。由遠傳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供應商符合相關規範，提供對環境、社會及客戶負責任且優質之電信服務。

107年遠傳已完成158家供應商之ESG風險評鑑，佔年度總採購金額52%，並已鑑別出20家高風險廠商，目前已開始輔導高風險廠商進行改善作業，主要著重於保密協議及智慧財產權的保護面向，已於108年第一季完成改善。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提供投資大眾透明即時的資訊，本公司企業網站上可查詢到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訊息等，供投資大眾參考。此外，為兼顧國內外股東投資人取得資訊之便利性，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均提供中英文訊息。

(6)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公司之國內外董事均定期參加進修課程。

(一)董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董事長	徐旭東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6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董事	李冠軍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6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副董事長	徐旭平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6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董事	楊麟昇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6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3	
董事	徐國安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6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董事	彭芸	107.1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必上的一堂課-企業營運風險大解析	3	6
		107.12.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有效發揮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3	
董事	林暉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6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3	
董事	村山啓二郎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6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3	
獨立董事	劉遵義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6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3	
獨立董事	劉炯明	107.03.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評估	3	9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3	
獨立董事	潘天佑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12
		107.07.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年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3	

註：除上述進修外，公司每半年提供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規定，供全體董事知悉。

(二)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總經理	李彬(註)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6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	

*除上述進修外，公司每月提供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規定，供全體經理人知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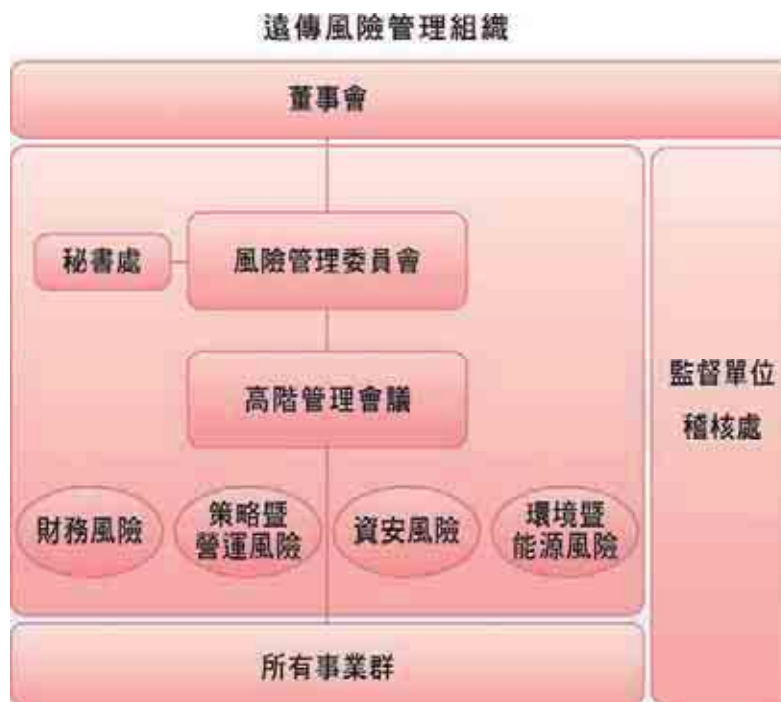
註：於108.01.07卸任。

(7)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電信產業的環境在網路科技的發展及帶動下，營運環境日漸變得複雜及快速，產業激烈的競爭，消費者行為的變動，國家法規的控制，再加上氣候變遷所引起的自然災害對電信設備的影響，都需要系統性的預防及管理機制，才能適切的評估上述因素所帶來的風險及機會。

為保護公司資產，降低事業損害，增進事業利益，並確保事業永續經營，107年本公司進一步調整風險管理組織，提昇風險管理委員會層級，由董事會委任獨立董事組成，針對財務、策略暨營運、資訊安全、環境暨能源等風險，以更全面的角度及範疇，落實企業風險管理。透過多層組織及管理機制的設計與運作，包含一、所有事業群，二、高階管理會議，三、風險管理委員會，四、董事會與稽核處，以兼具風險管控、監督、及風險回應的彈性，於快速變遷的經營環境掌控風險，達成企業策略目標。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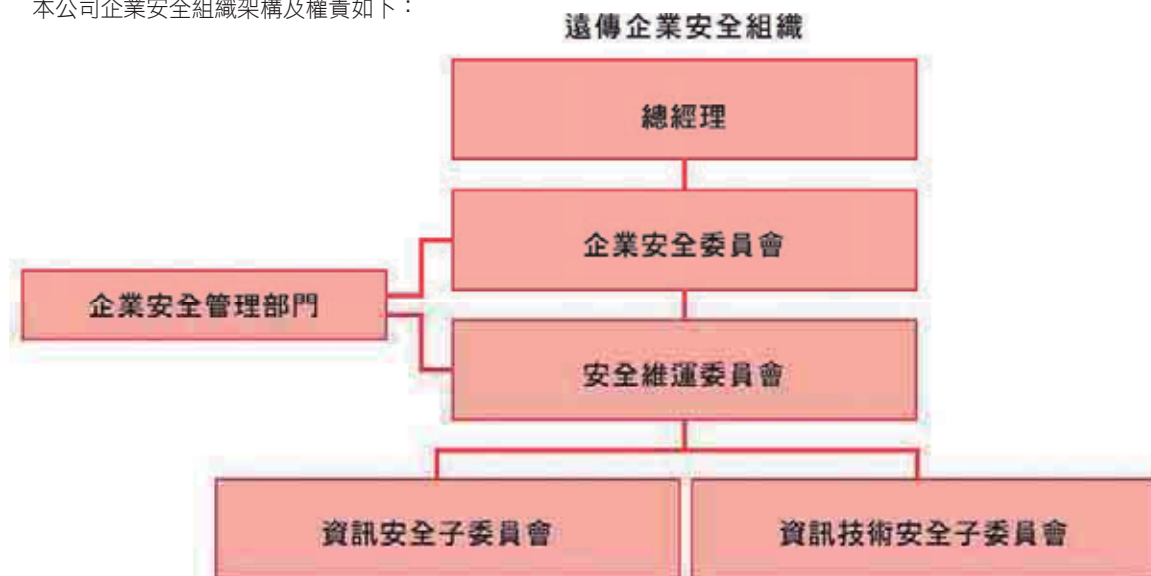
組織	職責
董事會及稽核處 最高決策及監督	<p>董事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 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p>稽核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覆核風險。 提報稽核結果予董事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第三管理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風險胃納或容忍度。 審查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 適時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高階管理會議 第二管理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擬訂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訂定風險容忍度及目標。 執行董事會決策、統籌資源有效配置、監督管理公司整體風險。 建立風險管理文化。
所有事業群 第一管理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辨識評估、管理與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對策。 監控各項風險狀況，確保控制程序有效執行，即時傳遞呈報風險資訊，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政策。 負責相關規範之推動與宣導。

除上述組織，若遇有風險發生時，相關單位須立即成立應變小組，以即時回應處理各種風險狀況，並與內外部相關利害關係人溝通，確保遵循法令規定，及將潛在損失與衝擊降至最低。

本公司所建置之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為展現對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的重視與承諾，遠傳以「珍惜所託、尊重客資；深得信賴、永續服務」的資安與個資保護願景，成立企業安全組織，並考量法規要求、個資保護、風險管理以及危機管理等構面，制定安全政策及架構，且定期依內外部需求檢討修訂相關政策規範，內容包含營運資訊安全、技術安全、實體安全以及人員安全之管理。此外，遠傳並於內部網站成立資訊安全專區進行全員宣導。每年亦進行資安風險評鑑，辨識網路攻擊等高風險議題，並結合年度計劃，採行避免、降低、轉移等因應對策，以加強管控相關風險。

本公司企業安全組織架構及權責如下：



企業安全組織各級委員會由各事業群代表組成，依其職責於所屬事業群內推行管理，以確保全公司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管理與維運。

組織	職責
企業安全委員會	建立企業安全政策與治理架構、核可安全計畫與資源預算、管理公司整體安全風險；本委員會並設有資料保護長，督導個資檔案安全維護計畫之規劃、訂定與實施。
安全維運委員會	建立企業安全目標，管理安全相關政策規範之規劃、訂定、執行與審查，並依風險項目規劃資源與因應計畫。
企業安全管理部門	協助制定安全政策規範、負責政策推動與宣導、綜理各安全委員會運作。
資訊安全子委員會	負責所屬事業群安全計畫之規劃、執行、管理與報告，確保符合管理規範與落實管理。
資訊技術安全子委員會	檢視及評估資訊技術領域之資安風險，建立適當之管控措施以確保資訊資產防護與完善之資訊安全環境。

107年企業安全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安全維運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主要討論重點包含資安政策檢視與修訂、全球主要風險威脅與趨勢分析，相關法規檢視如GDPR，高風險議題鑑別，因應對策與強化方案等。針對高風險議題，亦適時於風險管理委員會中向董事層級報告。

為持續提昇整體營運安全，各相關單位於107年已規劃並完成多項專案計劃，包含人員之風險管理與安全意識宣導、網路攻擊防護強化、實體安全管理強化、資訊安全測試、營運持續計劃演練等。除加強管理外，遠傳持續透過外部第三方機構進行國際標準驗證，至107年度已連續14年通過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驗證、連續10年通過ISO 20000服務管理驗證、連續6年通過BS10012個資管理驗證，及連續5年通過CSA STAR雲端安全驗證，充份展現遠傳落實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的成果。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生活有遠傳，溝通無距離，人生更豐富」的願景，致力提供更優質的客戶服務品質。門市與客服中心設有品質與服務流程管理機制，藉由內外部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隨時掌握客戶使用經驗及感受。內部定期執行各類服務品質監測、召開服務品質會議，持續精進服務人員技能，確保消費者獲得完善且一致化的服務品質。

另外，市場研究團隊定期執行消費者忠誠度調查，持續追蹤及掌控各項產品及服務的滿意度；並透過多項使用者行為調查專案，貼近消費者的使用脈絡，瞭解顧客的喜好和感受，做為未來經營策略及改善參考，期能打造更佳的使用經驗及感受，提供消費者適切而滿意的服務，以提升顧客的使用經驗及忠誠度。

(9) 公司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各就其不同專業領域提供專業客觀的意見，俾做出對公司及股東最有利的決策。為了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而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在104年6月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後，已為董事們購買責任險。投保金額為美金1,000萬元，近期投保期間從107年6月18日至108年6月18日止。本公司將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於續保後提報108年第三季董事會報告。

(10) 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部門	人數
中華民國會計師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總經理室	4
美國會計師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總經理室、稽核處	5
國際內部稽核師	稽核處	3
國際電腦稽核師	稽核處	2
ISO27001主導稽核員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稽核處、資訊科技群、網路暨技術群、全通路管理事業群	67
ISO9001主導稽核員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稽核處、資訊科技群	4
BS10012主導稽核員	資訊科技群、全通路管理事業群、稽核處	11
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	150
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	2
證基會舉辦之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策略暨財務管理群	1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106年度未達標準之項目包含：至少兩名獨董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九年、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開會次數等，上述項目均已於107年度完成改善。

本公司107年度尚未改善項目包含：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應出席股東常會、及董事間相互關係等。本公司已通知全體董事108年度股東常會日期，並已詢問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擬出席情形，此項目應可獲得改善。

十、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遠傳已訂定「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並已分別將中、英文版本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官網，以利投資大眾查詢。其路徑為：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十一、其他公司治理資訊：

(1)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提供用戶安全且值得信賴的電信服務是遠傳的責任，亦是維繫客戶關係及提升消費者信任的關鍵。為展現對資訊安全管理之重視與承諾，遠傳不斷精進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調整，更持續在關鍵營運流程導入國際標準驗證，不僅展現了遠傳自我管理的高度要求外，亦積極展現保護資訊安全的決心，給予客戶更高的資安承諾。

(2)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每位員工於到職時，均需簽署「從業道德規範」及「保密承諾書」，並於「聘僱合約書」中聲明同意遵守「工作規則」。上述文件均保存在員工檔案中，並揭示在公司內部之公開網站上，全體員工皆可隨時參閱。各項文件內容摘要如下：

- 從業道德規範，包括：(1)避免圖營私利(2)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資訊之義務(3)公司資訊之保密(4)公平交易(5)遵循法令規章(6)防止利益衝突(7)饋贈與業務款待須符合商業習慣、法律與道德標準。
- 保密承諾書，包括：(1)機密資訊之定義(2)權利之讓與(3)保密義務(4)違約之法律效果及違約責任(5)僱傭關係終止後之效力(6)繼承人及權利轉讓(7)適用之法律及管轄。
- 聘僱合約書，包括：(1)任用日期(2)薪資(3)獎金(4)福利(5)特休假(6)保險(7)工作調派(8)工作時間(9)健康檢查(10)管理規章。
- 工作規則，係經勞資會議通過，並送台北市勞工局核備在案，包括：(1)僱用、資遣與離職(2)工資與獎金(3)工作時間、休息、休假、請假(4)退休(5)考核與獎懲(6)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7)福利措施與安全衛生。

十二、遠傳董事會已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持續進行以下之宣導：

- (1)每年至少一次於召開董事會時，提供「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給董事。
- (2)新任內部人於簽署經理人聲明書時一併提供「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3)每月提醒內部人申報股權異動電子郵件中，除宣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外，亦宣導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上內線交易之相關資訊。
- (4)本公司內部人及受僱人均於初任職時簽署保密協定，近期亦於108年4月24日在公司內部網站上對員工進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線交易之宣導。

5.設置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劉遵義	✓	具有商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之相關科系之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劉炯朗	✓	具有商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之相關科系之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	✓	✓	✓	✓	✓	✓	✓	3	
其他	魏永篤		具有商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之相關科系之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	✓	✓	✓	✓	✓	✓	✓	3	

註一：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二：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如下：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自107年8月01日至110年6月13日，最近年度暨迄今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劉遵義	5	0	100%	該名委員為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107年8月1日連任，應出席次數5次。
委員	劉炯朗	5	0	100%	該名委員為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107年8月1日連任，應出席次數5次。
委員	魏永篤	4	1	80%	該名委員為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107年8月1日連任，應出席次數5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六次 107.02.22	本公司一〇六年全年度董事 及員工酬勞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二次 108.02.19	本公司一〇七年全年度董事 及員工酬勞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6.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西元2019年2月20日

本公司西元201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母公司所屬主管機關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西元201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母公司(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西元2019年2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一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旭東



簽章

總經理：井 琪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7.06.14	<p>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報告事項：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四)一〇六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案 (五)募集公司債報告 (六)「誠信經營守則」修訂報告 承認事項： (一)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 (二)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p> <p>討論暨選舉事項： (一)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二)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董事十一人，其中董事三人為獨立董事) (三)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p>	<p>已訂定107.07.17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7.08.03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配現金股利3.037元)</p> <p>已訂定107.07.17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7.08.03發放現金(擬定分派現金每股新台幣0.713元)</p> <p>已順利完成改選，並於107.07.04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更新於公司網站</p>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
107.02.23	<p>(一) 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財務長)暨會計主管人事任命案。 (二) 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全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 (三) 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全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四) 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以盈餘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五) 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六) 通過董事會任期屆滿全面改選案。 (七)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日期及議程。 (八)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運計畫及簡式合併財務預測。 (九) 通過不超過新台幣伍拾億元範圍內，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十)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107.05.04	<p>(一)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章部分條文。 (二) 通過本公司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 (三) 通過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四) 通過增列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程。 (五) 通過本公司合併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六) 通過增加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資本支出預算。 (七)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新增兼職及競業禁止之限制。</p>
107.06.14	<p>(一) 通過推選本公司第八屆常務董事三人。</p>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
107.08.01	(一) 通過提報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二) 通過本公司在不超過新台幣伍拾億元範圍內，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三)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
107.11.05	(一) 通過一〇八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二) 通過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符合至理評鑑指標，對「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架構及其相關規範進行修訂。 (三) 通過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委任。
107.12.18	(一)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人事任命案。
108.02.20	(一) 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人事任命案。 (二)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全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 (三)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全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四)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以盈餘發放現金案。 (五)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六)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日期及議程。 (七)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運計畫及簡式合併財務預測。 (八)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李彬	99.09.10	108.01.07	退休
會計主管	沈綺紅	107.02.23	108.03.15	離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 簽證會計師資訊

107年12月31日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 郭政弘	107.01.01~107.12.31	

2. 會計師公費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V		
6 10,000仟元(含)以上				V

(2)

107年12月31日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 郭政弘	9,190 仟元	無	無	無	1,600 仟元	10,790 仟元	107.01.01~107.12.31	非審計公費主要係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公費。

3.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4.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 股權變動情形：

108年4月20日

職 稱	姓 名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4月2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代表人：徐旭東	0 *0	(19,148,482) *0	0 *0	0 *0
副董事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代表人：徐旭平	0 *0	(19,148,482) *0	0 *0	0 *0
常務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0 *0	(19,148,482)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遵義(Lawrence Juen-Yee LAU)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炳朗	0	0	0	0
獨立董事	潘天佑	0	0	0	0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0 *0	0 *0	0 *0	0 *0
董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Jeff Hsu)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村山啓二郎 (Keijiro Murayama)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芸	0 *0	0 *0	0 *0	0 *0
董事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熾(Toon Lim)	0 *0	0 *0	0 *0	0 *0
總經理	井琪(註二)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執行副總經理	尹德洋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鄭智衡	(1,00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曾詩淵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饒仲華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束宜鵬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李聖珉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李和音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周博儀	0	0	0	0
副總經理	杜偉昱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萍玲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聯財	0	0	0	0
副總經理	趙憶南	0	0	0	0
副總經理	鄧愛櫻	0	0	0	0
副總經理	呂秀味(註三)	0	0	0	0
副總經理	宋明娥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俊哲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淑鈴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明憲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裕泰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鑑政	0	0	0	0
副總經理	郭憲誌	0	0	0	0
副總經理	余橙燦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4月2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林秀穎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榮裕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琍敏(註四)	0	0	0	0
資深協理	朱致斌	0	0	0	0
資深協理	李熙瑋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定中	0	0	0	0
資深業務協理	王建業	0	0	0	0
資深協理	郭忠良	0	0	0	0
資深業務協理	蔡明勳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傑豪(註四)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佳玲(註五)	0	0	0	0
資深協理	江華珮	0	0	0	0
資深協理	郭峻杰	0	0	0	0
資深協理	盧祖耀	0	0	0	0
資深協理	嚴振誠(註三)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資深協理	李彥杰	0	0	0	0
資深協理	張守全	0	0	0	0
資深協理	林楷(註三)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資深協理	林育震(註六)	0	0	0	0
資深協理	張慈惠	0	0	0	0
資深協理	賴晴風	0	0	0	0
協理	張淑珍(註七)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資深協理	郎亞玲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俊伸	0	0	0	0
資深協理	李弘灝	0	0	0	0
總稽核	蘇淑寧	0	0	0	0

*係該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率。

註一：為本公司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

註二：於108.01.07升任。

註三：於108.04.01升任。

註四：於107.08.01就任。

註五：於107.11.15就任。

註六：於107.06.19就任,108.03.20轉任。

註七：於108.03.15升任。

2. 股權移轉資訊：因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者，故無本項資訊。

3. 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2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6,657,614	32.7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無
負責人暨代表人：徐旭東	0	0.00	0	0.00	0	0.00	徐旭平	兄弟	無
代表人：徐旭平	0	0.00	0	0.00	0	0.00	徐旭東	兄弟	無
代表人：楊麟昇(Jan Nilsson)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7,821,000	9.7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吳東進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日商NTT DOCOMO股份有限公司	153,543,573	4.7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吉澤和弘(Kazuhiro Yoshizawa)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2,823,000	4.6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黃調貴	0	0.00	7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2,931,696	3.16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魏健宏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237,031	3.08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無
負責人：王健誠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7,920,696	2.70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蔡明興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850,354	1.4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無	無	無
負責人：杜英宗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40,817,592	1.2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無
負責人：蔡敬雄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149,031	1.0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00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無
負責人：鄭澄宇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該公司年報或網站。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108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一)	遠傳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0.00	-	-	2,100,000,000	100.00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118,250,967	39.42	44,796,239	14.93	163,047,206	54.35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14,424	86.41	7,494,333	7.20	97,508,757	93.61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762,221	61.63	-	-	82,762,221	61.63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68,897,234	99.99	-	-	68,897,234	99.99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30,626,472	30.00	20,417,648	20.00	51,044,120	50.00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5,098,200	15.00	22,092,200	65.00	27,190,400	80.00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00	-	-	2,500,000	50.00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	-	2,000,000	100.00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1,200	100.00	-	-	1,200	100.00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866,353	70.00	12,866,353	70.00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	-	54,000,000	100.00	54,000,000	100.00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	-	10,249,047	100.00	10,249,047	100.00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	-	10,320,000	100.00	10,320,000	100.00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0,000	100.00	16,000,000	100.00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	-	4,000	25.00	4,000	25.00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	-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430,000	70.00	3,430,000	70.00
宏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600,000	100.00	2,600,000	100.00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Nextlink(HK) Technology Co., Ltd	-	-	-	100.00*	-	100.00*
上海耐斯靈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此為出資額之比例，無股數之概念。

註一：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 募資情形

- 一 資本及股份
-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108年4月20日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生效日期及文號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97.01	10	4,200,000	42,000,000	3,258,501	32,585,008	現金減資7,745,326仟元	無	(註一)

註一：97.01.22經授商字第09701015390號

目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設立募集資金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轉增資	其他 (含海外可轉債轉換及收購發行新股)	合計
金額	9,000,000	4,112,570	12,926,063	4,331,098	2,215,277	32,585,008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62	12.62	39.67	13.29	6.80	100

108年4月20日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258,501	941,499	4,200,000	上市股票

註：本公司依照公司法179條之規定，其各股東所持每股有一表決權。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3. 股東結構

108年4月20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4	67	160	25,273	737
持 有 股 數		38,547,068	805,754,508	1,506,530,213	111,088,961	796,580,060	3,258,500,810
持 股 比 例 (%)		1.18%	24.73%	46.23%	3.41%	24.45%	100%

註：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99年1月15日金管證券字第0990002770號函規定，電信業為大陸地區投資人投資臺灣地區產業持股限額中之禁止投資產業，故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及其他機構無法投資本公司，直接陸資持股比例為零。

4. 股權分散情形-普通股

108年4月20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5,441	1,439,789	0.04
1,000 至 5,000	16,071	32,290,695	1.00
5,001 至 10,000	2,107	16,749,698	0.51
10,001 至 15,000	631	8,080,260	0.25
15,001 至 20,000	424	7,810,538	0.24
20,001 至 30,000	378	9,531,864	0.29
30,001 至 50,000	305	12,014,203	0.37
50,001 至 100,000	289	20,754,988	0.64
100,001 至 200,000	171	24,123,780	0.74
200,001 至 400,000	123	34,909,812	1.07
400,001 至 600,000	57	28,613,120	0.88
600,001 至 800,000	41	29,142,708	0.89
800,001 至 1,000,000	33	29,813,703	0.91
1,000,001 以上	180	3,003,225,652	92.17
合 計	26,251	3,258,500,810	100.00

註：截至108年4月20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5.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前十大之股東

108年4月2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6,657,614	32.73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7,821,000	9.75
日商NTT DOCOMO股份有限公司		153,543,573	4.7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2,823,000	4.6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2,931,696	3.16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237,031	3.0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7,920,696	2.7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850,354	1.47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40,817,592	1.25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149,031	1.05

6.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一)	最高		79.90	79.40	74.30
	最低		70.20	69.80	70.80
	平均		73.77	74.53	72.2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41	22.50	23.16
	分配後		17.66	(註二)	(註二)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258,500,810	3,258,500,810	3,258,500,81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33	2.88	0.68
	盈餘	調整後(註三)	3.33	2.88	0.6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75(註七)	3.75(註八)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四)		22.15	25.88	不適用
	本利比(註五)		19.67	19.87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六)		5.08%	5.03%	不適用

註一：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二：俟盈餘分配案經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註三：係追溯調整無償配股。

註四：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五：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六：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七：106年度配發之3.75元現金股利係依股數3,258,500,810股計算之。

註八：107年度之現金股利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7.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為：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至少提撥本期稅後純益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以供分配，且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惟得視本公司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之計劃，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高或降低其可供分配股利比率及現金股利之比率。

以本公司近三年所發放的股利為例，105年、106年、107年股利發放率分別為107%、113%、130%。現金股利發放率均符合公司章程中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計算方式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稅後每股盈餘(A)	以保留盈餘發放現金(B)	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C)	現金股利合計(B+C=D)	股利發放率(D/A)	現金股利發放率(B+C)/D
105	3.50	3.129	0.621	3.75	107%	100%
106	3.33	3.037	0.713	3.75	113%	100%
107	2.88	3.75	0	3.75	130%	100%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未配發股票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8年2月20日董事會決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擬以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12,219,378,038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新台幣3.75元，合計每股發放新台幣3.75元現金。擬提報108年股東常會通過後配發。

8.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情形，故不適用。

9. 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一)本公司於108年2月20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處理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情形	分配項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差異部份之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A)	\$233,689	\$84,128	
	董事會擬議配發(B)	\$233,689	\$84,128	無
	差異(B)-(A)	\$0	\$0	

(二)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預計均以現金方式配發，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107年2月23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106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處理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情形	分配項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差異部份之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A)	\$261,539	\$94,154	
	實際配發(B)	\$261,539	\$94,154	無
	差異(B)-(A)	\$0	\$0	

10.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凡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應依公司法第248條規定揭露之有關事項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公司債餘額共新台幣254億元整，發行條件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說明如下。另子公司目前並無發行公司債之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5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2.06.27	102.12.24	106.01.05
面額(元)	新台幣10,000,000	新台幣10,000,000	新台幣10,000,000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元)	新台幣5,000,000,000	新台幣3,200,000,000 (丙類:新台幣3,200,000,000)	新台幣5,200,000,000
利率	1.33%	丙類:1.58%	1.17%
期限與到期日	七年期 到期日:109.06.27	丙類:六年期 到期日:108.12.24	五年期 到期日:111.01.05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凱基證券
簽證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會計師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2.05.02)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2.11.07)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5.01.14)
償還方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五、七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元)	新台幣2,500,000,000	新台幣3,200,000,000	新台幣5,2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附其他權利(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年報刊印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將依據發行辦法，於108年12月24日償還剩餘之本金新台幣3,200,000,000元。

3.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4.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5.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資料情形：無。

6. 附認股權公司債情形：無。

7. 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108年4月30日

106年度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公司債	106年度國內第二次 無擔保公司債	106年度國內第三次 無擔保公司債	107年度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公司債
106.04.26	106.09.04	106.12.20	107.05.07
新台幣10,000,000	新台幣10,000,000	新台幣10,000,000	新台幣10,000,000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新台幣4,500,000,000	新台幣2,000,000,000	新台幣3,000,000,000 (甲類:新台幣1,500,000,000 乙類:新台幣1,500,000,000)	新台幣5,000,000,000 (甲類:新台幣1,500,000,000 乙類:新台幣3,500,000,000)
1.17%	1.17%	甲類:0.95% 乙類:1.09%	甲類:0.85% 乙類:1.01%
五年期 到期日:111.04.26	七年期 到期日:113.09.04	甲類:五年六個月 到期日:112.06.20 乙類:七年期 到期日:113.12.20	甲類:五年期 到期日:112.05.07 乙類:七年期 到期日:114.05.07
無	無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元大證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凱基證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凱基證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凱基證券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王雅嫻律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會計師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6.02.17)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6.02.17)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6.02.17)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107.01.09)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新台幣4,500,000,000	新台幣2,000,000,000	新台幣3,000,000,000	新台幣5,000,000,00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8年3月31日

項目	發行日期	93年6月11日		
發行總金額		132,190仟美元		
單位發行價格		13.219美元		
發行單位總數		10,000仟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遠傳電信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15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的權利與義務		與普通股股東相同		
受託人		不適用		
存託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Luxembourg) S.A		
保管機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未兌回餘額		2,920,735股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海外存託憑證發行相關費用，將由售股股東負擔； 存續期間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無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倫敦證券交易所	
每單位市價	107年度	最高	40.012美元	36.000美元
		最低	34.200美元	35.650美元
		平均	36.848美元	35.815美元
	108年度截至3月31日	最高	36.200美元	36.000美元
		最低	34.600美元	36.000美元
		平均	35.171美元	36.000美元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之併購或受讓案應揭露事項：

- (1)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2)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劃：不適用。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基本資料：

無。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107年發行無擔保公司債，其資金募集及資金運用計畫均已如期執行完畢，最近一年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債名稱	發行金額	發行日	資金用途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實際資金運用執行情形
遠傳107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00,000	107.05.07	償還短期借款	107年第二季	已如期於107年5月底執行完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 營運概況

- 一 業務內容
-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 四 環保支出資訊
- 五 勞資關係
- 六 重要契約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第一類電信事業。
- 第二類電信事業。
- 通信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 計算機系統之設計及研發。
-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電信服務收入		63,590,599	69	50,580,903	58
其他營業收入		28,479,082	31	36,054,068	42
合計		92,069,681	100	86,634,971	100

註：係採用合併報表資料

(3)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提供整體服務如下：

■ 個人用戶

- 個人行動電信服務：包含行動電話語音及上網服務暨各項加值服務，服務依費用繳納方式分為月租型與預付型。
- 固定通信服務：包含市話服務、長途電話服務、007 國際電話服務、家用電話節費盒等。
- 新經濟：在 friDay 品牌下提供 friDay 影音、friDay 音樂、friDay 錢包、friDay 購物、friDay 拍拍本等服務，以及電信帳單代收服務，Bobee 守護寶、愛講智慧音箱等物聯網產品。

■ 企業用戶

- 專業電信整合服務：行動服務、寬頻服務、行動數據服務、行動語音服務、固網語音服務、數據電路服務、網路資訊服務(IDC)、雲端應用服務。
- 雲端服務：整合電信資源與國際大廠(AWS、微軟 Azure/Azure Stack、VMWare 等)雲平台，提供「規劃、建置、移轉、維運」一站式服務，規劃企業公有雲、私有雲或混合雲架構。
- 資安服務：整合子公司數聯資安的專業資安顧問服務，提供企業最安全、可靠、彈性、具成本效益的資安防護解決方案。
- 新經濟：提供企業專業並具備容製彈性的企業資通訊整合，同時與數百家合作夥伴成立了物聯網生態圈，以行動服務整合 NB-IoT 物聯技術、大數據、AI 等創新應用，為企業用戶及政府公部門客製更具彈性的服務，打造涵蓋智慧城市、智慧交通/車聯網、智慧醫療、智慧製造、智慧零售等多元智慧物聯應用。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個人用戶

將針對不同族群提供各種不同的資費方案，持續洞察消費者的需求，走在產業發展趨勢的前端，規劃與開發貼近消費者需求的創新服務。

另外，秉持遠傳及friDay品牌精神，將持續推廣並深耕遠傳、friDay數位服務，包括影音娛樂、行動錢包與支付、電信帳單代收、電子商務、AI語音助理等，以滿足消費者家庭生活、民生消費、與娛樂行動數位化的需求，並擴大服務客群。

■ 企業用戶

主要著重於新經濟-資通訊整合及物聯網應用：運用NB-IoT具有低功耗、低成本、廣覆蓋、大連接等特性，開發適合智慧城市發展的應用，陸續推出包括：車聯網、智慧路燈、智慧停車、智慧大樓、環境/空汙偵測、電池電量監控、資產追蹤與人身定位(穿戴裝置管理)等智慧應用服務。並且為全台第一家與香港Hutchison國際電信完成NB-IoT漫遊，正式進入商業應用的電信業者，同時結合愛立信的DCP全球生態鏈(Device Connection Platform)擴展海外物聯網商機，推出完整的NB-IoT全球布局解決方案，提供CMP全球連線管理平台(Connectivity Management Platform)及「單一窗口(遠傳)、全球連網」的便利服務，協助國內業者輕鬆行銷全球。

2.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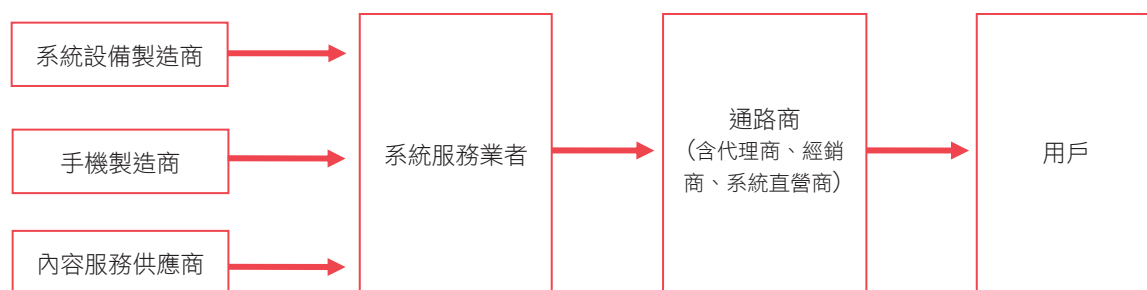
■ 個人用戶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統計資料，截至民國107年12月底，台灣行動電話用戶數達2,922萬戶。

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TWNIC)報告顯示，107年台灣民眾行動上網率突破7成，近97%受訪者表示最常使用的上網裝置為手機，民眾生活朝數位行動化邁進。而IoT、智慧家庭、AI個人助理之應用也逐漸普及，產業發展更為熱絡。相關服務連接網路之必要性日增，跨地域的行動網路服務成為不可缺的應用骨幹。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另外在新經濟方面，遠傳與各產業佼佼者透過業務或研發合作、投資等方式，進行垂直整合，以滿足消費者需求。friDay影音與電影發行商合作，參與發行業務。另亦協同出門問問，共同開發出台灣在地化的AIoT產品愛講智慧音箱。

(3) 產品服務發展趨勢

在邁向下一個產業世代同時，遠傳與通訊設備大廠Ericsson合作，成立全台第一家5G實驗室，並完成多項5G先進技術的測試，推動台灣5G及物聯網發展，未來更將以四頻雙技術挑戰最快網速，搭配創新的物聯網應用及優質的行動化服務，扮演消費者最佳的數位生活夥伴，迎向5G大未來。

數位服務競爭白熱化，遠傳透過大數據分析，了解使用者的消費行為、興趣喜好及生活型態，提供客製化、可滿足個人偏好的內容與服務。同時，亦積極導入IoT、AI等技術，推出相關產品，帶給消費者最新的數位生活體驗。另亦結合電信本業之優勢，推出之產品與服務均具價格競爭力且適合不同客群選用。

(4) 產品競爭情形

國內行動通信產業仍維持三大兩小的競爭態勢。唯兩小業者持續強打低價吃到飽方案，致各業者間的競爭加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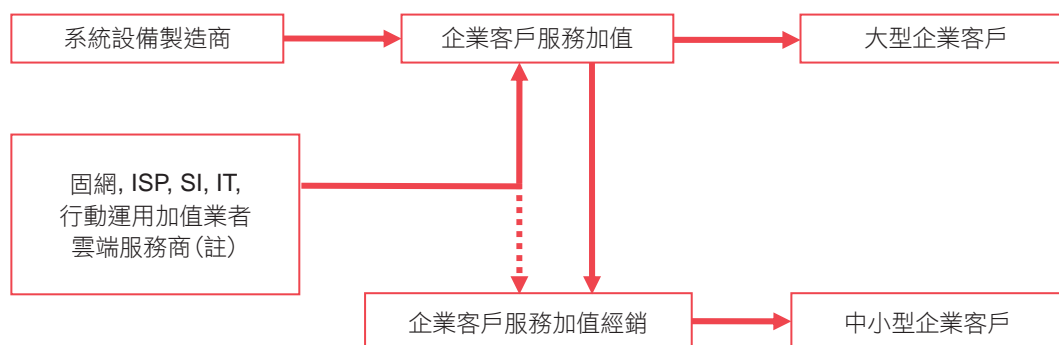
台灣市場行動數位服務競爭激烈，除本國業者外，國際業者如Netflix、蝦皮購物等亦積極搶進。friDay服務藉電信本業優勢，深植自身實力外並進行整合行銷，成為消費者最佳的數位行動生活夥伴。

■ 企業用戶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受到資通訊整合及數位匯流趨勢影響，企業市場已由傳統電信業務導向轉為資通訊整合導向，為用戶提供整合電信服務與行動商務、雲端平台、大數據分析、物聯網等應用，打造更多元、智慧、彈性、且更符合產業特性的一站式服務與解決方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註)遠傳所提供的雲端服務解決方案包含從雲端架構規劃、混合雲平台建置、服務移轉、服務資料備份備援與服務維運等，為提供企業最穩定與優質的雲端服務，本公司積極與國內外知名資通訊軟硬體產品領導品牌廠商與系統整合廠商做策略合作與代理銷售，讓企業客戶可以一站式購足與單一服務窗口，提昇客戶服務效率與滿意度。

(3) 產品服務發展趨勢

依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觀測108年全球ICT產業，主要著力於5G、物聯網、AI人工智慧與區塊鏈趨勢發展，像是邊緣運算、ASIC、FWA、感測元件、智慧載具等相關延伸應用。

(4) 產品競爭情形

在企業用戶市場，中華電信具備固網服務與規模優勢，仍為主要的競爭對手與業界龍頭。遠傳除持續優化4G網路建設並投入5G與物聯網技術研發，企業暨國際事業群更積極發展針對不同產業與公部門需求的智慧應用及解決方案，包括智慧城市、智慧交通/車聯網、智慧醫療/健康照護、智慧製造、智慧零售等多元領域，以高度的創新與整合能力以及彈性的服務，在企業市場中與其他競爭業者拉開差距。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經費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108年第1季
研發經費		796,562	178,778(註)
營業收入		86,634,971	20,819,459
研發經費佔營業收入之比例(%)		0.92	0.86

註：108年第1季研發經費為預估概括數。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隨著智慧型裝置的普及與4G行動上網佈建到位，因應消費者使用行為與生活型態的大幅改變，未來將結合行動、社群、內容與商務四者之服務，成為數位匯流時代中最重要的應用與趨勢。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產品優化及服務再進化的重點成果摘錄如下：

年度	加值服務名稱	加值服務內容
107	friDay影音	提供獨家內容，滿足消費者多元需求，以內容策展方式，推薦最適合的影片。
	friDay音樂	以主題推薦方式，讓用戶在各種情境都有專屬的歌單，並持續精進使用體驗與內容。
	friDay錢包	結合悠遊卡、一卡通、有錢卡、iCash 2.0，透過手機即可購物繳費、消費集點，滿足日常生活需求。
	friDay購物	透過遠東集團綜效，提供百貨、量販等數萬商品，滿足消費者需求。推出金卡會員機制，消費者升級後可享更多購物優惠。
	Bobee守護寶	隨身定位器，透過專利雙頻(基地台+GPS)定位技術，室內外皆可定位，打開App即可得知Bobee守護寶所在位置。
	愛講智慧音箱	使用者可透過AI語音啟動多項智慧生活應用服務，如天氣預報、叫計程車等，並可搭配智慧家庭連網設備，實現更多智慧家庭服務。
	遠傳雲端企業郵件升級版	提供企業客戶專屬郵件伺服器及專業IT人員管理電子郵件，用戶無須自行建購軟體設備及網路的維護，即可立刻擁有企業專屬網域名稱的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同時提供全球防毒、防堵垃圾郵件、郵件稽核的服務，讓企業郵件得到妥善完備的安全防護。
	遠傳證券四合一即速交易平台建置	因應未來市場交易資訊更即時，調整交易撮合機制，現行為5秒進行撮合，優化現行證券四合一平台至證交所設備，使交易處理時間加速。
	IPLC海纜投資及建置	積極參與海纜建置及投資(FASTER, TSE-1(淡福海纜))，增加國際頻寬及競爭優勢。
	智慧頭家	遠傳提供中小企業一站式雲端數位化工具(頭家輕鬆配)協助國內商家加速轉型及新創開店所需資通訊整合服務，減輕中小企業老闆負擔，讓老闆們可以專心於店務與業務的開發。
	遠傳O365	提供微軟創新雲端Office的服務，包含郵件、行事曆、網路硬碟、視訊會議、網路Office文件等，滿足中小企業辦公、會議與協同作業之需求。
	雲端服務	整合電信資源與國際大廠(AWS、微軟Azure/Azure Stack、VMWare等)雲平台，提供「規劃、建置、移轉、維運」一站式雲端服務，助企業規劃公有雲、私有雲或混合雲架構。
	108	VoWiFi遠傳商務一網通
NB-IoT應用		NB-IoT具有低功耗、低成本、廣覆蓋、大連接等特性，已陸續推出包括：車聯網、智慧路燈、智慧停車、智慧大樓、環境/空汙偵測、電池電量監控、資產追蹤與人身定位(穿戴裝置管理)等智慧應用服務。
資安服務		推出更具市場競爭力更完整的資安解決方案-資安安全服務SOC，滲透測試服務，弱點掃描評估服務。
friDay拍拍本		新產品，提供用戶將手機內照片列印為客製化相本。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個人用戶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擴展市場佔有率，建立高品質而忠誠的客戶群。
- 積極致力於新產品及附加價值之規劃推展。
- 致力於建立客戶信賴之企業品牌。
- 繼續提升網路品質及網路建設。
- 為與行動世代接軌，遠傳推出「行動客服App」，打造O2O跨通路的一站式服務。
- 結合內容提供者、與異業合作，提供多樣化行動加值服務。
- 開創跨界金融服務，拓展數位生活市場，切入數位年輕族群發展其專屬理財服務。
- 善用海量數據，分析消費者行為，強化精準行銷滿足個人化需求。
- 形塑遠傳friDay品牌創新形象，強化客戶使用體驗與忠誠度，建立顧客第一的精神。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與全球通訊網路產品技術發展趨勢同步。
- 持續透過策略聯盟以及企業內部資源整合，將固網、行動電話及網際網路等業務結合，因應數位匯流之趨勢。
- 儲備專業電信人才，充實人力資源，以利營運拓展。
- 持續推動數位內容、行動金融、電子商務、AIoT等四大領域服務，無論產品在內容、價格、服務均以消費者需求出發，建立產品差異化，再創營收獲利新目標。

■ 企業用戶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持續優化基礎電信建設，以專業的電信基礎整合物聯網、AI、大數據應用，提供政府單位及大型企業專業且客製彈性的全方位解決方案，包括NB-IoT在各產業領域聯網應用，更完整的資安智能化，多元化的雲端服務；此外也提供中小企業一站式雲端數位化工具，滿足企業轉型及服務科技化之所需。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以專業的ICT能力及豐富的客製化經驗，同時持續投入創新應用人才培育及技術的開發，帶動台灣產業在物聯網時代的轉型與創新，整合雲端、物聯網、大數據及AI等創新應用，落實「AI產業化、產業AI化」的目的，以協助國內產業及企業蛻變升級，並加速邁入AI的實際運用迎向5G時代。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 個人用戶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持續整合線上與實體門市的虛實銷售與服務，並導入多樣的智慧生活商品，以「生活有遠傳，溝通無距離，人生更豐富」為具體目標，除了將持續推出資、通訊市場整合型服務，更積極強化第一線的優質門市服務品質，讓消費者體驗通訊產品、語音通話、寬頻數據及增值服務等創新服務。至107年底，遠傳、德誼等門市將近900家，綿密而又完整的服務，讓大眾更處處感受遠傳的用心關懷與專業服務。

遠傳數位內容服務市場遍及全台，提供friDay影音、friDay音樂、friDay錢包、friDay購物、friDay拍拍本、電信帳單代收、Bobee守護寶、愛講智慧音箱等產品以滿足消費者的數位行動服務需求。

(2) 市場佔有率

隨著第四代行動電話普及率逐漸飽和的情況下，五家業者挑戰加劇。107年台灣整體行動通信市場營收下跌近6%，較106年之下跌3%更加嚴重，營收下跌的情況恐怕短期之內難以平穩。中華電信之行動電信服務營收市場佔有率仍維持領先，107年全年中華電信為35.5%，台灣大哥大為28.0%，遠傳電信為26.8%，而亞太電信及台灣之星之電信服務收入之市場佔有率合計約有9.7%。未來市場佔有率的消長將取決於擴展新經濟業務收入，包含：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雲端服務、資訊安全等，在企業用戶端搶進資通訊等相關服務商機。另外在一般消費者端，則以提供優良的網路與通訊品質、優質貼心的服務、創新的服務與應用、並搭配各種智慧手機及各項裝置及多樣化的資費方案以留住消費者。市場期待未來5G商轉提供的服務，能有更多機會提升整體營收(資料來源：行動通信服務營收為107年底各公司公告資訊)。

遠傳積極擴展數位服務市場，friDay各產品多已達百萬規模。friDay影音用戶超過200萬，friDay音樂突破130萬。friDay購物每月有近百萬互動會員數。遠傳代收服務費用每月平均使用人數超過總用戶數1/3。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市場接近成熟的階段，各家電信業者更著重在增值服務的提供，積極開發高用量客戶。除此之外，以全球行動電信業龍頭Vodafone為例，在面對成長趨緩的電信產業市場，發展策略上已突破傳統開發一般消費大眾，而改以開發企業用戶。本公司持續積極與各產業企業應用服務供應商合作，積極推展企業ICT整合服務、雲端應用及物聯網應用。

行動數位服務需求與日俱增，市場競爭亦日趨白熱。台灣市場中行動影音、音樂、購物等各領域，跨國企業均加碼投資，顯示台灣數位服務市場發展蓬勃。

(4) 競爭利基

- 專業驗證的品牌形象：提供更能讓消費者心中認同的品牌價值並且期許在人際溝通中扮演串連者(Connector)的角色，鼓勵消費者表達正面情感以拉近距離，進而形成從內到外的品牌價值。
- 貼近消費者需求：遠傳致力於了解消費者，從消費者的角度出發。針對不同族群的客戶提供各種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服務。
- 推動客戶個人資料安全保障：遠傳對於提升服務品質不遺餘力，除努力追求創造超越客戶期待的感動服務外，更秉持同理心的服務理念，推動客戶個人資料安全保障、強化問題解決能力等。遠傳持續通過SGS BS 8477客戶服務管理認證，成為亞洲首位且唯一獲得此認證的電信業者。公司內部更透過定期職能訓練、提高客服同仁資訊安全的認知與保護，並持續取得國際機構ISO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BS10012個人資訊管理系統、ISO20000資訊服務管理系統及CSA雲端安全STAR的四合一驗證，展現遠傳積極落實資安與保障客戶資料安全的決心。

- 行銷通路：遠傳直營通路、遠傳加盟及德誼家數將近900家，投入全省超過3,000位門市服務人員，提供全台每月250萬服務人次，期望帶給顧客沒有距離、具親切感、主動及專業的服務。秉持「生活有遠傳，溝通無距離，人生更豐富」企業願景，本公司將持續在客戶服務、產品內容、資費方案上持續自我創新與突破，追求成為消費者心中的第一理想品牌。
- 掌握未來：遠傳與Ericsson合作成立全台第一家5G實驗室，期望提供消費者更豐富的行動人生。
- 新經濟：friDay家族強化多元且客製化的數位服務內容，在電信用戶的基礎上，與電信核心服務結合，以帶動電信用戶的成長，同時增加用戶的黏著度，提升付費意願。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4.5G「超級三頻」速度、涵蓋率全面第一、專業的經營團隊與良好品牌形象、以及新科技發展提高附加價值，行動電話將成為各項資訊傳輸的整合媒介。5G即將進入商轉階段，將帶動物聯網、車聯網等需求，增加營收。

不利因素：號碼可攜服務實施後，業者為爭取門號競爭趨於激烈、NCC資費管制減少整體營收、以及中華電信於寬頻網路與固網服務具最後一哩優勢。

因應對策：

- 以行動通訊與網際網路結合為基礎，建構通訊及網路的多媒體整合服務，提供整合性的服務。
- 提供多種加值之優惠資費方案供消費者選擇。
- 創造產品的差異化服務，避免降價以求的紅海競爭策略。
- 更精準的區隔市場用戶需求，針對目標客戶群的需求，發展多元化的網路應用服務。
- 除持續提升全島4G覆蓋率，並提昇傳輸速度。
- 積極布局5G市場，開拓市場取得優勢。

新經濟：

隨著行動上網逐漸普及，行動內容的多元應用已為民眾所接受，市場亦持續擴大。然除國內業者外，國際業者挾大量資源進入台灣，市場競爭更加激烈。遠傳除在數位產品內容上精進外，更需在內容與價格之間取得平衡，爭取消費者的認同與喜好，以消費者需求為第一，服務更多的用戶。

■ 企業用戶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提供企業客戶國內與國際之語音、數據、行動、漫遊、雲端等服務與物聯網、資通訊整合之企業解決方案，並以台灣地區為主要銷售市場。雲端及物聯網服務之銷售說明如下：

- 雲端：主要客群為台灣企業客戶，遠傳可協助企業部署其服務在台灣或其它國家之雲端平台。
- 物聯網：主要客群為台灣企業客戶，遠傳可協助客戶發展本地應用外，亦可協助製造業發展其產品之國際聯網應用。因應國際聯網應用需求攀升趨勢，遠傳亦將協助跨國企業於台灣推展其產品之聯網應用。

(2) 市場佔有率

107年度企業用戶佔遠傳整體營收17%，未來將持續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近年來，固定、行動通信等傳統電信服務，受免費即時通訊軟體的影響，以及市場激烈的價格競爭，市場

呈現衰退之情勢。

- 在固網市場方面，依據NCC公布之電信市場營收分析，107年國內固定通信營業收入，受到行動通訊及免費即時通訊軟體的影響，整體而言相較於106年度，衰退5.0%，其中市內網路衰退3.4%，長途網路衰退7.6%，國際網路衰退了10.1%。
- 在固網寬頻接取服務上，根據NCC的資料指出，帳號數從107年初的570.8萬個小幅增加到107年底的571.4萬個；其中光纖(FTTx)及Cable Modem用戶，因業者持續推廣高速寬頻上網資費方案，加速xDSL轉換至光纖上網的速度，及因應4G世代下消費者在影音傳輸服務上的大幅增加，因此107年整體帳號數小幅成長0.1%。
- 根據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的「台灣網路報告」中指出，推估107年全國12歲以上上網人數達1,738萬人，而全國上網人數經推估已達1,866萬，整體上網率達79.2%。其中，行動上網率逐年上升，107年首度突破七成，而無線區域網路上網率則下降一成五。
- 近年來，智慧型行動裝置的普及，讓行動網路與固定網路的整合(FMC)更顯重要；雲端運算快速發展以及物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機器人等科技快速發展，帶來嶄新的市場成長機會。

(4) 競爭利基

遠傳擁有全面且穩健的網路基礎設備，在雲端、資通訊整合及物聯應用領域上，更擁有多家國際級大廠的合作夥伴，結合遠傳過去協助中大型企業客戶導入服務的豐富經驗，我們更有機會突破框架限制，掌握開發新客戶的契機，並提供既有客戶更佳的服务體驗。同時以雲端與行動化的核心能力結合策略合作夥伴，採一站式購足的概念，提供符合中小企業老闆開店所需的資通訊產品與服務，讓中小企業老闆與主管們可專心於業務推廣與公司營運。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長期深耕企業客戶，擁有基礎電信客戶群，有利於推廣ICT整合加值服務；另一方面，可透過全省門市通路銷售企業相關服務及產品。

不利因素：近幾年電信市場呈現飽和，各業者亦爭相跟進積極發展及提供企業客戶資通訊整合服務。

因應對策：善用豐富產業銷售經驗，積極發展各項新經濟應用，依不同產業特性所需之行動應用、物聯網、雲端運算、大數據、資訊安全、人工智慧等解決方案，滿足不同客層及族群；另一方面，也將與國際大型電信業者合作，提供國際企業在地化的專業服務，邁向全方位的「資通訊整合服務的解決方案提供者(ICT Service Provider)」，協助客戶成功邁向全方位數位轉型。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服務	重要用途
簡訊通訊服務	4G系統傳輸通訊、與國內其他電信網路接續
WiFi服務	WiFi系統提供用戶熱點高速上網、與國外WiFi業者接續
4G服務	LTE700/1800/2100/2600高速無線寬頻接取服務、未來提供理論最高速度1Gbps寬頻數據服務
NB-IoT服務	L700 NB-IoT物聯網接取服務
智慧型行動企業網路服務(MVPN)	提供全台服務功能最強、最有彈性的行動企業服務整合方案

(2) 產製過程：本公司為行動電話業者，非生產事業，故無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為行動電話業者，非生產事業，故無主要原料。

4. 最近二年度之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13,519,446	24.01	無	A公司	14,605,904	24.91	無	A公司	2,738,089	19.35	無
2	B公司	6,863,535	12.19	無	B公司	6,276,069	10.70	無	無			

註：係採用合併報表資料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無				無				無			

註：係採用合併報表資料

(3) 增減變動原因

由上表可知，主要進貨供應商二年度無重大變化；主要銷貨客戶則二年度均無收入占合併營收10%以上之客戶。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不適用。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主要商品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量	值 (新台幣仟元)	量	值 (新台幣仟元)
行動通信服務收入		7,158,142 年底門號數	56,485,675	7,172,094 年底門號數	44,056,624
國內固定通信服務收入		674,691 千分鐘	1,217,542	587,613 千分鐘	1,049,123
國際通信服務收入		364,958 千分鐘	2,016,656	213,788 千分鐘	1,536,113
數據通信服務收入		295 千線	3,870,726	273 千線	3,939,043
商品銷售及其他收入		不適用	28,479,082	不適用	36,054,068
合計		不適用	92,069,681	不適用	86,634,971

註：本表係合併報表資料，且無外銷等情形。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8年3月31日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3月31日
員工人數	合 計	6,389	6,085	5,698
平均年歲		37.0	37.7	37.7
平均服務年資		8.3	9.1	9.1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22	0.26	0.23
	碩 士	12.96	13.38	13.43
	大 專	72.64	70.94	70.92
	高 中	14.13	15.35	15.35
	高中以下	0.05	0.07	0.0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無。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一) 薪酬福利

本公司除提供具競爭性的合理薪資及年終獎金外，另規劃績效獎金、業務獎金及特殊表現獎勵等薪酬制度。員工福利除按基本的法令辦理外，並希冀藉由以下數項措施，能對同仁的身心健康與生活平衡有幫助，諸如：全員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醫護室、員工協助諮詢服務、健康與安全衛生講座、員工餐廳、手機補助及每月通話費補助等；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鼓勵社團活動及補助國內外員工旅遊等福利。

(二) 進修與訓練

電信產業變遷快速，技術不斷創新，日新月異的科技，考驗企業的應變力，更考驗全體同仁的實力。

人才是組織成長動能。本公司於持續執行未來領導人才盤點，引進多元發展培訓計劃，有系統的儲備並培養領導人才，以適應競爭、多變的電信產業，活化組織競爭力。

依據職能與職涯層級為架構發展訓練藍圖，精確對焦同仁職能落差，強化培訓效率；同時規劃領導管理、專業、技術、趨勢類課程，人文性質講座，主管對談研討會議，以及部門內部專業訓練輔導等發展模式，以多元學習技術深化職能訓練。

針對同仁的學習，本公司亦逐步架構了五大訓練體系：人才/職涯發展、核心職能訓練、個人專業訓練（含電信技術訓練、部門業務訓練）、自我發展訓練（含人文講座、進修補助）及新進人員/主管訓練。

同時為提升整體競爭力，協助優秀同仁持續學習與成長、培育專業及技術人才，規劃「在職進修申請補助管理辦法」，依指定之國內外院校，提供同仁申請在職進修費用補助。

107年度總計3,373班次的訓練課程，162,228人次參與，總時數約402,407小時，總費用約36,857仟元。

(三)雙向溝通

本公司極為重視同仁意見與雙向溝通，特闢以下多項管道，落實持續進步的決心：

- 為瞭解和確實反映同仁心聲作為改進的參考，不定期委外執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持續改善以確保員工的敬業度。
- 年度員工大會，提供同仁與高階主管面對面雙向交流的機會。
- 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季或不定期開會，執行職工福利之籌劃及活動舉辦，以促進員工福利。
- 每季定期與主管們進行雙向溝通會議，於會中傳達營運方針、執行成效等；會議中參與的主管可提出營運相關的議題討論，由高階主管直接現場回覆，建立互動式溝通。
- 透過內部網站上遠傳最新消息與遠傳心交流電子月刊資訊分享，幫助同仁瞭解公司活動動態，提供同仁抒發心聲之另類交流的管道。
- 員工可藉由內部網路上的同仁建議及申訴信箱，隨時提出創意提案與尋求協助。
- 單位內部溝通會議，定期或不定期舉行的會議，可直接溝通想法，增加同仁互信合作之良好關係。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而制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月按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另「勞工退休金條例」已於94年7月1日實施，針對選擇新制的員工，依月投保金額的百分之六按月提繳於勞保局。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確依相關法令，故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本公司設有神燈會議及申訴專區提供勞工權益申訴的管道，以保障勞工的權益。

(4) 公司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供優良的工作環境及保護員工身心健康與安全，施行下列安全性措施與實施情形：

(一)實體安全防護

為確保所屬人員與資產安全，遠傳配合主管機關NCC要求，訂定相關辦法及流程，自101年起通過ISO27001、自102年起通過BS10012，此後並每年通過此二項外部稽核認證；且分別於104年及106年配合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及NCC防護演練，皆榮獲全國優等，有關實體安全防護措施，說明如下：

- 營運管理：本公司設有安全管制中心，針對各辦公室及機房進行7x24全天候防護，除確保相關系統日常穩定與可靠度外，更於狀況發生時，進行通報、預防與應變，以有效控管風險。
- 門禁管制：本公司於各辦公室及機房設有多重防護區域，並透過門禁系統進行管制，所有人員皆須經核可授權後始得進出，並留有即時進出紀錄，以為備查。並訂有「門禁管理辦法」，明確規範進入工作場所之人員動向，以維護廠房、人員安全。
- 監視系統：本公司針對各辦公室及機房之主要進出口或重要場域，皆設有全天候監視錄影系統，並依規定時限保留影像紀錄，以為備查。

- 電子保全：本公司針對重要辦公室、機房及直營門市，與專業保全公司皆簽訂電子保全合約，除提供全天候防護外，並加強區域性之機動應變時效。
- 警衛保全：本公司針對總部、重要辦公室與機房，除設有門禁、監視及電子保全系統外，並配置駐點警衛，加強現場人員、車輛及物品之管制。

(二)各項設備之維護

- 消防安全：廠區定期委請消防廠商進行保養及維修消防設備(例：消防警報器、滅火器)，並設有專責人員定期檢視後做成記錄。工作場所每年定期舉辦消防演習及緊急避難措施，推行全員預防認知責任。
- 環境安全：為維護員工飲用水及空氣衛生品質及健康，每季委請廠商監測水質及二氧化碳，並定期實施辦公室清潔與消毒作業，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與舒適。
- 於各辦公場所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AED)急救設備，並配置合乎數量的急救人員。

(三)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 遠傳於106年正式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並通過國際驗證，於107年導入(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透過PDCA系統化管理模式，完善企業職業安全與衛生管理。
- 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災害及應變管理辦法」，規範各人員因應重大事件或突發狀況應負責任及任務。
- 遠傳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專責職業安全衛生單位，負責工作環境改善並確保員工工作安全等任務。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共17人，由事業經營負責人或其代理人、職安衛人員、各部門主管、監督/指揮人員、職安衛相關工程技術人員、醫療人員、以及勞工代表所組成；其中勞工代表共計8人，約占委員會人數47%。
-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每季開會一次，規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自動檢查計畫，討論、調查與分析相關職業災害並檢討職安衛改善事項；並且不定期與員工及承攬商溝通災害預防觀念、舉辦各項職安教育訓練，以及規劃宣導災害預防相關資訊，強化員工整體災害意識。107年共計辦理各類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9場，共計1,177人次參加；亦完成207點工作環境及施工工程安全巡視，缺失事項改善率達100%，有效避免職業災害發生。

(四)生理與心理衛生

設置全職的專業護理人員及約聘醫師駐診，辦理:實施新人體檢，定期辦理全員健康檢查。進行勞工體格、健康檢查紀錄之分析、評估、管理與保存。工作傷病之防治、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健康管理、疾病預防、健康教育、健康促進等勞工健康保護事項。

- 健康檢查：新進人員皆於到職前接受體格檢查，對於在職人員以優於法規頻率分區辦理二年一次定期接受健康檢查，針對所有檢查結果皆有專人進行相關健康管理作業，107年員工參加健康檢查達成率為100%。
- 107年辦理90場次健康管理、疾病預防、健康教育、健康促進等活動，共計3,167人次員工參與。
- 107年舉辦健康護照集點活動，鼓勵員工參與健康促進活動、社團活動與外部運動賽事，共計4,280名員工參加。
- 107舉辦減重比賽，共計730名員工參加，共減重約1,514公斤。
- 建立員工規律運動習慣，創造員工、企業、運動產業三贏的局面，實現關懷員工的「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成為107年教育部體育署「i 運動企業認證標章」推廣夥伴，邀請全台2,016位遠傳門市同仁，配戴i運動胸章，共同推廣運動企業，並於全台380處遠傳門市，擺放桌上型的i運動識別立牌。
- 內湖辦公室獲台北市政府衛生局頒發「優良哺乳室認證」；板橋辦公室、高雄辦公室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

康署頒發「健康職場認證」及「健康啟動標章」。

- 提供視障按摩師服務，以舒緩員工之工作壓力、促進健康，於107年共服務27,108名員工，員工滿意度達4.9分(滿分為5分)。
- 提供員工協助諮詢EAP服務，委由簽約之專業機構協助解決員工之家庭、婚姻、壓力、人際關係等問題，以維持身心平衡，確保工作安全、品質與生產力。

(五)性騷擾防治相關措施

有關職場性騷擾之防治，本公司於兩性工作平等法施行時，已作過全省溝通。茲因應性騷擾防治法之實施，再度假全省主要辦公地點作宣導，並依規定建立處理流程與組織，致力維護一個健康而無騷擾且無歧視的工作環境。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108年3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遠傳)	Ericsson Taiwan Ltd.	85.12.05~迄今	採購4G基地台、行動電話系統與網路之設備、軟體、安裝工程、系統建置及技術服務	保密條款
	訊巖技術有限公司	103.03.27~迄今	Frame Agreement For 3.5G RAN Acquisition and technical support	
	Apple Asia LLC	99.01.29~迄今 99.09.30~迄今	iPhone手機採購合約 Wireless Service License for Apple's iPad Product	
	Taiwa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Electronics LTD.	103.08.01~迄今	電信設備採購合約	
採購 (子公司-新世紀資通)	Taiwa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Electronics LTD.	102.01.30~迄今	網路之設備、軟體、安裝工程、系統建置及技術服務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策略聯盟 (遠傳)	NTT DOCOMO, Inc. StarHub Mobile FET Group (FET and KGT) Hutchison (Hong Kong)	95.02.13~迄今	亞太地區電信業者策略聯盟	保密條款
	All Conexus Members	96.03.01~迄今	Conexus策略聯盟會員間有關保密條款協商之約定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99.06.15~迄今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with Conexus Members	
		99.06.15~迄今	Supplemental Agreement #4 to Conexus Mobile Alliance Agreement	
		99.07.01~迄今	Amended and Restated Conexus Mobile Alliance Agreement	
	Vodafone Sales & Services Limited	102.05.01~迄今	Master Service Agreement	
商業合作 (遠傳)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102.04.18~迄今	為「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繼續在移動通信業務的多個領域探討長期廣泛合作的機會，並待臺灣法令對陸資開放第一類電信業之投資後，雙方可重新探討股權合作的可能性	保密條款
	台灣連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107.12.26~迄今	開創跨界金融服務的新經濟，佈局純網銀，本公司以持股5%比例，參加台灣連線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NE Financial) 主導之純網銀團隊，爭取金管會純網銀執照	保密條款
併購 (遠傳)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05.04	遠傳電信與安源通訊合併	保密條款
併購 (子公司-新世紀資通)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11.05~迄今	佈局雲端服務市場	保密條款
資金貸與 (子公司-新世紀資通)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7.07.31~迄今	新世紀資通貸與資金給遠傳電信	保密條款

陸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 財務狀況
- 二 財務績效
- 三 現金流量
- 四 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 五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六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七 風險事項
-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
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
影響
- 九 其他重要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〇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284,153	\$23,940,125	(\$2,344,028)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233,707	41,843,053	(4,390,654)	(9)
無形資產		56,109,371	53,122,685	(2,986,686)	(5)
其他資產		4,079,124	7,910,646	3,831,522	94
資產總額		132,706,355	126,816,509	(5,889,846)	(4)
流動負債		30,391,974	25,621,259	(4,770,715)	(16)
非流動負債		31,868,168	27,159,067	(4,709,101)	(15)
負債總額		62,260,142	52,780,326	(9,479,816)	(15)
股 本		32,585,008	32,585,008	0	0
資本公積		8,143,345	5,820,041	(2,323,304)	(29)
保留盈餘		29,011,927	34,881,092	5,869,165	20
其他權益		18,132	31,357	13,225	73
非控制權益		687,801	718,685	30,884	4
權益總額		70,446,213	74,036,183	3,589,970	5

1、增減比例超過20%之變動分析：

-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合約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 (2)資本公積減少，係因配發股利。
- (3)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調整增加保留盈餘。
- (4)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認列關聯企業遠通電收公司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利益所致。

2、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3、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之比較分析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92,069,681	\$86,634,971	(\$5,434,710)	(6)
營業成本及費用		77,853,383	74,261,798	(3,591,585)	(5)
營業淨利		14,216,298	12,373,173	(1,843,125)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財務成本		(461,784)	(427,081)	(34,703)	(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756,192)	(359,574)	(396,618)	(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9,524)	21,446	100,970	1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3,774	261,466	17,692	7
稅前利益		13,162,572	11,869,430	(1,293,142)	(10)
所得稅費用		2,308,929	2,444,654	135,725	6
本期淨利		10,853,643	9,424,776	(1,428,867)	(13)
其他綜合(損)益		171,098	79,024	(92,074)	(54)
綜合損益總額		11,024,741	9,503,800	(1,520,941)	(14)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856,682	9,381,351	(1,475,331)	
非控制權益		(3,039)	43,425	46,464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027,319	9,459,897	(1,567,422)	
非控制權益		(2,578)	43,903	46,481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減少，主要係因2G執照於106年6月到期並停止服務處分相關資產。
- (2)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增加，主要係認列關聯企業遠通電收公司之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 (3)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認列關聯企業遠通電收公司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計劃：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1. 107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差異	差異%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849,266	23,063,487	(1,785,779)	(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158,138)	(6,145,848)	8,012,290	5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602,055)	(21,015,491)	(8,413,436)	(66.8)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512)	(1,107)	(595)	(116.2)
本年度現金減少	(1,911,439)	(4,098,959)	(2,187,520)	(114.4)

- (1) 營業活動：107年度之淨現金流入金額較106年度減少，主係107年度因市場競爭使獲利減少所致。
- (2) 投資活動：107年度之淨現金流出金額較106年度減少，主係106年度支付行動寬頻業務頻譜標金及107年資本支出較106年度減少所致。
- (3) 籌資活動：107年度之現金流出較106年度增加，主係107年度償還長短期借款。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及約當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及約當現金剩餘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248,345	23,095,950	24,795,142	2,549,153	-	-

- (1) 營業活動：108年度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與107年度相當。
- (2) 投資活動：108年度預計將持續各項網路設備及電信工程之擴建。
- (3) 籌資活動：主要係現金股利發放及租賃負債支付。

四、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KPI	定義	107年預定目標	107年實際達成情形	KPI達成率
Total Revenue	總營收	\$89,886	\$86,635	96.4%
EBITDA	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淨利	\$28,163	\$26,685	94.8%
Net Income	稅後淨利	\$10,418	\$9,381	90.1%

五、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107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資金來源

公司別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	擴充營運設備：主要係電信設備及新服務之建置與擴充等	自有資金	民國107年	7,103,459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未來行動寬頻業務及新服務事業之擴展。

六、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皆著眼於長期策略性目的，積極拓展新事業。107年因轉投資事業趨於穩定使合併基礎下採用權益法的投資轉虧為盈，107年投資利益為新臺幣21,446仟元。未來將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

七、風險事項

1.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操作，一向以穩健為原則。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現有負債部位，部分係以發行固定利率長期公司債來支應(以107年底借款而言，固定利率公司債佔總借款部位約86%)，故利率變動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息費用應不致於產生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 匯兌損益來源：

主要為支付國際漫遊及加值服務代收欸。107年度及截至108年3月31日止匯兌損益占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率如下：

項目	年度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3月31日)
匯兌損益淨額(A)	8,143		(1,751)
營業收入(B)	86,634,971		20,819,459
佔營業收入之比率(A)/(B)	0.009%		(0.008%)
營業利益(C)	12,373,173		3,068,215
佔營業利益之比率(A)/(C)	0.066%		(0.057%)

如上表所示，107年及108年3月31日止匯兌損益占營業收入比率為0.009%及(0.008%)，占營業利益比率為0.066%及(0.057%)，其比率皆相當小。

(二)因匯率變動預期將影響公司損益之其他來源：

截至108年3月31日止，子公司新世紀資通累積持有(短期投資)外幣計價金融資產美金20,000仟元，由於預期處分該類金融資產時，其投資損益併同匯兌損益將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新世紀資通的損益結果，針對前述外幣資產，考量匯率處於區間波動趨勢，避險成本卻逐年攀升，子公司新世紀資通自108年1月底起調降避險比率至0%，改採自然避險方式因應。

(三)因應匯率波動之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新世紀資通對於持有之外幣部位資產、負債，會依當時匯率走勢，適時以現匯、遠期外匯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受到中美貿易爭議升溫、歐洲政經情勢不確定性(英國脫歐)及全球經濟擴張動能趨緩的影響，國際金融市場波動益加劇烈，預期108年全球經濟成長及貿易增長將趨緩。另根據107年12月台灣中央銀行理事會議紀錄，基於民間消費及投資成長持穩，政府持續推動基礎建設投資，惟外銷貿易動能趨緩，台灣央行預測108年經濟成長率約2.33%；另國際機構預測108年油價將略低於107年且國內需求和緩，台灣央行預測108年CPI年增率由107年之1.38%略降至1.05%，物價情勢展望穩定。同時，考量經濟展望不確定性仍高，美國聯準會預期108年將維持不升息態度，歐洲、日本及新興國家持續以寬鬆利率或低利率政策來穩定經濟成長。各國央行將密切關注通貨膨脹議題，輔以本公司亦積極控管營運成本，故預期未來面臨通膨壓力應可有效控制，尚不致重大影響本公司之損益。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均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形。
- (2) 資金貸與他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新世紀資通資金貸與本公司新台幣75億元；但本公司與子公司以合併角度而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無資金貸與情形。
- (3) 背書保證：本公司及子公司於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皆無背書保證情形。
- (4) 衍生性商品交易：子公司新世紀資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金額，於107年底及108年3月31日止分別為美金10,000仟元及美金0元。前述衍生性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外匯換匯契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波動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新世紀資通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因該衍生性商品以避險為目的，對於外幣資產，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故無實質盈虧情形。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研發計畫

108年3月31日

(一) 策略性計劃類：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完成量產時間
4G/4.5G 網路技術新功能及小型基地台研究與試驗	本計畫是與電信大廠共同執行，針對LTE長期演進技術小型基地台執行功能驗證與建置網路的規劃分析，另外也與國內廠商合作，並導入LAA技術進行測試，藉此讓國內廠商也能參與網路的規劃。 目前LTE小型基地台，包括國內及國外廠商均已建置上百台在現網上，107年12月也開始佈建LAA Small Cell，包括台中花博及燈會。	108年持續進行。
遠傳5G實驗室	107年12月遠傳在台北遠東通訊園區T-park，透過NCC核准的5G實驗頻譜場域展示，共同攜手包括工研院、愛立信、國內小型基地台供應商等合作夥伴，以「車聯網」為主軸，領先全台建構5G車聯網產業鏈創新基地搶占5G時代的制高點，並挾著全台首家加入國際5GAA的電信業者之優勢，提供最先進的車聯網應用方案，成為車聯網產業鏈的火車頭。	108年持續進行。

(二) 系統計劃類：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完成量產時間
4G/4.5G寬頻無線上網服務及設備	107年持續進行LTE網路擴建，及NB-IoT物聯網網路軟體升級與優化，並對於物聯網專案企業客戶進行NW Device IoT(網路裝置接入相容性測試)評估，以減少對企客與網路兩者的影響，大幅減少物聯網裝置接入時間，並提升裝置接入與資料傳送成功率。	108年持續進行。
4G/4.5G網路擴充及升版與LTE核心網路擴充	持續擴充4G/4.5G與LTE核心網路容量及強化涵蓋於弱訊、新興社區，以保持99.5%人口涵蓋。	108年持續進行。
ROADM骨幹網路之持續擴充	持續擴充建置新世代傳輸網路設備(ROADM)，以提高傳輸骨幹網路頻寬及效率。	預計108年12月。
NFV(虛擬化核心網路)之驗證	引進NFV(虛擬化核心網路)技術，建置更具彈性及效率的網路。	預計108年12月。

(三) 數位內容、行動應用、行動金融、電子商務、AIoT：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完成量產時間
friDay影音	產品改版，功能精進、以使用者為中心進行產品設計與調整。	預計108年12月。
friDay音樂	產品改版，優化曲庫內容、增加產品功能與調整介面。	107年12月已完成。

(2)預估108年所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715,114千元。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匯流法規之制定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106年4月5日第742次委員會議中通過「電信管理法」與「數位通訊傳播法」兩草案，並已依法制作業程序，陳報行政院。106年11月16日行政院通過NCC所提「電信管理法」、「數位通訊傳播法」二草案，並已函請立法院審議。「數位通訊傳播法」已於107年11月2日進行二讀，「電信管理法」亦已於107年11月26日進行一讀，並已列入立法院108年會期優先推動之法案中。

因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電信管理法」、「數位通訊傳播法」之目標是透過匯流精神之法規再造，因應科技帶來各項新服務樣態與衝擊，並落實行政院宣示推動的「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之政策目標，期望能藉由法制環境之建立，而對通訊傳播產業引入新的競爭，提升業者之經營效率，於該法案通過後，勢將對於產業將有重大之影響，故本公司將會持續密切關注匯流法規之進度。

(2)5G釋照

針對具備極快的傳輸速度（eMBB）、低時延（URLLC）、並能同時連結大量的設備（mMTC）等特性之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5th Generation Mobile Technology，簡稱5G），我國亦已積極展開5G相關規劃與頻譜整備，行政院更已於107年10月底舉行之「5G應用與產業創新策略（SRB）會議」中明確揭示政府將以「鼓勵5G垂直應用場域實證」、「建構5G新創應用發展環境」、「提供5G技術支援及整合試煉平台」、「規劃釋出符合整體利益之5G頻譜」、「調整法規以創造5G發展有利環境」等五大政策面向研議具體方案，擬定未來5G發展行動計畫。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亦表示，以109年上半年完成第一波5G頻譜釋出為目標，釋出頻譜供5G服務使用。另為促進創新應用發展，也透過實驗先行、電信與新創應用合作，以及適當的專用電信等多元頻譜進用等方式，鼓勵國內產業創新。

本公司除致力跟進5G之相關發展，更已於107年12月12日宣佈「遠傳5G先鋒隊」正式成軍，引領全台5G車聯網產業鏈，共同攜手包括工研院、愛立信、國內小型基地台供應商等合作夥伴，以「車聯網」為主軸，搶占5G時代的制高點。本公司更將積極準備爭取即將於108年釋出之5G頻率，持續領先產業提供各項5G應用服務，成為我國5G服務之領導者。

(3)調降「無線電頻率使用費」

基於降低行動寬頻業者之營運成本、擴大優化偏遠地區行動寬頻網路之建設、落實平衡城鄉差距及實踐數位人權，並因應5G頻率將於108年釋出，不同頻段之頻譜價值應有所區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再次於108年4月30日公告「無線電頻率使用費收費標準」，修正業者每年應繳頻率使用費計算公式，包括「每MHz頻率使用費」、「偏遠地區涵蓋係數」及「頻段調整係數」，已降低公司營運成本蓄積發展創新業務實力。

(4)3G執照屆期

我國第三代行動通信（3G）業務已於107年12月31日屆期終止，本公司依循2G業務終止之相關經驗，落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告之「因應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終止用戶權益保障行動方案」，審慎處理3G用戶之權益保障及服務品質之維持，業已順利達成「零衝擊、無爭議」之3G用戶平順移轉之政策目標。

本公司除依上述政策及方案辦理3G用戶平順移轉至4G服務，並順利完成3G號碼移轉、頻率繳回、執照繳回、事業計畫書變更等法規相關要求。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遠傳4.5G總頻寬達FDD 2*65MHz與TDD 25MHz(總頻寬共計155MHz)；相對於其他4G業者，遠傳取得的頻段具有相當的優勢，能有效提昇公司營業額與市場佔有率。在積極建設下，遠傳在2600MHz站台數量居同業之冠，大大提升用戶體驗，更為公司帶來優勢。

除了4G涵蓋提供廣大用戶在行動上網的便利外，行動商務應用的盛行也使得WiFi在無線上網熱區的佈建日益重要，因此遠傳持續在特定熱區提供客戶無線上網服務，有效分流寬頻上網流量，並提升用戶在寬頻上網的體驗。

遠傳運用本身在行動網路營運的優勢及國際網路服務與4G/LTE無線寬頻接取技術之深耕，視市場的需求逐步整合3G/WiFi/4G/NB-IoT網路，期能擴展在行動網路通訊上之優勢，開創一個多元化且具滿足各項服務與頻寬需求的整合性服務。

遠傳是台灣市場擁有整合WCDMA、LTE及固網技術之多網實驗網路的電信營運商，除建構一套完整獨立的實驗網路進行各種新系統或加值服務上市前的研究驗證外，並可作為通訊晶片與終端製造商、數位內容供應商與學術研究單位的測試實驗平台；除已成功與國內多家晶片終端製造商進行過IoT測試外，並與多所大學以及工研院、資策會等學術法人機構共同完成多項研究專案；此外更多次擔任國內外貴賓參訪及國際級電信展覽之會場展示平台(如兩岸通訊搭橋大會)，協助遠傳成為國內通訊技術發展的領導者。

107年遠傳以LTE 700MHz頻帶的電信級網路提供NB-IoT通訊服務，為台灣第一家上市商轉的電信業者。除了攜手上百家合作夥伴成立了物聯網生態圈，並於107年5月率先完成全台NB-IoT網路佈建，範圍涵蓋本島及金門、馬祖、澎湖、綠島等離島地區。NB-IoT具有低功耗、低成本、廣覆蓋、大連接等特性，更適合用於建設智慧城市的各項發展，目前遠傳已陸續推出包括：車聯網、智慧路燈、智慧停車、智慧大樓、環境/空汙偵測、電池電量監控、資產追蹤與人身定位(穿戴裝置管理)等智慧應用服務，加速引領著台灣萬物聯網時代來臨。

遠傳結合過去二年在5G實驗室累積的技術能量，以及全台第一家完成NB-IoT全島覆蓋的業者，107年第3季起配合國家政策推動5G計畫，建設下一代新型無線網路，攜手工研院、愛立信、國內小型基地台供應商等合作夥伴共組「遠傳5G先鋒隊」以「車聯網」為主軸，致力成為全台最堅強的車聯網應用方案的提供者。107年10月遠傳更成功獲准加入5G汽車通訊技術聯盟(5G Automotive Association，簡稱5GAA)成為全台首家加入該聯盟的電信業者，全力邁向加速相關技術及商業模式發展，領航台灣車聯網產業起飛！

遠傳自2G、3G、4G到Pre-5G時代，陸續推出包含車隊管理、4G車聯網、NB-IoT機車/單車聯網等眾多應用，持續耕耘智慧交通運輸領域，客戶涵蓋國內知名物流、計程車隊與電動機車等業者，累積豐富的產業經驗與實力。跨入5G之際，遠傳選定車聯網作為應用場域主軸，特別是5G帶來的智慧與即時傳輸，將是帶動自動駕車發展的重要關鍵，更預期將顛覆汽車產業的技術與商業模式。遠傳5G國家先鋒隊，藉著5G實驗室累積的技術能量與全國最大NB-IoT生態圈，展現遠傳在5G科技上的龐大潛力，未來串連遠傳積極投入的『大人物』(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創新應用，再加上5GAA國際級的汽車通訊產業鏈資源，遠傳要率領國內車聯網生態圈業者共同組隊、打世界盃！

展望新的一年，因應4G/4.5G與智慧手機愈來愈普及，國內行動數據用量已經以倍數快速成長。如何加強網路品質涵蓋及容量之基本面、整合多樣化服務、開發出符合大眾需求之應用服務，以及有效率的佈建、擴充、整合及維運日漸多樣化的網路(亦即品質Quality、服務Service及效率Efficiency)，將是電信業者能否開創獲利的重要因素。遠傳認知此種網路服務型態的轉變與市場需求，將秉持服務客戶、維持成長、積極創新之公司一貫營運策略，持續擴增4G/4.5G站台及網路容量、提升自建傳輸比例與頻寬、持續擴充西、東部骨幹網路頻寬、完成VoLTE/NB-IoT網路建置與優化、逐步導入網路功能虛擬化，讓核心網路更具彈性及效率，並領先同業導入多項5G前瞻關鍵技術進行測試及公開展示，並作為提昇現網及改善用戶體驗之參考，保持於台灣電信業領先地位。遠傳專注於提供客戶更高速的數據服務及更佳的用户體驗，將持續投入相關資源擴建及優化網路。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企業形象良好，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遠傳子公司新世紀資通與博弘雲端進行專業服務的整合，因雲端服務為公司發展新經濟營收之重點之一，在企業用戶間提供雲端託管、整合固網及IDC機房等服務，原業務雖已取得許多中大型企業客戶，但仍需提升國際雲端如AWS、Azure、GCP等公有雲平台之維運能力。有鑒於此，藉由併購既有市場業者，加速進入該領域協助企業用戶規劃並導入國際雲端平台及混合雲之架構，進而達成客戶數位轉型之發展目標。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故不適用。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 本公司及子公司107年度主要之進貨供應商為A公司，其占進貨總額之比率為24.91%，雖佔整體進貨總額比率偏高，但A公司屬國外大廠，其產品及供貨狀況俱佳，本公司及子公司亦與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評估進貨集中之風險不大。

(2) 本公司及子公司107年度主要之銷貨客戶其佔銷貨總額之比率未達10%，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此情形。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有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請參考年報捌、財務概況『四、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

資安風險包含因自然、人為、或技術等因素對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或可用性造成威脅之風險。107年度經鑑別資安相關重大風險項目以網路攻擊風險為主要威脅，對此，本公司採取因應措施包含建立資通安全整體防護戰略與技術，強化網際網路攻擊防護機制，提升全體員工安全意識，並設定風險管理指標，持續強化資安風險管理、降低潛在風險。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九、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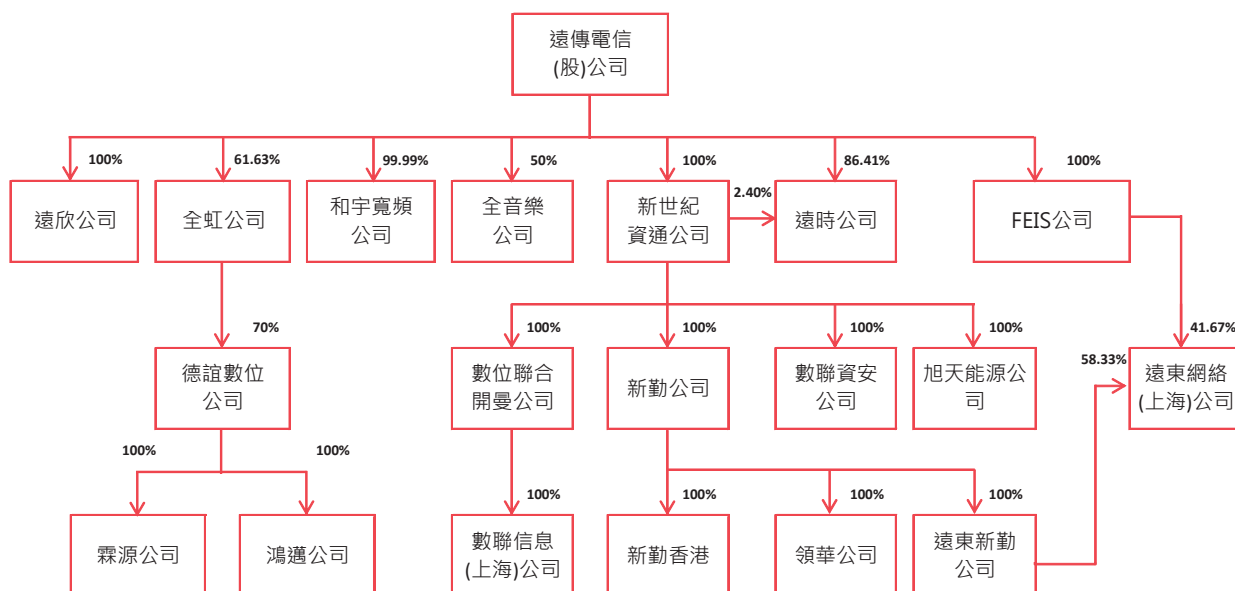
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7年12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6.04.11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8樓	\$ 32,585,008	行動電話通訊服務、電路出租服務、網際網路服務、語音單純轉售服務及銷售手機、配件等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91.07.17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RMB (USD) 99,240 (12,000)	國際投資控股業務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89.08.09	台北市瑞光路468號4樓	689,074	第二類電信事業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91.11.1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園區郭守敬路498號浦東軟件園23號樓3樓	RMB 42,231,150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89.08.05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8樓	20,000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0.05.04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36樓	1,342,800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99.10.05	台北市港墘路220號9樓	50,00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07.22	台北市瑞光路218號2樓	183,805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94.04.08	台北市瑞光路218號2樓	45,804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100.08.11	台北市瑞光路218號2樓	12,725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89.06.01	台北市瑞光路218號1至11樓	21,000,000	第一、二類電信事業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90.05.02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1樓	540,000	一般投資業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95.04.11	Hong Kong Trade Centre, 7/F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HKD 125 30,000)	電信服務業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93.12.22	台北市瑞光路218號2樓	102,490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89.08.16	P.O.Box 2681, Zephyt House, Mary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RMB 74,630,969 (USD 10,320,000)	一般投資業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89.10.0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郭守敬路498號 浦東軟件園14幢22301-918室	RMB 23,552,583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99.07.27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RMB 91,482,640 (USD 14,300,000)	一般投資業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8.08	台北市港墘路220號10樓	1,041,675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08.01	台南市北區西門路四段271號4樓 之1及4樓之2	16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03.12.04	Hong Kong Trade Centre, 7/F 161-16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 3,051 100,000)	一般投資業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為行動電話通訊服務、語音單純轉售服務、電路出租服務、網際網路服務、虛擬行動網路服務、銷售手機、配件及有線無線通信器材暨零件之買賣及維修、國際投資控股及一般投資業務、電腦軟體服務、電話客戶服務、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及計算機軟件、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及能源技術服務等業務。

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如下：

- (一)本公司提供和宇寬頻公司撥號選接服務，代其收取國際電話費用，並委託其轉接部分話務。
- (二)本公司出售手機及相關配件予全虹公司，亦向其採購手機及相關配件；另由其代為銷售行動電話門號並支付其佣金及手機補貼款。
- (三)遠欣公司提供本公司、新世紀資通公司、全虹公司、德誼公司及遠時公司電話客服服務。
- (四)本公司出售手機及相關配件予德誼公司、霖源公司及鴻邁公司，另向德誼公司採購電腦及周邊商品供銷售服務，亦由德誼公司提供手機維護服務。
- (五)本公司向新世紀資通公司租用數據專線、辦公室及電信設備，同時，本公司亦出租部份電信設備予新世紀資通公司。本公司與新世紀資通公司互相提供網路互連服務。
- (六)領華企業公司為提供新世紀資通公司國際電路租用服務之供應商。
- (七)數聯資安公司為本公司及新世紀資通公司資通安全設備之供應商。
- (八)本公司出售手機及相關配件予遠時公司，另遠時公司為本公司之電子資訊服務供應商。
- (九)全音樂公司為本公司之電子資訊服務供應商。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徐 旭 東	1,066,657,614	32.73
	副董事長及 常務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徐 旭 平	1,066,657,614	32.73
	常務董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 麟 昇	1,066,657,614	32.73
	董 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村山啓二郎	331,000	0.01
	獨立董事	劉 遵 義	-	-
	董 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李 冠 軍	4,163,500	0.13
	董 事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徐 國 安	4,163,500	0.13
	獨立董事	潘 天 佑	-	-
	獨立董事	劉 炯 朗	-	-
	董 事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彭 芸	1,426,303	0.04
	董 事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 暉	919,653	0.03
	總 經 理	李 彬(註1)	-	-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董 事 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彬(註2)	1,2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1,2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束 宜 鵬	1,2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劉 漢 菁(註2)	1,2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梅 惠 珍(註2)	1,200	100.00
總 經 理		李 彬(註2)	-	-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曾 詩 淵	68,897,234	99.99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余 橙 燦	68,897,234	99.99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和 音	68,897,234	99.99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鑑 政	68,897,234	99.99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朱 海 雄(註3)	68,897,234	99.99
	監 察 人	李 聖 珉	-	-
	總 經 理	曾 詩 淵	-	-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李 彬	-	41.67
	董 事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束 宜 鵬	-	41.67
	董 事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劉 漢 菁	-	41.67
	董 事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梅 惠 珍	-	41.67
	監察人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	58.33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鄭 智 衡	2,000,0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梅 惠 珍(註4)	2,000,0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和 音	2,000,000	100.00
	監察人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聖 珉	2,000,000	100.00
	總經理	梅 惠 珍(註4)	-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彬(註5)	82,762,221	61.63
	副董事長	萬事興有限公司 林 村 田	470,325	0.35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蔡 敏 雄	82,762,221	61.63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82,762,221	61.63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趙 憶 南	82,762,221	61.63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鄧 愛 櫻	82,762,221	61.63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和 音	82,762,221	61.63
	監察人	陳 立 齊	-	-
	監察人	蔡 榮 裕	-	-
	監察人	林 秀 穎	-	-
總經理	杜 偉 昱	-	-	

(接次頁)

(承前頁)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環球國際唱片股份有限公司 張 松 輝	225,000	4.5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彬(註6)	2,500,000	5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林 幼 玲	2,500,000	5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熙 瑀(註6)	2,500,000	5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束 宜 鵬	2,500,000	50.00
	董 事	豐華唱片股份有限公司 林 季 寰	225,000	4.50
	董 事	台灣索尼音樂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	4.50
	監 察 人	尹 德 洋	-	-
	監 察 人	眾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 益 邦	475,000	9.50
	監 察 人	華研國際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何 燕 玲	225,000	4.50
	總 經 理	張 碧 蘭	225,000	4.50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12,866,353
董 事		敬和科技有限公司 朱 慧 蓮	3,490,724	18.99
董 事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 明 憲	12,866,353	70.00
董 事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趙 憶 南	12,866,353	70.00
監 察 人		張 慈 惠	-	-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	100.00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	10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徐 旭 東	2,100,000,0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彬(註7)	2,100,000,000	100.00
	董 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曾 詩 淵	2,100,000,000	100.00
	監 察 人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 聖 珉	2,100,000,000	100.00
	總 經 理	李 彬(註7)	-	-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 明 憲	54,000,000	100.00
	董 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曾 詩 淵	54,000,000	100.00
	董 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 鑑 政	54,000,000	100.00
	監 察 人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 聖 珉	54,00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曾詩淵	30,000	100.00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曾詩淵	10,249,047	100.00
	董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張肇榮(註8)	10,249,047	100.00
	董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裕泰	10,249,047	100.00
	董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明憲	10,249,047	100.00
	監察人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聖珉	10,249,047	100.00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 (開曼)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曾詩淵	10,320,000	100.00
	董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尹德洋	10,320,000	100.00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曾詩淵	-	100.00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李鑑政	-	100.00
	董事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李明憲	-	100.00
	監察人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李聖珉	-	100.00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董事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劉漢菁	-	100.00
	董事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尹德洋	-	100.00
	董事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李浩正	-	100.00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林幼玲(註9)	90,014,424	86.41
	董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聖珉	90,014,424	86.41
	董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周博儀	90,014,424	86.41
	董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李靜芳	90,014,424	86.41
	董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葉建漢	90,014,424	86.41
	監察人 總經理	尹德洋(註9) 楊聯財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李 聖 珉	-	100.00
	董 事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尹 德 洋	-	100.00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曾 詩 淵	16,000,000	100.00
	董 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 明 憲	16,000,000	100.00
	董 事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郭 憲 誌	16,000,000	100.00
	監 察 人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李 聖 珉	16,000,000	100.00
	總 經 理	劉 貞 星	-	-

註1：遠傳電信公司總經理於民國108年1月7日改由井琪擔任。

註2：英屬百慕達群島商董事長及總經理於民國108年1月31日改由井琪擔任，董事於民國108年1月31日改由沈綺紅及郭忠良擔任。

註3：和宇寬頻公司董事於民國108年2月26日改由李彥杰擔任。

註4：遠欣公司董事於民國108年2月1日改由郭忠良擔任，總經理於民國108年4月2日改由郭忠良擔任。

註5：全虹公司董事長於民國108年3月5日改由井琪擔任。

註6：全音樂公司董事於民國108年2月27日改由井琪及陳萍玲擔任。

註7：新世紀資通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於民國108年2月13日改由井琪擔任。

註8：數聯資安公司董事於民國108年2月25日改由東宜鵬擔任。

註9：遠時數位科技公司董事長於民國108年2月15日改由尹德洋擔任，監察人於民國108年2月27日改由林秀穎擔任。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新台幣係千元，其餘皆為元

企業名稱	稱資	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額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失	本年度	純益	每股	盈餘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32,585,008	\$	129,210,168	\$	55,892,670	\$	73,317,498	\$	65,909,728	\$	9,977,652	\$	9,381,351	\$	2.88	
英屬百慕達群島商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RMB (USD)	99,240 (12,000)	RMB	1,123,187	-	RMB	-	RMB	1,123,187	-	-	(RMB)	8,442,808	(RMB)	7.036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689,074		912,455		51,350		861,105		581,983		132,078		151,136		2.19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RMB	42,231,150	RMB	2,594,970	-	RMB	-	RMB	2,594,970	-	(RMB)	28,823	(RMB)	20,268,193	*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7,763		12,520		35,243		80,908		15,824		12,833		6.42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42,800		3,426,812		1,654,844		1,771,968		15,574,148		98,821		136,561		1.02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		-		-		-		52,379		(12,403)		(19,602)		*	
全音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91,911		70,793		21,118		168,275		2,486		2,187		0.44	
德語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805		1,312,056		1,015,707		296,349		4,904,458		30,865		84,693		4.61	
霖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804		140,838		89,087		51,751		647,809		11,489		10,075		*	
鴻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25		399,882		351,151		48,731		1,679,846		58,931		50,105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27,256,280		2,880,801		24,375,479		11,152,520		2,403,506		1,964,654		0.94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		87,082		100		86,982		-		(112)		(52,408)		(0.97)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HKD)	125 (30,000)		17,587		17,346		241		109,806		9		16		0.53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51 (100,000)		3,196		260		2,936		72		(38)		70		*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102,490		259,828		140,870		118,958		385,096		14,569		14,868		1.45	
英屬蓋曼群島商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RMB (USD)	74,630,969 (10,320,000)	RMB	44,335,023	RMB	15,397	RMB	44,319,626		-		(RMB)	79,193	RMB	51,161	RMB	0.01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RMB	23,552,583	RMB	471,003	RMB	49,966	RMB	421,037		-		(RMB)	66,779	(RMB)	60,927	*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RMB (USD)	91,482,640 (14,300,000)	RMB	5,566,198	RMB	15,397	RMB	5,550,801		-		(RMB)	55,296	(RMB)	11,890,450	*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675		263,376		732,067		468,691		2,584,036		336,279		335,442		(3.22)	
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註二)		-		-		-		-		-		(RMB)	224,563	(RMB)	224,563	*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57,964		2,648		155,316		-		(4,707)		4,684		(0.29)	

*因為其為未發行股份之有限公司，故不予計算。

註一：107年6月30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二：已於107年2月9日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旭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二 月 二 十 日

3、關係報告書

(1) 會計師複核意見書

受文者：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就 貴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敬請查照。

說明：

- (一) 貴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編製之民國一〇七年度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安 惠



會計師 郭 政 弘



(2)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旭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二 月 二 十 日

(3)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1,066,657,614	32.73%	11,306,686	董事長 副董事長及常務董事 常務董事	徐旭東 徐旭平 楊麟昇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4,163,500	0.13%	-	董事 董事	李冠軍 徐國安
高雄富國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520,000	0.01%	-	-	-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919,653	0.03%	-	董事	林 噉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	-	-	-	-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100,237,031	3.08%	30,015,000	-	-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40,817,592	1.25%	10,950,000	-	-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34,149,031	1.05%	16,100,000	-	-

(4) 進、銷貨交易情形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	\$ 30	0.0002	-	與一般交易相同		-	-	-	-	-	-	-	-	-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	86	0.0005	-	與一般交易相同		-	-	-	-	-	-	-	-	-

(5) 財產交易情形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取得或處分)	財產 名稱	交易日 期或 事實發 生日	交易 金額	交付或 付款 條件	價款收 付情形	處分 損益	交易對 象為控 制公司 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				交易決 定方式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 據	取得或 處分之 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 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無																

(6) 資金融通情形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 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 總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 方式	提列備抵 呆帳情形
							名稱	金額		
無										

(7) 資產租賃情形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 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年度租金總 額及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	基地台-00006744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里 土地公埔180號	86.07.15-111.07.14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年 支付	相當	\$ 276	無
承租	基地台-00007807	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 業區經建六路3號	97.11.15-108.11.14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年 支付	相當	234	無
承租	內壢交換機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內壢遠 東段759地號	96.05.01-111.04.30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2,980	無
承租	基地台-00007979	新竹縣湖口鄉德興路 266巷2號	89.11.15-109.11.14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681	無
承租	基地台-00051486	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 業區工業四路7號2樓 樓頂	101.02.01-111.01.31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248	無
合計								\$ 4,419	

(接次頁)

(承前頁)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 金水準之 比較情形	本年度租金總 額及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遠鼎股份 有限公司 承租	遠企門市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9號1樓	94.08.15-109.09.30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 6,315	無
承租	遠企立柱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9號1樓	100.06.08-109.09.30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360	無
承租	遠企辦公室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9號28樓	104.01.01-109.12.31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183	無
承租	基地台-00015950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西 段89號7樓室內	102.09.15-112.09.14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162	無
承租	基地台-00026122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西 段89號23樓機房	102.03.15-112.03.14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月 支付	相當	162	無
承租	基地台-00015319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 路二段203號地下一樓 部份區域	102.09.01-112.08.31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年 支付	相當	680	無
承租	基地台-00024251	台北市大安區敦 化南路二段201號	102.09.01-111.08.31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年 支付	相當	782	無
承租	基地台-00052216	新北市板橋區新 站路16,18號	103.10.01-108.09.30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年 支付	相當	1,518	無
承租	基地台-00059828	台北市大安區敦 化南路二段207號	105.11.01-108.10.31	營業	同一般租賃	按年 支付	相當	1,548	無
合計								\$ 11,710	

(8) 背書保證情形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背書保證 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證責任或 收回擔保品之 條件或日期	財務報表已 認列或有損 失之金額	違反所訂相 關作業規範 之情形
	金額	占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名稱	數量	價值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一〇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財務資料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流動資產		12,249,998	26,860,174	12,431,062	14,284,303	16,248,028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95,203	33,288,032	32,184,965	28,927,960	24,980,931	
無形資產		46,286,658	44,399,748	51,207,871	54,904,817	51,971,395	
其他資產		32,749,617	34,063,071	32,217,848	32,167,690	36,009,814	
資產總額		123,181,476	138,611,025	128,041,746	130,284,770	129,210,1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745,078	24,926,487	27,599,086	29,247,064	29,255,380	
	分配後	35,964,456	37,145,865	39,818,464	41,466,442	(註一)	
非流動負債		26,688,748	41,778,173	29,436,642	31,279,294	26,637,2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433,826	66,704,660	57,035,728	60,526,358	55,892,670	
	分配後	62,653,204	78,924,038	69,255,106	72,745,736	(註一)	
股本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4,009,061	12,058,158	10,166,874	8,143,345	5,820,041	
	分配後	12,109,355	10,181,262	8,143,345	5,820,034	(註一)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292,678	27,388,411	28,387,615	29,011,927	34,881,092	
	分配後	15,973,006	17,045,929	18,191,766	19,115,860	(註一)	
其他權益		(139,097)	(125,212)	(133,479)	18,132	31,35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2,747,650	71,906,365	71,006,018	69,758,412	73,317,498	
	分配後	60,528,272	59,686,987	58,786,640	57,539,034	(註一)	

註一：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108年3月31日 單位：除每股純益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一〇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財務資料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收入		78,403,544	80,765,722	78,838,895	72,945,992	65,909,728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2,804,061	32,716,019	32,611,252	31,270,345	23,224,778	
營業損益		12,127,124	12,098,334	11,841,655	12,191,454	9,977,6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5,125	1,742,522	956,619	563,596	1,388,966	
稅前淨利		13,842,249	13,840,856	12,798,274	12,755,050	11,366,6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482,985	11,485,695	11,391,303	10,856,682	9,381,351	
本期淨利(損)		11,482,985	11,485,695	11,391,303	10,856,682	9,381,3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634	(45,363)	(43,443)	170,637	78,5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95,619	11,440,332	11,347,860	11,027,319	9,459,897	
每股盈餘		3.52	3.52	3.50	3.33	2.88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一〇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財務資料 (註一)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流動資產		20,806,012	34,299,373	26,557,388	26,284,153	23,940,125	24,118,7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938,477	52,045,655	49,849,572	46,233,707	41,843,053	39,683,909
無形資產		47,703,750	45,677,996	52,458,457	56,109,371	53,122,685	52,843,542
其他資產		4,259,948	4,858,147	3,941,905	4,079,124	7,910,646	17,039,522
資產總額		123,708,187	136,881,171	132,807,322	132,706,355	126,816,509	133,685,6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675,815	21,683,305	30,980,704	30,391,974	25,621,259	25,835,906
	分配後	34,980,300	33,986,190	43,262,310	42,657,587	(註二)	(註二)
非流動負債		27,479,371	42,538,970	30,104,017	31,868,168	27,159,067	31,469,0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155,186	64,222,275	61,084,721	62,260,142	52,780,326	57,304,961
	分配後	62,459,671	76,525,160	73,366,327	74,525,755	(註二)	(註二)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分配前	72,747,650	71,906,365	71,006,018	69,758,412	73,317,498	75,463,309
	分配後	60,528,272	59,686,987	58,786,640	57,539,034	(註二)	(註二)
股本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32,585,008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4,009,061	12,058,158	10,166,874	8,143,345	5,820,041	5,820,041
	分配後	12,109,355	10,181,262	8,143,345	5,820,034	(註二)	(註二)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292,678	27,388,411	28,387,615	29,011,927	34,881,092	37,057,849
	分配後	15,973,006	17,045,929	18,191,766	19,115,860	(註二)	(註二)
其他權益		(139,097)	(125,212)	(133,479)	18,132	31,357	411
非控制權益	分配前	805,351	752,531	716,583	687,801	718,685	917,414
	分配後	720,244	669,024	654,355	641,566	(註二)	(註二)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553,001	72,658,896	71,722,601	70,446,213	74,036,183	76,380,723
	分配後	61,248,516	60,356,011	59,440,995	58,180,600	(註二)	(註二)

註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108年3月31日 單位：除每股純益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一〇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財務 資料(註一)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收入	94,175,600	97,293,218	94,344,266	92,069,681	86,634,971	20,819,459
營業毛利	38,022,308	38,509,786	38,151,119	35,762,919	28,002,420	6,667,772
營業損益	15,052,589	15,393,037	15,024,350	14,216,298	12,373,173	3,068,2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68,930)	(1,455,171)	(1,235,015)	(1,053,726)	(503,743)	(206,193)
稅前淨利	13,983,659	13,937,866	13,789,335	13,162,572	11,869,430	2,862,02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565,631	11,534,251	11,410,675	10,853,643	9,424,776	2,250,997
本期淨利(損)	11,565,631	11,534,251	11,410,675	10,853,643	9,424,776	2,250,9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734	(45,367)	(42,178)	171,098	79,024	(31,1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578,365	11,488,884	11,368,497	11,024,741	9,503,800	2,219,8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482,985	11,485,695	11,391,303	10,856,682	9,381,351	2,231,54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2,646	48,556	19,372	(3,039)	43,425	19,4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495,619	11,440,332	11,347,860	11,027,319	9,459,897	2,200,5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2,746	48,552	20,637	(2,578)	43,903	19,289
每股盈餘	3.52	3.52	3.50	3.33	2.88	0.68

註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僅經會計師核閱。

2、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郭政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惠、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說明：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104年原簽證會計師張清福會計師改由林安惠會計師繼任。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比率分析-個體

108年3月31日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一〇八年三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	一〇四年	一〇五年	一〇六年	一〇七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94	48.12	44.54	46.46	43.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1.76	341.52	312.08	349.27	400.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59	107.76	45.04	48.84	55.54	
	速動比率	40.81	91.80	36.67	34.37	43.46	
	利息保障倍數	38.47	30.34	28.22	27.97	26.4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22	11.47	11.09	10.21	9.59	
	平均收現日數	32.53	31.82	32.91	35.74	38.06	
	存貨週轉率(次)	12.77	11.00	10.20	7.19	5.9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44	13.70	16.40	11.96	12.46	
	平均銷貨日數	28.58	33.18	35.78	50.76	61.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7	2.48	2.41	2.39	2.45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62	0.59	0.56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72	9.07	8.84	8.71	7.51	
	權益報酬率(%)	15.71	15.88	15.94	15.43	13.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48	42.48	39.28	39.14	34.88	
	純益率(%)	14.65	14.22	14.45	14.88	14.23	
	每股盈餘(元)	3.52	3.52	3.50	3.33	2.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3.95	72.27	90.41	80.93	71.0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89	75.24	71.98	69.36	89.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8	2.82	6.68	7.57	5.6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4	2.46	2.60	2.57	2.96	
	財務槓桿度	1.03	1.04	1.04	1.04	1.05	

最近二年度變動比例超過20%之分析：

- (1) 速動比率：主要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合約資產致流動資產增加。
- (2) 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存貨週轉率較去年減少所致。
-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資本支出金額減少所致。
- (4)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營業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較去年減少所致。

2、財務比率分析-合併

108年3月31日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一〇八年三 月三十一日 (註)
		一〇三年	一〇四年	一〇五年	一〇六年	一〇七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54	46.92	45.99	46.92	41.62	42.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8.34	221.34	204.27	221.30	241.84	271.7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1.75	158.18	85.72	86.48	93.44	93.35
	速動比率	73.40	131.59	73.85	67.94	74.87	81.57
	利息保障倍數	41.49	32.49	32.21	29.50	28.79	27.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23	11.67	11.26	10.43	9.74	9.78
	平均收現日數	32.50	31.27	32.41	34.99	37.47	37.32
	存貨週轉率(次)	7.59	7.97	7.56	7.27	6.96	9.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85	12.06	12.94	10.52	10.64	11.76
	平均銷貨日數	48.08	45.79	48.28	50.20	52.44	38.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0	1.89	1.85	1.92	1.97	2.04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75	0.70	0.69	0.67	0.64
	資產報酬率(%)	9.72	9.13	8.73	8.46	7.53	7.18
	權益報酬率(%)	15.65	15.78	15.81	15.27	13.05	11.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91	42.77	42.32	40.39	36.43	35.13
	純益率(%)	12.28	11.86	12.09	11.79	10.88	10.81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3.52	3.52	3.50	3.33	2.88	0.68
	現金流量比率(%)	112.83	97.09	87.39	81.76	90.02	30.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04	79.19	75.75	71.86	92.38	96.66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4	3.78	6.79	7.02	6.06	4.30
	營運槓桿度	2.11	2.13	2.25	2.41	2.64	2.53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3	1.03	1.04	1.04

註：係依一〇八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

最近二年度變動比例超過20%之分析：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資本支出金額減少所致。

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惠及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劉遵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四 日

四、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遠傳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包含商譽）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減損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帳面價值佔總資產 76%，其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另整體經濟走向、市場競爭及技術發展均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進而影響管理當局估計及判斷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所能產生之預期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主要估計及判斷說明已納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中，請參閱附註五揭露資訊，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五、十七及二五。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集團資產減損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遠傳集團自行評估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資產減損評估表；
2. 評估遠傳集團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敏感性，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集團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07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58%，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使得其收入認列益趨複雜，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考慮電信收入的計算複雜性及管理階層可能透過蓄意調整以達成滿足財務報表使用者期望之收入固有風險，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集團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託 IT 專家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複核行動用戶合約，以確認帳務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2. 執行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3. 執行帳務系統月租及通話費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4. 執行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 IT 專家上述查核程序，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本會計師另在特定風險導向的抽樣基礎上，選取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電信服務收入人工過帳分錄，檢視分錄並取得相關資料以確認該交易由人工過帳之合理性及正確性。

其他事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安 惠



林安惠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0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五)	\$ 4,248,345	3	\$ 8,347,304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三四及三五)	732,898	1	595,200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三四及三五)	-	-	1,70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五)	543,600	1	-	-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三四及三五)	1,868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五)	3,762,170	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九及三五)	-	-	658,76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42,717	-	70,32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7,747,548	6	7,706,35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一及三五)	259,108	-	251,910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3,760,419	3	4,776,547	4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三)	996,001	1	859,51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三五及三六)	1,730,485	1	2,856,693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三五)	114,966	-	159,84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940,125	19	26,284,153	2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四)	432,111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十)	-	-	263,30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1,353,441	1	1,205,015	1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五)	1,535,757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附註三、四、十五及三五)	41,843,053	33	46,233,707	3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六)	992,546	1	1,082,453	1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 (附註一、四及十七)	38,688,253	30	41,820,510	31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七)	10,806,128	9	10,808,901	8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3,628,304	3	3,479,96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七)	854,022	1	759,909	-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五)	1,802,163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一、十八、二三、三五及三六)	940,606	1	768,4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2,876,384	81	106,422,202	8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6,816,509	100	\$ 132,706,35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九)	\$ 2,120,000	2	\$ 864,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四及十九)	1,269,373	1	299,68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五)	2,256,000	2	-	-
2150	應付票據	16,899	-	45,637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三五)	4,438,923	3	6,515,052	5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三及二一)	6,860,347	5	7,531,03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及四)	3,362,323	3	2,033,85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169,739	-	227,536	-
2310	預收收入 (附註三及四)	-	-	2,806,802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九及二十)	3,199,112	3	8,998,533	7
2399	存入保證金—流動	191,666	-	246,34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三、二一及三五)	1,736,877	1	823,50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621,259	20	30,391,974	23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二一及二五)	208,272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十)	22,175,150	17	20,373,820	15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九)	700,000	1	7,600,000	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911,333	1	887,44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2,172,598	2	1,730,452	1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 (附註三及二一)	-	-	185,76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661,240	1	728,162	1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283,214	-	296,73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三及四)	47,260	-	65,78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159,067	22	31,868,168	24
2XXX	負債總計	52,780,326	42	62,260,142	4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32,585,008	26	32,585,008	25
3200	資本公積	5,820,041	5	8,143,34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87,851	15	17,405,561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6,328	-	783,46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766,913	12	10,822,899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881,092	27	29,011,927	22
3400	其他權益	31,357	-	18,132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73,317,498	58	69,758,412	53
36XX	非控制權益	718,685	-	687,801	-
3XXX	權益總計	74,036,183	58	70,446,213	5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26,816,509	100	\$ 132,706,3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 86,634,971	100	\$ 92,069,6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二及三、六及三五)	68	56,306,762	61
5900	營業毛利	32	35,762,919	3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及三、五)	11	15,663,463	17
6100	推銷費用	7	5,883,158	7
6200	管理費用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	21,546,621	2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	21,546,621	24
6900	營業淨利	14	14,216,298	15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98,094	-
702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及三五)	-	-	-
705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二及三、五)	-	145,680	-
706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及三五)	-	(461,784)	-
761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	-	(79,524)	-
7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附註四)	-	(756,19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053,72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 11,869,430	14	\$ 13,162,572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3	2,308,929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1	10,853,643	12
8310	其他綜合損益	-	-	-
831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831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	-	19,430	-
83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	-	-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	-	12,7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8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四)	-	66,59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四及二四)	39	(491)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附註四、二四及三四)	-	45,872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	-	24,69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	12,38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	\$ 9,503,800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 9,381,351	11	\$ 10,856,682	12
8620	43,425	-	(3,039)	-
8600	<u>\$ 9,424,776</u>	<u>11</u>	<u>\$ 10,853,643</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9,459,897	11	\$ 11,027,319	12
8720	43,903	-	(2,578)	-
8700	<u>\$ 9,503,800</u>	<u>11</u>	<u>\$ 11,024,741</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10	\$ 2.88		\$ 3.33	
9810	<u>\$ 2.88</u>		<u>\$ 3.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碼	歸屬於		母		公		司		其		他		業		主		之		項		權		益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金融	透過其他綜合	現金流量	非控制權益	總	計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總
A1	\$ 32,585,008	\$ 10,166,874	\$ 16,270,878	\$ 769,907	\$ 11,346,830	\$ 45,872	\$ 45,872	\$ 92,245	\$ 716,583	\$ 71,006,018	\$ 71,722,60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5 年度盈餘分配			1,134,683		(1,134,683)																				
B1 法定盈餘公積																									
B3 特別盈餘公積				13,560	(13,560)																				
B5 現金股利-每股 3.129 元					(10,195,849)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621 元		(2,023,529)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5,182)																				
O1 子公司現金減資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44)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0,221)																				
D1 106 年度淨利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585,008	8,143,345	17,405,561	783,467	10,822,899	4,122	45,872	106,255	687,801	69,758,412	70,446,213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2,585,008	8,143,345	17,405,561	783,467	17,187,172	4,122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1,082,290		(1,082,290)																				
B3 法定盈餘公積																									
B5 現金股利-每股 3.037 元					(157,139)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713 元		(2,323,311)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7			(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O1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D1 107 年度淨利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585,008	\$ 5,820,041	\$ 18,487,851	\$ 626,328	\$ 15,766,913	\$ 4,197	\$ 45,872	\$ 26,352	\$ 718,685	\$ 73,317,498	\$ 74,036,183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沈銜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11,869,430	\$ 13,162,57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0,265,135	10,032,639
攤銷費用	914,208	841,357
特許執照費攤銷	3,132,257	3,078,0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2,791	-
呆帳費用	-	486,14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融資產淨損失	12,302	3,400
A20900 財務成本	427,081	461,784
A21200 利息收入	(62,262)	(61,789)
A21300 股利收入	(2,863)	(2,05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21,446)	79,52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		
形資產損失	359,574	756,192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	132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486	(52,27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73	-
A23800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	(21,639)	(22,329)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		
失	23,262	24,677
A29900 避險之衍生金融商品遞延利益	-	37,36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淨變動數	-	(598,600)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50,000)	-
A3112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1,700)
A31121 避險之金融資產	(168)	-
A31125 合約資產	(570,69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1130 應收票據	\$ 27,604	(\$ 5,960)
A31150 應收帳款	(130,811)	(768,18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98)	(46,485)
A31200 存貨	1,037,767	(2,260,164)
A31230 預付款項	(136,489)	334,6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531	187,571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35,973)	-
A32125 合約負債	(376,840)	-
A32130 應付票據	(28,738)	30,212
A32150 應付帳款	(2,076,129)	2,111,4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70,338)	(860,579)
A32200 負債準備	(114,198)	(42,177)
A32210 預收收入	-	339,59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12,634	19,67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30)	(12,05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521,605	27,252,6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5,177	57,86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863	2,0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1,764)	(337,8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24,394)	(2,125,3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063,487	24,849,2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229,770)	-
衡量之金融資產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61,5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165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651,425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51,631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0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94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3,220)	(274,49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39,383)	(7,732,0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7,057	76,3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11,151)	(304,64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1,822	281,19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64,076)	(7,538,693)

(接次頁)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帳面金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347,304	\$ 8,347,304	
衍生工具	1,700	1,700	
股票投資	263,308	251,575	(1)
基金受益證	595,200	595,200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658,765	658,765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8,109,341	8,109,341	(4)
存出保證金	712,567	712,567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帳面金額 (IFRS 9)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一權益工具	-	-	-	-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263,308	(11,733)	251,575	(11,733)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308	(11,733)	251,575	(11,733)	
加：自無活躍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 (IAS 39) 重分類	658,765	-	658,765	-	(3)
合計	\$ 922,073	\$ (11,733)	\$ 910,340	\$ (11,733)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減少 11,733 仟元。

(2) 基金受益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一般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指定換匯交易契約作為特定外幣資產匯率曝險之公允價值避險工具，換匯交易契約之公允價值變動

認為為損益。此外，因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所有指定為避險工具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應自107年起表達於「避險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金融負債」中。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適用IFRS 15後，合併公司針對組合商品係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適用IFRS 15前，合併公司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之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平價值比例分配。惟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用戶購買商品所支付之價款。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在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資本化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適用IFRS 15前，相關支出係立即認列為費用。

除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外，合併公司亦提供勞務類型之保固服務，該勞務係屬一履約義務，分攤至勞務類型之保固之交易價格於後續提供保固服務時認列為收入，並認列相關成本。適用IFRS 15前，前述交易之交易價格全數於銷售產品時認列收入，並同時認列產品保固成本及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依IFRS 15判斷合併公司於移轉前已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主理人。適用IFRS 15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商品或勞務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IFRS 15前，依IAS 18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5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

106年12月31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合併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能以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將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首次適用IFRS 15對107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IFRS 15之調整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流動	\$ -	\$ 4,006,717	\$ 4,006,717
非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非流動	-	1,997,827	1,997,827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	-	1,566,190	1,566,190
資產合計	132,706,355	7,570,734	140,277,089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	-	2,655,346	2,655,34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33,857	1,357,917	3,391,774
預收收入	2,806,802	(2,806,802)	-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非流動	185,766	(185,766)	-
合約負債—非流動	-	185,766	185,766
負債合計	62,260,142	1,206,461	63,466,603
保留盈餘	29,011,927	6,364,273	35,376,200
權益合計	70,446,213	6,364,273	76,810,486

107年12月31日若採用先前公報(IAS 18「收入」)，金額

將變動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107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減少	(\$3,762,170)
合約資產—非流動減少	(1,535,757)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減少	(1,802,163)
資產減少	<u>(\$7,100,090)</u>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2,256,000)
預收收入增加	2,454,191
合約負債—非流動減少	(208,272)
遞延收入—非流動增加	208,272
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	(1,271,016)
負債減少	<u>(\$1,072,825)</u>
保留盈餘減少	(\$6,027,265)
權益減少	<u>(\$6,027,265)</u>

綜合損益項目之107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增加	\$ 3,996,556
營業費用增加	3,572,647
所得稅費用增加	86,901
本年度淨利增加	<u>337,008</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u>\$ 337,008</u>
淨利增加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337,008</u>
綜合損益總額增加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337,008</u>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u>\$ 0.1</u>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債償還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IFRS 16時，合併公司將依IFRS 16之租賃定義重新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IFRS 16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率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

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租賃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租賃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 用之調 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996,001	(395,319)	600,682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淨額	41,843,053	(218,668)	41,624,385
使用租賃資產	-	8,598,278	8,598,278
資產合計	126,816,509	7,984,291	134,800,80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6,860,347	(24,996)	6,835,351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62,323	(13,398)	3,348,925
租賃負債一流動	-	2,906,806	2,906,806
其他流動負債	1,736,877	(49,585)	1,687,29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 用之調 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	--------------------	-----------------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 -	\$ 5,265,789	\$ 5,265,7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260	(47,260)	-
負債合計	52,780,326	8,037,356	60,817,682
權益			
保留盈餘	34,881,092	(52,505)	34,828,587
非控制權益	718,685	(560)	718,125
權益合計	74,036,183	(53,065)	73,983,118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用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務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貨幣與母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子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且與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預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

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充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合併公司取得向公共建設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時（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建造服務之對價），原以公允價值認列為無形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銷售佣金及補貼款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電信服務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合併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十四) 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前半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價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有效率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轉移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轉移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轉移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於後續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係以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轉移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異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契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均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六)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或現金流量避險。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於 106 年（含）以前，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自 107 年起，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於106年(含)以前，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自107年起，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七)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

企業應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發生時，依一般認列原則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所有成本。該等成本除為取得或建造一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發生之原始成本外，尚應包含企業因安裝該項目而發生之拆卸、移除或復原義務之成本。

2. 保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八) 收入認列

107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來自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之銷售及一般商品之網路銷售。由於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網路銷售之一般商品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網路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電信服務、電信加值服務及專業業務服務。

固定通信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之通話費，以及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計算。其他電信服務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租費收入係按客戶合約分攤之相對公允價值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電信加值服務，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專業業務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合併公司係按已發生相關成本佔預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並認列相關收入。客戶係按合約約定之時點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屆約定時點按合約約定之金額轉列應收帳款。

商品或勞務收入若以組合方式銷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以相對單獨售價之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組合銷售中之每一履約義務，並依上述商品或勞務收入之認列原則處理。

合併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或勞務時給予紅利積點，該紅利積點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紅利積點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紅利積點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1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價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妥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相關收入認列方式如下：

1. 勞務之提供

固定通信業務、行動通信業務暨國際網路之通話費，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計算。其他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月租費收入係按月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2.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轉移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平價值比例分配，且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用戶購買商品所支付之價款。

合併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紅利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紅利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紅利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紅利積點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紅利積點被兌換且合併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九)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二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及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係於股東會議年度認列。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利於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或其他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利於供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利於供其回收之或有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有利於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 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電信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

用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四)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五)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分別按實現可能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212	\$ 18,0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19,064	6,701,223
約當現金		
附買回短期票券	953,606	1,544,093
銀行定期存款	664,463	83,959
	<u>\$ 4,248,345</u>	<u>\$ 8,347,304</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432,11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543,600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IAS 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流動	106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58,765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263,308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263,308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合併公司對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2,717	\$ 70,321
總帳面金額	\$ 42,717	\$ 70,321
減：備抵損失	-	-
因營業而產生	\$ 42,717	\$ 70,321

(接次頁)

(承前頁)

應收帳款(含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關係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8,719,407	\$ 8,965,990
總帳面金額	(632,681)	(952,244)
減：備抵損失	(5,210)	(3,37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8,081,516	\$ 8,010,373

合併公司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應收帳款總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實現利息收入	\$ 92,104	\$ 64,068
合計	(5,210)	(3,373)
	\$ 86,894	\$ 60,695

該等應收帳款預期起過一年收回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前述應收帳款預期於117年以前收回。

107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45天，電信服務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60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況，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用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20 天，合併公司認列 100%備抵損失並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未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05%~7.00%，逾期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7.00%~100%。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964,353	\$ 498,880	\$ 293,681	\$ 8,756,914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30,961)	(40,440)	(161,280)	(632,681)
攤銷後成本	\$ 7,533,392	\$ 458,440	\$ 132,401	\$ 8,124,23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107 年度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952,244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952,244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249,87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6,86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36,30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32,681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法定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106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 7,424,209
0~60 天	414,342
61 天以上	242,143
合計	\$ 8,080,694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加：合併取得	\$ 1,554	\$ 898,023	\$ 899,577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151	151
加：本年度 (迴轉) 提列減損損失 / 呆帳費用	-	233,931	233,93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957)	487,102	486,14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7	(666,963)	(667,560)
	\$ 952,244	\$ 952,244	\$ 952,244

出售逾期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將合併公司逾期且已全數轉銷之應收帳款出售予各該公司，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德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德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對象	交易對象
讓售債權金額	讓售債權金額
\$ 1,523,228	\$ 1,114,29
讓售價款	讓售價款
\$ 1,499,625	\$ 97,143

十二、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行動電話手機及配件	\$ 3,315,350	\$ 4,180,175
其他	445,069	596,372
	<u>\$ 3,760,419</u>	<u>\$ 4,776,547</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0,539,722 仟元及 27,442,907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迴轉利益 21,639 仟元及 22,329 仟元。

十三、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遠傳電信公司	新世紀實通公司	第一、二類電信事業	100%	100%	
	全虹公司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61.63%	61.63%	
	和宇智網公司	第二類電信事業	99.99%	99.99%	
	遠時公司(原時間軸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86.41%	86.41%	
	遠欣公司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100%	100%	
	FEIS 公司	國際投資控股服務業	100%	100%	
	全普聯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50%	50%	
	安源通訊公司	第二類電信事業	-	81.46%	於107年6月30日與母公司合併消滅
FEIS 公司	遠東網絡(上海)公司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41.67%	41.67%	
新世紀實通公司	載聯實安公司	網路網路營運安全及監控服務	100%	100%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新勤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遠時公司(原時間軸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4%	2.4%	
新勤公司	旭友能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	-	
	遠東新勤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領華公司	電信服務業	100%	100%	
	新勤實業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遠東新勤公司	遠東網絡(上海)公司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58.33%	58.33%	
	遠東新世紀(北京)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89.56%	於107年2月9日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遠東網絡(上海)公司	遠東新世紀(北京)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0.96%	於107年2月9日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載聯信息(上海)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100%	100%	
全虹公司	德源數位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70%	70%	
德源數位公司	霖源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	100%	
	鴻遠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	100%	

母公司為簡化投資架構，並進一步整合無線上網及虛擬行動網路業務，於107年5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為對價簡易合併子公司安源通訊公司，母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公司則為消滅公司。合併對價總計397仟元，合併基準日為107年6月30日。

107年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106年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及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尚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差異。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 924,758	\$ 816,685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428,683	388,33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1,353,441</u>	<u>\$ 1,205,015</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收費服務	39.42%	39.42%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 431,720	\$ 665,666
非流動資產	6,403,125	6,223,855
流動負債	(893,567)	(1,121,929)
非流動負債	(3,595,189)	(3,692,708)
權益	\$ 2,346,089	\$ 2,074,884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9.42%	39.42%
投資帳面金額	\$ 924,758	\$ 816,685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 2,096,764	\$ 2,044,747
其他綜合損益	\$ 239,893	\$ 128,058
綜合損益總額	\$ 31,312	\$ 207,335
	\$ 271,205	\$ 335,393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通電收公司）於100年6月30日電子收費分年利用率未能達到與高公局簽訂之「高速公路電子收費系統建置及營運」契約約定標準之訴訟一案，於104年9月由最高法院裁定回歸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遠通電收公司已就其能之損失估列入帳。107年10月19日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遠通電收公司勝訴，高公局於107年11月9日提起上訴，目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另依契約規定，遠通電收公司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計程車道系統基礎建設之訴訟一案，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已於105年5月20日宣判遠通電收公司應給付高公局違約金，遠通電收公司已於105年5月31日上訴並估計相關之違約金損失，目前該案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74,284)	(\$ 129,525)
其他綜合損益	52	32
綜合損益總額	(\$ 74,232)	(\$ 129,493)

合併公司對若干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持股比例低於20%，惟依該等公司發起合約或其他約定可指派董事，故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107年度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107及106年度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尚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6月29日經股東會議通過於107年12月31日解散，截至108年2月20日止，尚在進行清算程序中。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物	電	信	設	備	其他	設	備	未完	工	程	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5,230,776	\$ 7,910,971	\$ 85,211,653	\$ 14,628,610	\$ 7,281,029	\$ 2,623,257	\$ 122,906,296						
增	1,440	67,171	7,544	41,334	6,167,049	6,284,538							
減	(19,841)	(50,409)	(8,906,155)	(642,581)	(659,908)	(21,572)	(10,301,589)						
處分	(1,702,822)	(1,702,822)	(1,702,822)	(1,702,822)	(1,702,822)	(1,702,822)	(1,702,82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028,553	\$ 7,184,114	\$ 80,647,286	\$ 14,922,141	\$ 6,901,246	\$ 1,282,111	\$ 118,890,23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95,894	\$ 3,905,177	\$ 53,948,462	\$ 12,499,174	\$ 6,223,882	\$ -	\$ 76,672,589						
折舊費用	-	(226,085)	(8,431,397)	(1,138,733)	(468,520)	-	(10,265,135)						
處分	(4,008)	(4,008)	(4,008)	(4,008)	(4,008)	(4,008)	(4,00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9,012)	\$ (1,096,012)	\$ (13,383,867)	\$ (1,342,741)	\$ (6,066,322)	\$ -	\$ (22,712,952)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4,927,928	\$ 3,891,530	\$ 26,957,132	\$ 14,401,359	\$ 863,924	\$ 1,282,111	\$ 96,177,286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5,320,000	\$ 7,881,263	\$ 127,746,451	\$ 15,005,139	\$ 7,423,816	\$ 2,112,641	\$ 165,489,310						
增	2,304	64,620	13,180	37,727	7,162,166	7,279,587							
減	(3,500)	(20,831)	(47,591,688)	(1,409,351)	(44,007)	(21,470)	(49,599,147)						
處分	-	-	(64,111)	(5,485)	(2,413)	-	(71,00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318,804	\$ 7,924,052	\$ 80,111,832	\$ 13,570,403	\$ 4,989,121	\$ 2,111,171	\$ 115,890,7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65,724	\$ 48,335	\$ 5,328,148	\$ 1,010,530	\$ 245,682	\$ (6,037,080)	\$ (60,104)						
折舊費用	-	-	-	-	-	-	-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5,253,080	\$ 7,875,717	\$ 74,783,684	\$ 12,559,873	\$ 4,743,439	\$ 2,105,141	\$ 115,830,627						

(接次頁)

(承前頁)

累計折舊及減值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設備	其他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96,577)	(\$ 3,677,689)	(\$ 93,153,282)	(\$ 12,648,310)	(\$ 6,063,880)	-	(\$ 115,639,789)
折舊費用	-	(246,270)	(7,990,753)	(1,254,423)	(541,193)	-	(10,032,639)
合併取得	-	-	(35,316)	(3,826)	(4,735)	-	(43,887)
處分	663	18,792	(47,296,584)	1,407,383	(388,880)	-	(49,019,302)
淨免稅資產分銷	-	-	2	59	18	-	7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95,914)	(\$ 3,935,127)	(\$ 33,956,462)	(\$ 12,849,474)	(\$ 6,452,882)	-	(\$ 26,622,858)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5,154,882	\$ 4,005,294	\$ 31,263,191	\$ 2,129,436	\$ 1,027,147	\$ 2,623,257	\$ 46,233,207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折舊：

建築物	41至55年
主建物	3至10年
其他房屋設備	2至25年
電信設備	3至10年
電腦設備	1至11年
其他設備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月1日餘額	已充	工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公允價值評價損失	\$1,082,45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66,645)	
	(23,262)	
	\$ 992,546	
106年1月1日餘額	\$1,041,406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65,724	
公允價值評價損失	(24,67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082,453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3~6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 21,566	\$ 24,74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7,564	64,141
5年以上	75	1,486
	\$ 69,205	\$ 90,372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 992,546	\$ 1,082,453

投資性不動產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108年1月4日及107年1月2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胡純純估價師及蔡家和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107及106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1,598,541	\$ 1,756,230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44,745)	(52,861)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1,553,796	\$ 1,703,369
折現率	2.00%~2.25%	2.00%~2.23%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1仟元至19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1仟元至16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7及106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24,224仟元及25,518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空租損失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市場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評估，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並考量未來租金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空租損失係以鄰近地區店面及廠辦之空置情形推估；押金利息收入係以1年期中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存款利率1.04%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

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折舊提存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推估。

折現率係估價師訪查當地同等級產品、合理租金水準及售價水準，再考慮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難易程度等因素並依會管規定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蓄金存款機動利率加 3 碼。

十七、無形資產

成本	特許執照	商標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57,129,000	\$ 10,883,789	\$ 17,173,627	\$ 871,368	\$ 86,057,784
單獨取得	-	-	1,064,076	-	1,064,076
處分	-	(57,615)	(437,164)	(132,641)	(627,420)
認列減損損失	-	(2,773)	-	-	(2,77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7,129,000	\$ 10,823,401	\$ 17,800,539	\$ 738,727	\$ 86,491,667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308,490)	(\$ 74,888)	(\$ 14,040,823)	(\$ 524,212)	(\$ 29,948,413)
攤銷費用	(3,132,257)	-	(871,481)	(42,727)	(4,046,465)
處分	-	57,615	435,640	132,641	625,89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8,440,747)	(\$ 17,273)	(\$ 14,476,664)	(\$ 434,298)	(\$ 33,368,982)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8,688,253	\$ 10,806,128	\$ 3,323,875	\$ 304,429	\$ 53,122,685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614,000	\$ 10,883,789	\$ 16,304,182	\$ 1,180,722	\$ 78,982,693
單獨取得	6,515,000	-	1,023,693	-	7,538,693
處分	-	-	(193,864)	(303,601)	(497,465)
合併取得	-	-	39,616	-	39,616
調整及重分類	-	-	-	(5,753)	(5,75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7,129,000	\$ 10,883,789	\$ 17,173,627	\$ 871,368	\$ 86,057,78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230,469)	(\$ 74,888)	(\$ 13,438,409)	(\$ 780,470)	(\$ 26,524,236)
攤銷費用	(3,078,021)	-	(788,317)	(53,040)	(3,919,378)
處分	-	-	193,801	303,601	497,402
合併取得	-	-	-	(7,898)	(7,898)
調整及重分類	-	-	-	5,697	5,69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5,308,490)	(\$ 74,888)	(\$ 14,040,823)	(\$ 524,212)	(\$ 29,948,41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41,820,510	\$ 10,808,901	\$ 3,132,804	\$ 347,156	\$ 56,109,371

上述有限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攤提費用：

特許執照	14至17.75年
電腦軟體	1至7年
其他無形資產	2至15.5年

為提升營運績效，積極整合電信資源，故 107 年度依業務別分別區分為行動通訊業務、通信器材銷售業務及綜合網路業務等三個獨立之現金產生單位；106 年度依業務別區分為行動通訊業務、通信器材銷售業務、公眾無線上網業務及綜合網路業務等四個獨立之現金產生單位。

合併公司分別以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評估日，當日供合併公司營運使用之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帳面價值合計數分別為 96,767,901 仟元及 102,343,078 仟元。管理當局係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考量其預期使用期間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折現率分別為行動通訊業務 5.63% 及 7.17%、通信器材銷售業務 7.23% 及 7.20% 及綜合網路業務 5.83% 及 7.13%。106 年公眾無線上網業務折現率為 6.96%。營業收入之估計係依據考量未來電信市場之產業發展及分析各業務種類預期成長趨勢，依據預期有效客戶數及銷售狀況，暨公司營運策略及目標等因素估列，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茲將影響各業務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一) 預計各項業務成長率：

1. 行動電話語音服務：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使用分鐘數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市場發展狀況，作為預估未來服務收入之基礎。

2. 行動電話數據服務：係以過去年度行動電話數據服務營收占行動電話服務營收之比例為依據，並考量市場與需求變動之情形做為預估的基礎。

3. 通信器材銷售業務：通信器材銷售係以過去年度實際銷售量及銷售金額，並考慮整體通信器材銷售市場趨勢，以預估未來銷售成長情形。

4. 公眾無線上網業務：以目前公眾無線上網營運模式為依據，並考量整體公眾無線上網需求及產業趨勢，據以預估該業務未來營收成長情形。

5. 綜合網路業務：係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營業額為依據，並考量整體綜合網路市場趨勢，作為預估該市場成長情形之基礎。

(二) EBITDA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益) 佔總營收之預計比率：

係以過去 EBITDA 佔總營收之比率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各項收入、成本及費用變動因素，作為未來預估的基礎。

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供營運使用資產與商譽帳面價值比較，106 年度無資產減損之情形。107 年度行動通訊業務單位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2,773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851,895	\$ 699,385
其他	<u>88,711</u>	<u>69,054</u>
	<u>\$ 940,606</u>	<u>\$ 768,439</u>

十九、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一) 短期借款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2,120,000</u>	<u>\$ 864,000</u>
利率區間	0.73%~2.20%	0.76%~1.8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270,000	\$ 3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627</u>	<u>319</u>
	<u>\$ 1,269,373</u>	<u>\$ 299,681</u>
利率區間	0.818%~1.538%	1.15%~1.17%

應付商業本票係合約循環發行，合約到期日為 108 年 10 月。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700,000	\$ 10,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2,500,000</u>
長期借款	<u>\$ 700,000</u>	<u>\$ 7,600,000</u>
信用借款利率區間	0.74%	0.72%~1.13%

合併公司之信用額度借款係以新台幣償還，到期償付本息，惟部分借款合同於到期時，可於融資額度內循環動用，該部分借款到期日後以循環動用合約到期日為揭露基準，該部分借款之到期日為 109 年 1 月。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2,498,040	\$ 4,996,723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3,998,855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199,112	3,198,205
105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194,949	5,193,271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495,159	4,493,701
106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997,120	1,996,61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2,995,805	\$ 2,994,986
107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994,077	-
	<u>25,374,262</u>	<u>26,872,353</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199,112</u>	<u>6,498,533</u>
長期應付公司債	<u>\$ 22,175,150</u>	<u>\$ 20,373,820</u>

母公司於 106 年 1 月 5 日按面額發行 105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2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5 年，年利率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6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5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5 年，年利率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6 年 9 月 4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7 年，年利率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依發行期限不同分為甲類及乙類，發行期限分別為 5.5 年及 7 年，發行金額皆為 1,500,000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0.95% 及 1.09%，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7 年 5 月 7 日按面額發行 107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依發行期限不同分為甲類及乙類，發行期限分別為 5 年及 7 年，發行金額分別為 1,500,000 仟元及 3,500,000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0.85% 及 1.01%，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7 年度分別到期償還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500,000 仟元及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 4,000,000 仟元。

母公司於 106 年度分別到期償還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 1,000,000 仟元及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 5,200,000 仟元。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	\$ 1,083,592	\$ 2,008,63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08,723	1,313,784
應付設備工程款	1,190,517	991,207
應付修繕費	609,949	532,67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35,911	368,299
其他	<u>2,031,655</u>	<u>2,316,426</u>
	<u>\$ 6,860,347</u>	<u>\$ 7,531,030</u>
其他流動負債		
訴訟暫收款	\$ 791,867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635	128,225
應付租賃款	49,585	49,699
其他	<u>782,790</u>	<u>645,578</u>
	<u>\$ 1,736,877</u>	<u>\$ 823,502</u>

母公司收到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之訴訟擔保金 791,867 仟元，因訴訟結果尚未宣判，帳列暫收款項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遞延收入		
海纜及專線服務收入	\$ -	\$ 185,766

適用 IFRS 15 後，原於 IAS 18 下認列於遞延收入之海纜及專線服務收入分類為合約負債—非流動，107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為 208,272 仟元。

二、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除役義務	\$ 125,211	\$ 134,571
保固	<u>44,528</u>	<u>92,965</u>
	<u>\$ 169,739</u>	<u>\$ 227,536</u>
非流動		
除役義務	<u>\$ 911,333</u>	<u>\$ 887,441</u>
106年1月1日餘額	\$ 975,571	\$ 103,937
本年度新增	77,646	40,805
本年度使用	<u>(31,205)</u>	<u>(51,77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2,012</u>	<u>\$ 92,965</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22,012	\$ 92,965
本年度新增	80,293	34,006
本年度使用	<u>(65,761)</u>	<u>(82,44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6,544</u>	<u>\$ 44,528</u>

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國內合併個體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設立於中國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

依照上述規定，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232,875仟元及322,089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國內合併個體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

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95,396	\$ 1,730,8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048,007)</u>	<u>(1,019,650)</u>
	<u>\$ 647,389</u>	<u>\$ 711,21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61,240	\$ 728,162
淨確定福利資產	<u>(13,851)</u>	<u>(16,943)</u>
	<u>\$ 647,389</u>	<u>\$ 711,21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u>\$ 1,756,885</u>	<u>(1,010,626)</u>	<u>\$ 746,259</u>
服務成本	10,995	-	10,995
當期服務成本	2,459	-	2,459
利息費用（收入）	<u>26,216</u>	<u>(15,294)</u>	<u>10,922</u>
認列於損益	<u>39,670</u>	<u>(15,294)</u>	<u>24,37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455	5,455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592	-	1,592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60)	-	(160)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30,401)</u>	-	<u>(30,40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8,969)</u>	<u>5,455</u>	<u>(23,514)</u>
雇主提撥	-	<u>(35,902)</u>	<u>(35,902)</u>
福利支付	<u>(36,717)</u>	<u>36,717</u>	-
106年12月31日	<u>\$ 1,730,869</u>	<u>(1,019,650)</u>	<u>\$ 711,219</u>

（接次頁）

(承前頁)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1.375%	1.50%~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75%~2.75%	1.75%~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7,191)	(\$ 56,180)
減少 0.25%	\$ 49,000	\$ 58,58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8,617	\$ 58,272
減少 0.25%	(\$ 47,060)	(\$ 56,15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5,726	\$ 36,33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4~15.1年	13.4~15.6年

二四、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200,000	4,200,000
額定股本	\$42,000,000	\$4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258,501	3,258,501
已發行股本	\$32,585,008	\$32,585,00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7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服務成本	\$1,730,869	(\$1,019,650)	\$ 711,219
當期服務成本	10,678	-	10,678
前期服務成本	4,217	-	4,217
利息費用(收入)	25,849	(15,452)	10,397
認列於損益再衡量數	40,744	(15,452)	25,292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725)	(25,725)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4,431	-	14,431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6,605	-	46,60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89,311)	-	(89,31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275)	(25,725)	(54,000)
雇主提撥	-	(35,122)	(35,122)
福利支付	(47,942)	47,942	-
107年12月31日	\$1,695,396	(\$1,048,007)	\$ 647,38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曝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自 93 年起，母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存託憑證（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母公司普通股 15 股）方式於盧森堡交易所上市，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分別為 195 仟單位及 419 仟單位，相當於母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2,921 仟股及 6,283 仟股。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合併溢額	\$ 5,820,034	\$ 8,143,345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u>7</u>	<u>\$ 8,143,34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規定，母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除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母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母公司股利之分配，至少提撥本年度稅後純益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50% 以供分配，且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50%。惟得視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之計劃，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高或降低其可供分配股利比率及現金股利之比率。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母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82,290	\$ 1,134,683		
特別盈餘公積	(157,139)	13,560		
現金股利	9,896,067	10,195,849	\$ 3.037	\$ 3.129

106 及 105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分別發放每股 3.037 元及 3.129 元現金股利外，母公司股東會亦決議分別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合併溢額之資本公積 2,323,311 仟元及 2,023,529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分別為新台幣 0.713 元及 0.621 元，106 及 105 年度皆發放每股新台幣 3.75 元現金。

母公司 108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38,13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98)	
現金股利	12,219,378	\$ 3.7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783,467	\$ 769,907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	(23,659)	5,293
模式(迴轉) 提列數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133,480)	8,267
提列數	\$ 626,328	\$ 783,467
年底餘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7 及 106 年度其他權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	\$ 4,122	\$ 14,010	\$ 18,133
財務報告採算	4,122	(14,010)	(11,233)
之兌換差異		14,010	6,8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之金融資產			
之重現(損)益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	31	12,533	12,564
額			
年初餘額	\$ 4,153	\$ 26,543	\$ 31,697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4,638	\$ (92,245)	\$ (133,47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	(548)	40,738	84,423
額			
年初餘額	\$ 4,090	\$ 16,900	\$ 14,40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	32	81,557	81,589
額			
年底餘額	\$ 4,122	\$ 16,000	\$ 16,012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687,801	\$ 716,58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43,425	(3,03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異	7	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172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99	\$ 404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46,235)	(62,228)
子公司現金減資退回股		
款	-	(15)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360)	-
權益交易	33,576	36,039
年底餘額	\$ 718,685	\$ 687,801

二五、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9,716,250	\$ 23,002,603
電信服務收入	50,580,903	63,590,599
	80,297,153	86,593,202
其他營業收入	6,337,818	5,476,479
	\$ 86,634,971	\$ 92,069,681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八)收入認列。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 5,433,852
減：備抵損失	(135,925)
	\$ 5,297,927
流動	\$ 3,762,170
非流動	1,535,757
	\$ 5,297,927
合約負債	\$ 312,797
商品銷售	2,151,475
服務提供	2,464,272
	\$ 2,256,000
流動	208,272
非流動	\$ 2,464,272

-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 (五)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為收入之
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07年12月31日
電信服務合約	
-108年履行	\$ 18,076,289
-109年以後年度履行	<u>9,318,613</u>
	<u>\$ 27,394,902</u>

上述揭露不包含收入認列時點不受交易價格分攤之合約。

二六、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62,262	\$ 61,789
租金收入	30,690	33,403
其他	<u>3,217</u>	<u>2,902</u>
	<u>\$ 96,169</u>	<u>\$ 98,09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財產保險理賠收入	\$ 73,345	\$ 36,065
其他	<u>91,952</u>	<u>109,615</u>
	<u>\$ 165,297</u>	<u>\$ 145,680</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十一。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7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u>(\$ 4,244,776)</u>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合併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評估方式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為 5,433,852 仟元，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79%~3%，備抵損失為 135,925 仟元。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135,925</u>
年底餘額	<u>\$ 135,925</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567,914
服務提供	<u>1,643,416</u>
	<u>\$ 2,211,330</u>

(三)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u>\$ 1,802,163</u>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歷史經驗，認為取得合約所支付之佣金及補貼款可回收。107 年度認列之費用金額為 1,886,908 仟元。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265,135	\$ 10,032,639
無形資產	914,208	841,357
合計	\$ 11,179,343	\$ 10,873,996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64,493	\$ 8,792,782
營業費用	1,100,642	1,239,857
	\$ 10,265,135	\$ 10,032,639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0,525	\$ 290,191
推銷費用	148,709	120,967
管理費用	484,974	430,199
	\$ 914,208	\$ 841,357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 357,144	\$ 370,033
銀行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45,602	55,890
其他財務成本	24,335	35,861
	\$ 427,081	\$ 461,784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32,875	\$ 322,089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三)	25,292	24,376
	258,167	346,465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6,335,402	6,174,811
保險費用	542,513	551,315
其他	356,588	357,721
	7,234,503	7,083,84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7,492,670	\$ 7,430,312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36,310	\$ 1,239,220
營業費用	6,256,360	6,191,092
	\$ 7,492,670	\$ 7,430,312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先彌補累積虧損後，分別以1%至2%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及106年度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0.7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及106年度估列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233,689	\$ 261,539
董事酬勞	\$ 84,128	\$ 94,15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 2,095,150	\$ 2,609,480
遞延所得稅	349,504	(300,5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44,654	\$ 2,308,92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稅前利益	\$ 11,869,430	\$ 13,162,572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761,286	\$ 2,578,036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493,826)	(300,989)
稅率變動影響數	364,183	-
其他	70,374	61,2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57,363)	(29,37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44,654	\$ 2,308,929

(承前頁)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結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790	\$ -
稅率變動－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4	-
當年度產生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396)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5,05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903)	(4,0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471</u>	<u>(\$ 18,53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107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38,393	\$ 20,230	\$ -	\$ 358,623
備抵損失	122,155	8,086	(113)	130,12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9,361	64,326	1,584	365,271
其 他	<u>\$ 759,909</u>	<u>\$ 92,642</u>	<u>\$ 1,471</u>	<u>\$ 854,022</u>

(接次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106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613,645	\$ 442,961	\$ -	\$ 2,056,606
商譽攤銷	113,996	(1,380)	-	112,616
投資性不動產	2,811	565	-	3,376
其 他	<u>\$ 1,730,452</u>	<u>\$ 442,146</u>	<u>\$ -</u>	<u>\$ 2,172,598</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106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32,036	\$ 6,357	\$ -	\$ 338,393
備抵呆帳	128,532	(2,293)	(4,084)	122,15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83,216	(169,401)	(14,454)	299,361
其 他	<u>\$ 943,784</u>	<u>(\$ 165,337)</u>	<u>(\$ 18,538)</u>	<u>\$ 759,909</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106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79,175	\$ 134,470	\$ -	\$ 1,613,645
商譽攤銷	113,787	209	-	113,996
投資性不動產	2,276	535	-	2,811
其 他	<u>\$ 1,595,238</u>	<u>\$ 135,214</u>	<u>\$ -</u>	<u>\$ 1,730,452</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	\$ 377,075
106 年度到期	6,410	420,979
107 年度到期	192,248	419,619
108 年度到期	94,463	265,710
109 年度到期	111,116	287,873
110 年度到期	69,592	166,680
111 年度到期	65,800	97,005
112 年度到期	108,659	155,474
113 年度到期	307,602	329,310
114 年度到期	253,577	266,266
115 年度到期	343,363	383,671
116 年度到期	<u>327,272</u>	<u>-</u>
117 年度到期	1,880,102	3,169,66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實現 損益	\$ 433,406	\$ 504,859
投資損益	1,138,238	1,004,824
其他	<u>96,910</u>	<u>59,984</u>
	<u>\$ 3,548,656</u>	<u>\$ 4,739,329</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6,410	107年
192,248	108年
94,463	109年
111,116	110年
69,592	111年
65,800	112年
108,659	113年
307,602	114年
253,577	115年
343,363	116年
<u>327,272</u>	117年
<u>\$ 1,880,10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和信電訊公司（已於 99 年 1 月 1 日與母公司合併而消滅）及舊和信電訊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截至 99 年度止，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母公司對 89 及 93 年度之復查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依法提出訴願，並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新世紀資通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及 105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新世紀資通公司對 102 及 103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提出行政救濟，並已估列相關所得稅。全虹公司、德誼數位公司、數聯資安公司、和宇寬頻公司、霖源公司、遠欣公司及鴻邁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

機關核定。新勤公司、安源通訊公司、全音樂公司及遠時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9,381,351	\$ 10,856,68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 9,381,351</u>	<u>\$ 10,856,68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股數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258,501	3,258,5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587</u>	<u>4,014</u>
	<u>3,262,088</u>	<u>3,262,51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亞東電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106年8月1日	移轉對價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 5,778

合併公司為整合雙方電子商務業務及進行資源整合以提升產業競爭力，於 106 年 8 月 1 日收購亞東電子公司。

(二) 移轉對價

子公司時間軸公司發行面額新台幣 10 元之普通股 9,167,468 股以作為取得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之對價。該等普通股依時間軸公司及亞東電子公司之收購日帳面淨值比決定之公允價值合計數為 5,778 仟元。時間軸公司與亞東電子公司合併後，時間軸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時間軸公司後更名為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時公司）。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亞東電子公司	
流動資產	\$ 296,771
非流動資產	93,982
流動負債	(373,180)
非流動負債	(11,795)
	<u>\$ 5,778</u>

(四) 非控制權益

亞東電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股份交換後為遠時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4,582 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依照收購公司與被收購公司皆在最終母公司共同控制下以帳面價值法決定。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 106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營業收入及淨損分別為 679,049 仟元及 92,547 仟元。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6 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綜合損益表如下：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93,360,652
營業成本	57,513,049
營業費用	<u>21,769,221</u>
營業淨利	14,078,3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4,681)
所得稅費用	<u>2,308,92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本年度淨利	\$ 10,744,772
其他綜合損益	<u>171,098</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915,870</u>
每股盈餘	
基本	\$ 3.30
稀釋	<u>\$ 3.30</u>

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6 月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時間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增資後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89.54% 增加至 93.28%。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取得時間軸公司 2.11% 之持股，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93.28% 增加至 95.39%。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4 月及 6 月分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安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及以現金對價向安源公司少數股權取得剩餘股權，取得後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81.63% 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給付之現金對價	時間軸公司	安源公司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 368,909	\$ 5,398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入非	(318,688)	<u>28,576</u>
控制權益之金額	<u>\$ 50,221</u>	<u>\$ 33,974</u>
權益交易差異		

權益交易差異調整項目	時間軸公司	安源公司
未分配盈餘	<u>(\$ 50,221)</u>	<u>(\$ 33,974)</u>

三一、非現金交易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子公司遠時公司於106年8月1日發行公允價值合計5,778仟元之普通股以取得被投資公司亞東電子公司（請參閱附註二九）。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門市、基地台及辦公室等，租賃期間為1至20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5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5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2,918,074	\$2,933,27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294,309	5,276,485
超過5年	15,635	42,440
	<u>\$8,228,018</u>	<u>\$8,252,203</u>

認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3,666,801</u>	<u>\$3,750,434</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之營業租賃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

十六。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充足資本，以符合電信業相關最低實收資本額之規定，並支應電信網路之升級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畫，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851,895	\$ 849,135	\$ 712,566	\$ 711,26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5,374,262	25,583,418	26,872,353	27,105,492

2.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	\$ 849,135	\$ 849,135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5,583,418	\$ -	\$ -	\$ 25,583,418

	106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	\$ 711,260	\$ 711,26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7,105,492	\$ -	\$ -	\$ 27,105,492

上述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法，107年按公司債各期年底利率之折現率決定，106年按融資性商業本票各期平均利率之折現率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 —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50,409	\$ 582,489	\$ -	\$ 732,8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股票	\$ -	\$ -	\$ 432,111	\$ 432,111
避險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避險 — 換匯交易契約	\$ -	\$ -	\$ 1,868	\$ 1,868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海外基金受益憑證	\$ -	\$ 595,200	\$ -	\$ 595,2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避險 — 換匯交易契約	\$ -	\$ -	\$ 1,700	\$ 1,700

107 及 106 年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轉移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避險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年初資產餘額	\$ 1,700	\$ 251,575
本期新增	-	229,77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120
減資退回股款	-	(61,500)
匯率影響	-	1,146
年底資產餘額	\$ 1,868	\$ 432,111

	106年度
	避險金融工具
年初負債餘額	(\$ 45,694)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7,6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019
年底資產餘額	\$ 1,700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基金受益憑證
依據該基金所投資之個別子基金公允價值及各子基金投資比重，並經扣除基金經理費、保管費等費用後，計算出基金整體淨資產價值及每單位基金淨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資產法評價，按年底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年底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換匯交易契約
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年底之可觀察即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變動數，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及貨幣價值之折現率分別折現。另考量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良好及每期合約期間較短，故假設折現率為 0%。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1,700
避險之金融資產	1,868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0,684,6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2,898	595,2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263,3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15,520,63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2,111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4)	41,464,164	53,014,54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銷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租賃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

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

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曝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換匯交易契約及遠期外匯合約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資產及預期之外幣採購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曝險。合併公司適度使用換匯交易契約及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前述合約及契約避險部位不超過被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5%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

曝險而決定，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合併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合併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若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5,963 仟元及 13,17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受益憑證及國內外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曝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及 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6,645 仟元及 29,760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1,60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

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取得獨立評等機構之信用資訊，進行徵信調查及信用分析，再依交易對象之交易類型、財務狀況、擔保品條件...等，授予適當之授信額度，該額度皆有一定期限，到期需重新審查展延，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曝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8,972,514 仟元及 27,156,792 仟元。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 - 5 年	超過 5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2,120,000	\$ 2,122,041	\$ -	\$ -	\$ -
短期票券	1,269,373	1,270,000	-	-	-
長期借款	700,000	710,360	5,180	705,180	-
應付公司債	25,374,262	26,584,845	3,499,400	15,974,995	7,110,450
	<u>\$29,463,635</u>	<u>\$30,687,246</u>	<u>\$ 6,896,621</u>	<u>\$16,680,175</u>	<u>\$ 7,110,4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864,000	\$ 866,963	\$ -	\$ -	\$ -
短期票券	299,681	300,000	-	-	-
長期借款	10,100,000	10,246,970	2,587,455	7,659,515	-
應付公司債	26,872,353	28,121,395	6,847,750	16,187,020	5,086,625
	<u>\$38,136,034</u>	<u>\$39,535,328</u>	<u>\$10,602,168</u>	<u>\$23,846,535</u>	<u>\$ 5,086,625</u>

三五、關聯人交易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母公司之關聯人）間之重大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最終母公司、兄弟公司及關聯人（最終母公司對外發布之資料，列為關聯企業之公司或機構）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聯人名稱及關係

關聯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於106年8月1日與遠通公司合併消滅）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兄弟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捐贈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財團法人）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遠誠人力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兄弟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富民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南華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遠鼎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接次頁)

(承前頁)

關聯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亞東紀念醫院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亞東技術學院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元智大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嘉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其他關聯人（母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副董事長）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高雄富國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先進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兄弟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其他關聯人（實質關聯人）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遠東聯合診所	其他關聯人（董事長相同）
遠創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實質關聯人）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實質關聯人）
Far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兄弟公司
德銀遠東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德銀遠東公司）	其他關聯人（實質關聯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107年度	106年度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 45,178	\$ 69,491
亞洲水泥(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221,548	322,914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10	-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245,405	241,793
Far Eastern Apparel (Vietnam) Ltd.	兄弟公司	\$ 512,141	\$ 634,198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關聯企業之董事、法人)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45,178	\$ 69,491
兄弟公司	221,548	322,914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245,405	241,793
	\$ 512,141	\$ 634,198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營業收入主要包括銷貨收入、行動電話服務收入、固定網路通話服務收入、倉儲物流及客服服務收入，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電信服務成本		
兄弟公司	\$ 23,191	\$ 42,834
其他關係人	36,763	12,924
	\$ 59,954	\$ 55,758
租金成本		
最終母公司	\$ 1,439	\$ 1,534
兄弟公司	8,822	9,079
其他關係人	22,432	21,482
	\$ 32,693	\$ 32,095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費用		
最終母公司	\$ 2,980	\$ 2,935
兄弟公司	59,712	64,752
其他關係人	105,045	101,499
	\$ 167,737	\$ 169,186
行銷費用		
兄弟公司	\$ 34,480	\$ 47,178
其他關係人	12,830	16,723
	\$ 47,310	\$ 63,901
勞務費		
最終母公司	\$ 567	\$ 583
兄弟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公司	152,912	145,389
其他	2,907	-
	155,819	145,389
其他關係人	185	166
	\$ 156,571	\$ 146,138
其他費用		
最終母公司	\$ 120,319	\$ 116,144
兄弟公司	13,324	20,218
關聯企業	1,048	-
其他關係人	12,046	24,490
	\$ 146,737	\$ 160,852

主要係上開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電信相關服務等，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支付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四) 財產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取得有價證券		
兄弟公司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	\$ -	\$ 124,497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	150,000
其他	-	<u>3,804</u>
共	-	<u>278,301</u>
其他關係人		
Catalyst_207		
SFC-SP Tranche	123,220	-
One	-	<u>20,667</u>
其他	<u>123,220</u>	<u>20,667</u>
共	<u>\$ 123,220</u>	<u>\$ 298,96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兄弟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公司	\$ 712,183	\$ 1,037,394
其他	<u>7,365</u>	<u>5,753</u>
共	<u>\$ 719,548</u>	<u>\$ 1,043,147</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關係人		
Opas公司	\$ -	\$ 598,600
德銀遠東公司	<u>150,000</u>	-
共	<u>\$ 150,000</u>	<u>\$ 598,600</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其他關係人—Opas公司	\$ -	\$ 704,725

合併公司與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Opas 公司) 之交易性質，係透過 Opas 公司之平台進行投資，以取得或處分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B”，“C”之海外基金，各該 Tranche 之海外基金組合 (Portfolio) 之決策係由包含合併公司在內之投資人組成的投資委員會決定並管理。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藉由 Opas 公司之平台進行投資，取得基金之合計數為 598,600 仟元，處分基金成本為 653,400 仟元，處分價款為 704,725 仟元，處分投資利益計 51,325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參與亞東電子商務公司之現金增資，認購金額為 124,497 仟元，增資完成後持股比例為 20.69%。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 日分別向兄弟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及遠鼎公司) 及其他關係人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及遠東百貨公司) 取得亞東電子商務公司之股份，金額合計 4,471 仟元。

因應網路設備未來擴充需要，子公司新世紀資通公司於 106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遠東資源開發公司購買其持有之座落於台北遠東通訊園區之部分土地持分用以興建新綜合大樓，待完工後做為辦公室及機房使用。前述交易總價金為 1,749,577 仟元，係透過議價方式並參考不動產估價師鑑價報告決定，價款已全數支付。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5 月向德銀遠東公司購入基金受益憑證，取得價款 150,0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投資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金額為 123,220 仟元。

(五) 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u>\$ 3,117,050</u>	<u>\$ 8,628,732</u>

係合併公司存放於遠東國際商銀公司之銀行存款，其中部分係母公司及新世紀資通公司將銷售預付型通話卡及國際電話預付卡之預收款項交付信託予遠東國際商銀公司作為信託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六)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u>\$ 1,868</u>	<u>\$ -</u>

係新世紀資通公司與遠東國際商銀公司簽訂換匯交易契約所產生避險之金融資產，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名目本金為 10,000 仟美元，相關交易衍生之費用則帳列財務成本。

(七)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	\$ 1,700
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係新世紀資通公司與遠東國際商公司銀簽訂換匯交易契約所產生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106年12月31日之名目本金為10,000仟美元，相關交易衍生之費用則帳列財務成本。

(八)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7,486	\$ 4,600
兄弟公司	55,377	37,290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196,235	210,020
	<u>\$ 259,108</u>	<u>\$ 251,91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兄弟公司	\$ 3,848	\$ 5,376
關聯企業	6,149	-
其他關係人	12,078	18,525
	<u>\$ 22,075</u>	<u>\$ 23,901</u>

應付帳款－關係人(帳列應付帳款)

兄弟公司	\$ 1,115	\$ 1,156
其他關係人	8,080	5,160
	<u>\$ 9,195</u>	<u>\$ 6,316</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最終母公司	\$ 23,204	\$ 33,712
兄弟公司	84,809	84,887
其他關係人	4,622	9,626
	<u>\$ 112,635</u>	<u>\$ 128,225</u>

(九) 存出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69,003	\$ 74,360
兄弟公司	1,486	1,466
其他關係人	<u>\$ 70,489</u>	<u>\$ 75,826</u>

(十) 其他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2	\$ 35
兄弟公司		
其他關係人	34,271	29,978
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12	9
其他	<u>34,283</u>	<u>29,987</u>
	<u>\$ 34,305</u>	<u>\$ 30,022</u>

租金收入

兄弟公司	\$ 248	\$ 284
------	--------	--------

財務成本

兄弟公司	\$ -	\$ 9
其他關係人	7,953	8,403
	<u>\$ 7,953</u>	<u>\$ 8,412</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收取方法 and 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07及106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福利	\$ 332,525	\$ 342,434
退職後福利	<u>3,898</u>	<u>4,345</u>
	<u>\$ 336,423</u>	<u>\$ 346,77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金融機構往來、法院訴訟及承作政府專案押金等之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41,094	\$ 1,764,06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300
	<u>\$ 641,094</u>	<u>\$ 1,766,365</u>

三七、重大或有事項及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一)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訂約購買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 4,879,774	\$ 7,841,219
減：已驗收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u>1,245,097</u>	<u>2,809,176</u>
	<u>\$ 3,634,677</u>	<u>\$ 5,032,043</u>
已訂約購買之存貨採購款	\$ 10,855,083	\$ 14,004,339
減：已驗收之存貨採購款	<u>5,495,652</u>	<u>5,233,512</u>
	<u>\$ 5,359,431</u>	<u>\$ 8,770,827</u>

(二)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向廠商進貨而開立之銀行保證函金額皆為 100,000 仟元。

三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母公司於 108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開創跨界金融服務的新經濟，擬布局純網銀，預計投資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5%。母公司已匯出投資額 100,000 仟元，屆時若未申請到網路銀行執照，已繳投資股款將退回。

三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682	30.715 (美元：新台幣)	\$ 819,552
歐元	48	35.20 (歐元：新台幣)	1,68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976	30.715 (美元：新台幣)	736,424
美金	5,000	6.868 (美元：人民幣)	153,57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291	30.715 (美元：新台幣)	254,660
歐元	41	35.20 (歐元：新台幣)	1,428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4,531	29.76 (美元：新台幣)	\$ 730,041
歐元	119	35.57 (歐元：新台幣)	4,25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000	29.76 (美元：新台幣)	595,20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184	29.76 (美元：新台幣)	303,089
歐元	42	35.57 (歐元：新台幣)	1,499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功能性貨幣 美金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功能性貨幣 美金
功能性貨幣兌換(損)益	\$ 6,716	\$ 9,870	1 (新台幣,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匯率變動對功能性貨幣之影響	4,560 (人民幣,新台幣)	1,427 (人民幣,新台幣)	4,507 (人民幣,新台幣)	(1,758)
	\$ 8,143	\$ 11,628		\$ 11,628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三四)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一、部門資訊

應報導部門產生收入之產品與勞務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行動電話：提供行動通信等相關服務；
 - (二) 固定網路：提供國際電話、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及寬頻接取等相關服務；
 - (三) 銷售：提供手機、電腦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服務；
-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包含直接歸屬於各部門之收入、成本及費用、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利、財務成本、合併公司其他費用及合併公司一般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此外，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使用者。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年度				
	行動電話	固定網路	銷售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之收入	\$ 48,325,660	\$ 7,841,052	\$ 30,468,259	\$ -	\$ 86,634,971
來自合併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註)	<u>384,231</u>	<u>2,919,774</u>	<u>19,379</u>	<u>(3,323,384)</u>	-
收入合計	<u>\$ 48,709,891</u>	<u>\$ 10,760,826</u>	<u>\$ 30,487,638</u>	<u>\$ (3,323,384)</u>	<u>\$ 86,634,971</u>
部門淨益	<u>\$ 8,638,827</u>	<u>\$ 2,409,281</u>	<u>\$ 2,901,245</u>	<u>\$ (2,080,491)</u>	<u>\$ 11,869,460</u>

	106年度				
	行動電話	固定網路	銷售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之收入	\$ 60,011,969	\$ 8,160,163	\$ 23,897,549	\$ -	\$ 92,069,681
來自合併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註)	<u>600,636</u>	<u>2,918,194</u>	<u>36,748</u>	<u>(3,555,578)</u>	-
收入合計	<u>\$ 60,612,605</u>	<u>\$ 11,078,357</u>	<u>\$ 23,934,297</u>	<u>\$ (3,555,578)</u>	<u>\$ 92,069,681</u>
部門淨益	<u>\$ 11,103,055</u>	<u>\$ 2,115,093</u>	<u>\$ 1,801,635</u>	<u>\$ (1,857,211)</u>	<u>\$ 13,162,572</u>

註：係部門間銷售貨物及其他收入。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7及106年度均無收入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總額10%以上之客戶。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業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資金之來源	通過提列呆帳	備抵額	擔稱名	保稱價	品保		與貸金額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一及二)	
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50,000	\$ -	\$ -	\$ -	1.47~1.58%	短期融通資金	業質	\$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 -	\$ 7,331,750	\$ 36,658,749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0	-	-	-	1.33%	短期融通資金	業質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8,531,418	12,187,74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83%	業務往來	業質	3,052,994	-	-	-	-	-	3,052,994	12,187,74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5,000,000	0.83%	短期融通資金	業質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8,531,418	12,187,740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對資金貸與對象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二：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問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問借貸與約成立時之上年年度實際進銷貨金額或預估當年年度交易金額。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前兩者之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

註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簡易合併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科目	年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年底備註	年度中最高股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票 本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0,000	\$ 101,245	11.11	\$ 101,245	註二	15,000,000
	中華開發創新加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0	90,000	11.32	90,000	註二	9,000,000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票 鼎漢國際工程顧問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3,594	12,190	18.32	12,190	註二	1,213,594
	管家婆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627	1,618	0.63	1,618	註二	160,627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票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8,191	38,268	3.18	38,268	註二	8,858,191
	金財通商務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4,500	3.33	4,500	註二	450,000
股 單 Changing.ai Inc.	受 益 憑 證 — 開 放 型 基 金 德 銀 遠 東 DWS 台 灣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30,715	2.50	30,715	註二	500,000
受 益 憑 證 — 海 外 基 金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B 單 TBCASoft, Inc.	受 益 憑 證 — 開 放 型 基 金 德 銀 遠 東 DWS 台 灣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2,877,231,400	150,409	-	150,409	註一	12,877,231,400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3,491,781	437,363	-	437,363	註一	13,491,781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B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5,000,000	145,126	-	145,126	註一	5,000,000
股 單 TBCASoft, Inc.	受 益 憑 證 — 開 放 型 基 金 德 銀 遠 東 DWS 台 灣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435	153,575	6.77	153,575	註二	980,435

註一：基金市價按 107 年 12 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輸入值及評價方法計算公允價值。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所屬對象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前次移轉日期	金額	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使用目的及情形	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6.5.4	\$1,749,577	已全數支付，其中本年度支付712,183仟元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92.9.2	由最終母公司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不動產方式設立之	依董事會通過，採議價方式並參考不動產估價師鑑價報告	整合橋辦公室及為電信機房擴充需要			無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人稱	與交易之關係	交易人稱	進(銷)貨	易		情形	交易條件之情形	與一般交易及信	易收(付)餘	帳款
					金額	佔總進(銷)額比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電信服務成本、行銷費用及進貨	\$ 8,657,375	1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642,766)	(4%)
				營業收入	(299,337)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127,983	2%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306,678)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700	-
				電信服務成本及進貨	2,746,316	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註一)	(4%)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營業收入	(179,648)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1	-
				電信服務成本	160,320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28,817)	(1%)
				營業收入	(372,622)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9,330	-
				勞務費	111,924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其他應付款 (10,196)	-
				營業收入	(2,746,316)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註二) 604,199	38%
				電信服務成本	306,678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700)	-
				電信服務成本及租金費用	144,738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0,248)	(2%)
				電信服務成本	109,806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1,270)	-
				營業收入	(8,657,375)	(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642,766	44%
				營業成本	299,337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127,983)	(10%)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營業收入	(760,687)	(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292,689	20%
				電信服務收入	144,738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20,248	23%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160,320)	(9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28,817	99%
				營業收入	(109,806)	(1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1,270	15%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公司	交易人稱	與交易之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不同之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帳款	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額比	授信期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 179,648	4%	授信期為之	—	應付帳款 (\$ 1)	—
霖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霖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成本	137,960	3%	授信期為之	—	應付帳款 (10,804)	(3%)
鴻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791,458)	(16%)	授信期為之	—	應收帳款 18,783	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372,622	16%	授信期為之	—	應付帳款 (9,330)	(5%)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137,960)	(21%)	授信期為之	—	應收帳款 10,804	29%
霖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霖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760,687	46%	授信期為之	—	應付帳款 (292,689)	(94%)
鴻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成本	791,458	48%	授信期為之	—	應付帳款 (18,783)	(6%)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接駁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註二：含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國際電話服務收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象關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人週轉	逾率	逾期金	應收額	收關額	係理	人款	項式	應收後	係回	人款	項額	提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9,585	13.61		\$	-	-	-	-		\$ 103,161					\$	-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170,542	(註一)			-	-	-	-		332,709						-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642,766	7.80			-	-	-	-		642,766						-	-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292,930	4.92			-	-	-	-		168,906						-	-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接駁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及固定網路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分別帳列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公司收取電信帳單之款項，帳列應收款項，另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故未能計算其週轉率。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金額	美金		
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11,413		-
					存出保證金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3,532		-
					應付帳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6,525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8,144,017		6%
					合約負債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4,826		-
					電信服務收入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306,482		-
					電信服務成本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746,262		3%
					營業費用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66,868		-
					營業外收入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70,211		-
					營業外支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47,144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27,98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602		-
					應付帳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591,465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51,301		-
					合約負債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4,828		-
					銷貨收入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95,622		-
					電信服務收入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3,715		-
					銷貨成本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8,083,660		9%
					電信服務成本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68,411		-
					營業費用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530,447		1%
營業外收入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482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9,53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357		-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38,992		-
					電信服務收入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67,240		-
					電信服務成本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6,200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目金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營業收或
				營業費用	\$ 74,18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外收入	1,2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6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95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營業費用	33,67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	電信服務收入	1,64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電信服務成本	20,57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營業外收入	1,37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4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7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銷貨收入	178,52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電信服務收入	1,12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銷貨成本	30,7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電信服務成本	7,92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營業費用	22,22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81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1	電信服務成本	160,32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93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營業費用	8,35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33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銷貨收入	1,47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營業費用	31,48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5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31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10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電信服務收入	1,05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銷貨成本	11,11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電信服務成本	7,16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營業費用	8,53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科目	易 目 金	往 額	來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三)
1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33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4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7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03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銷貨收入	360,4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收入	12,1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費用	13,99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11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收入	1,15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3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90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收入	30,66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成本	83,88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費用	60,85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收入	5,29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成本	4,6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3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	1,17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外收入	1,49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7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3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服務成本	109,80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費用	4,80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4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3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89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收入	1,54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銷貨成本	28,62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3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	39,88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費用	1,37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外收入	5,35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3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4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電信服務收入	6,8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營業外收入	12,01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 金額	來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2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3 3 3	電信服務收入 營業外收入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 1,866 3,523 1,039 1,397 5,405 43,00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 - -
3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營業收入 銷貨成本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1,594 5,409 1,042 292,689 759,8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 1%
4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3 3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營業外收入	3,219 22,278 6,158 10,804 68,287 137,960 4,78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 - - -
5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3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應付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營業外收入 銷貨收入	18,783 2,892 791,458 64,230 4,023 2,11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1% - - -
6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營業費用	4,002 25,157 1,219 2,39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額佔合併總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附表揭露資訊係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重大交易事項資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資本	原始資本	投資金額	年底股額	年底數比率(%)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末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末(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損)益	備註	註年度中最高持股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訊公司	台灣	第一、二類電信事業	\$ 22,249,283	\$ 22,249,283	\$ 22,249,283	2,100,000,000	100.00	100.00	\$ 27,069,715	\$ 1,964,654	\$ 1,868,504	\$ 2,100,000,000	註一及二	\$ 2,100,00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台灣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1,305,802	1,305,802	1,305,802	82,762,221	61.63	61.63	995,299	136,561	51,989	82,762,221	註一及二	82,762,221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公司	台灣	第二類電信事業	2,340,472	2,340,472	2,340,472	68,897,234	99.99	99.99	863,666	151,136	151,114	68,897,234	註一及二	68,897,23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886,169	886,169	886,169	90,014,424	86.41	86.41	(405,011)	(335,442)	(289,866)	90,014,424	註一及二	90,014,42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公司	台灣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	-	2,000,000	100.00	100.00	35,243	12,833	12,833	2,000,000	註一、二及七	2,00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百慕達群島	國際投資控股業務	92,616	92,616	92,616	1,200	100.00	100.00	5,023	(37,532)	52,429	1,200	註一及二	1,2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音樂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5,000	25,000	25,000	2,500,000	50.00	50.00	10,559	2,187	1,093	2,500,000	註一及二	2,50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公司	台灣	第二類電信事業	-	832,038	832,038	-	-	-	-	(19,602)	(17,509)	33,982,812	註一及八	33,982,812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電收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收費服務	2,542,396	2,542,396	2,542,396	118,250,967	39.42	39.42	924,738	239,893	95,730	118,250,967	註二及三	118,250,967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灣	市場行銷業務	139,500	139,500	139,500	5,098,200	15.00	15.00	54,287	23,617	3,556	10,408,200	註二及三	10,408,2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0,000	60,000	60,000	6,000,000	14.40	14.40	-	(66,405)	(5,816)	6,000,000	註三、四及九	6,00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鑫電子業證公司	台灣	其他金融及輔助業	600,000	600,000	600,000	30,626,472	30.00	30.00	233,080	(243,950)	(73,209)	37,432,782	註三及四	37,432,782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41,750	141,750	141,750	12,866,353	70.00	70.00	216,051	84,693	-	12,866,353	註二及五	12,866,353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40,000	540,000	540,000	54,000,000	100.00	100.00	86,982	(52,408)	-	54,000,000	註二及五	54,000,000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數聯寶安公司	台灣	網路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148,777	148,777	148,777	10,249,047	100.00	100.00	118,958	14,868	-	10,249,047	註二及五	10,249,047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317,446	317,446	317,446	10,320,000	100.00	100.00	198,197	245	-	10,320,000	註二及五	10,320,000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0,000	20,000	20,000	2,499,617	2.40	2.40	(11,247)	(335,442)	-	2,499,617	註一及二	2,499,617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灣	市場行銷業務	46,500	46,500	46,500	1,699,400	5.00	5.00	18,096	23,617	-	3,469,400	註三及四	3,469,400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旭天能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16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00	100.00	100.00	155,316	(4,684)	-	16,000,000	註二及五	16,000,000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123,220	123,220	123,220	4,000	25.00	25.00	123,220	8	-	4,000	註四及五	4,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股本		投資金額		佔被投資公司總額本金額	持有權面	底數比率(%)	年額	本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本年度認列之(損)益	備註	年度中最高持股數
				年	底	年	底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頌華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電信服務	\$	125	\$	125	100.00	\$	30,000	125	\$	16	註二及五	30,000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330,598		330,598	100.00		-	330,598	(52,865)	-	註二及五	-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		3,051		3,051	100.00		-	3,051	70	-	註二及五	-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源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	51,751	10,075	-	註二及五	-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	48,731	50,105	-	註二及五	-

註一：子公司。

註二：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四：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孫公司。

註六：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七：該公司於105年度減資退還股款超過原始投資金額，故投資金額以0表達。

註八：107年6月30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安源通訊公司簡易合併，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九：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107年12月31日為解散日，故母公司停止採用權益法，並轉列預計收取之清算退回款至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年初匯出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累積匯出金額	本年年匯出金額	本年年匯入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年認列(損)益	年底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 95,217 (USD 3,100 仟元)	(2)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	\$ - (USD 3,100 仟元)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	274	100%	274	\$ 1,883 (人民幣 421 仟元)	\$ -
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53,223 (USD 11,500 仟元)	(2)	316,365 (USD 10,300 仟元)	-	-	316,365 (USD 10,300 仟元)	-	1,035	90.52% (註二)	937	-	-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註七)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184,290 (USD 6,000 仟元)	(2)	200,119 (註六)	-	-	200,119 (註六)	-	90,103	100% (註三)	90,103	11,605 (人民幣 2,595 仟元)	-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大陸累計	出經核准	審會	會依	審會	審會	審會	審會	審會	審會	審會	審會	審會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92,616	\$ 92,616	92,616	\$ -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43,990,499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14,625,288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52,189	52,189	52,189	52,189	52,189	52,189	52,189	52,189	52,18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公司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公司分別為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及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二：係包含遠東新勤公司及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分別持有之 89.56%及 0.96%。

註三：係包含遠東新勤公司及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分別持有之 58.33%及 41.67%。

註四：依據投資審委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五：投資金額包括已解散但未向經濟部投審會註銷額之美金 1,127 仟元，另有 73 仟元已於 101 年 6 月 27 日匯回，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等額之額度。

註六：係包含美金 3,500 仟元。

註七：係按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八：該投資項目已於 107 年 2 月 9 日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五、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包含商譽）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減損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帳面價值佔總資產 61%，其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另整體經濟走向、市場競爭及技術發展均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進而影響管理當局估計及判斷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所能產生之預期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主要估計及判斷說明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中，請參閱附註五揭露資訊，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十三及二十。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減損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資產減損評估表；
2. 評估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敏感性，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07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66%，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使得其收入認列益趨複雜，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考慮電信收入的計算複雜性及管理階層可能透過蓄意調整以達成滿足財務報表使用者期望之收入固有風險，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託 IT 專家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複核行動用戶合約，以確認帳務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2. 執行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3. 執行帳務系統月租及通話費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4. 執行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 IT 專家上述查核程序，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本會計師另在特定風險導向的抽樣基礎上，選取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電信服務收入人工過帳分錄，檢視分錄並取得相關資料以確認該交易由人工過帳之合理性及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

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安 惠



林安惠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郭 政 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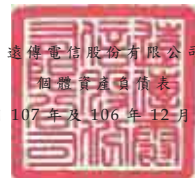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0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1,251,405	1	\$ 1,093,01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45,999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3,762,170	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	-	42,48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八及二八)	21,848	-	35,46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5,955,063	5	5,755,16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八)	210,399	-	252,97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2,253	-	261,96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692,121	2	3,550,840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	842,127	1	679,83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八及二九)	1,409,962	1	2,575,508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681	-	37,0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248,028	13	14,284,303	1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191,245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	-	-	195,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三、四、十及二八)	30,191,630	23	30,093,290	23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1,535,757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三、四、十一及二八)	24,980,931	19	28,927,960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二)	739,771	1	761,492	1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一、四及十三)	38,688,253	30	41,820,510	32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3,000,111	2	2,801,276	2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三)	10,283,031	8	10,283,031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01,459	1	675,33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543,268	-	442,572	-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2,106,684	2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2,962,140	87	116,000,467	8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9,210,168	100	\$ 130,284,770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 1,500,000	1	\$ 400,00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四)	999,720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2,075,984	2	-	-
2150	應付票據	11,530	-	12,056	-
2170	應付帳款	1,895,115	1	2,661,50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665,327	1	1,607,562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三及十六)	5,824,899	5	6,455,12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及二八)	8,408,279	7	3,757,96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004,824	2	1,894,767	1
2310	預收收入(附註三及四)	-	-	2,615,961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四及十五)	3,199,112	2	8,998,533	7
2399	存入保證金-流動	146,250	-	200,8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四、十六及十七)	1,524,340	1	642,70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9,255,380	23	29,247,064	2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22,175,150	17	20,373,820	1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700,000	1	7,600,000	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52,975	-	335,30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072,265	2	1,629,88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660,374	-	727,479	1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224,255	-	246,19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三、四、十及十六)	452,271	-	366,6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637,290	20	31,279,294	24
2XXX	負債總計	55,892,670	43	60,526,358	46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32,585,008	25	32,585,008	25
3200	資本公積	5,820,041	5	8,143,34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87,851	14	17,405,561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6,328	1	783,46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766,913	12	10,822,899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881,092	27	29,011,927	23
3400	其他權益	31,357	-	18,132	-
3XXX	權益總計	73,317,498	57	69,758,412	5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29,210,168	100	\$ 130,284,7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 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 65,909,728	100	\$ 72,945,992	100
5000	42,684,950	65	41,675,647	57
5900	23,224,778	35	31,270,345	43
6100	8,357,627	13	14,369,608	20
6200	4,692,036	7	4,709,283	6
6450	197,463	-	-	-
6000	13,247,126	20	19,078,891	26
6900	9,977,652	15	12,191,454	17
7010	126,947	-	132,434	-
7020	177,926	-	83,295	-
7050	(445,995)	(1)	(472,909)	-
7070	1,850,848	3	1,459,098	2
7610	(320,760)	-	(638,322)	(1)
7000	1,388,966	2	563,596	1
7900	11,366,618	17	12,755,050	18
7950	1,985,267	3	1,898,368	3
8200	9,381,351	14	10,856,682	15
(接次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10	\$ 53,621	-	\$ 18,887	-
8311	-	-	-	-
8316	-	-	-	-
8330	12,745	-	-	-
8360	(237)	-	139	-
8361	66,129	-	19,026	-
8363	(105)	-	(4)	-
8380	-	-	31,670	-
8300	12,522	-	119,945	-
8500	12,417	-	151,611	-
9710	78,546	-	170,637	-
9810	\$ 9,459,897	14	\$ 11,027,319	15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 2.88		\$ 3.33	
稀釋	\$ 2.88		\$ 3.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接次頁)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 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細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其他	其		權		益		項		目		
		留	盈	保	盈	餘	盈	益	總			
		股本 (附註四及十九)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十九)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十九)	未分配盈餘 (附註三、四 及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九)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四及十九)	遞延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附 註三、四及十九)	現金流量避險 (附註四及十九)	避險工具損益 (附註四及十九)	權益總額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3,258,501	\$ 10,166,874	\$ 16,270,878	\$ 769,907	\$ 11,346,830	\$ 4,638	(\$ 45,872)	\$ -	(\$ 92,245)	\$ -	\$ 71,006,018
B1	105年度盈餘分配	-	-	1,134,683	-	(1,134,683)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60	(13,560)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195,849)	-	-	-	-	-	(10,195,849)
	現金股利—每股 3.129 元	-	-	-	-	-	-	-	-	-	-	-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621 元	-	(2,023,529)	-	-	-	-	-	-	-	-	(2,023,529)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5,182)	-	-	-	-	-	(5,18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	-	-	(144)	-	-	-	-	-	(14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50,221)	-	-	-	-	-	(50,221)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0,856,682	-	-	-	-	-	10,856,682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026	(516)	45,872	-	106,255	-	170,637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3,258,501	8,143,345	17,405,561	783,467	10,822,899	4,122	-	-	14,010	-	69,758,412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6,364,273	-	-	(11,733)	(14,010)	14,010	6,352,540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258,501	8,143,345	17,405,561	783,467	17,187,172	4,122	-	(11,733)	-	14,010	76,110,952
B1	106年度盈餘分配	-	-	1,082,290	-	(1,082,290)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7,139)	157,139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9,896,067)	-	-	-	-	-	(9,896,067)
	現金股利—每股 3.037 元	-	-	-	-	-	-	-	-	-	-	-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713 元	-	(2,323,311)	-	-	-	-	-	-	-	-	(2,323,311)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7	-	-	(6)	-	-	-	-	-	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33,974)	-	-	-	-	-	(33,974)
D1	107年度淨利	-	-	-	-	9,381,351	-	-	-	-	-	9,381,351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3,588	75	-	12,541	-	12,342	78,546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3,258,501	\$ 5,820,041	\$ 18,487,851	\$ 626,328	\$ 15,766,913	\$ 4,197	\$ -	\$ 808	\$ -	\$ 26,352	\$ 73,317,498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尹琪



會計主管：沈銜紅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11,366,618	\$ 12,755,05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101,870	7,798,274
攤銷費用	759,851	692,430
特許執照費攤銷	3,132,257	3,078,0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7,463	-
呆帳費用	-	481,907
財務成本	445,995	472,909
利息收入	(33,131)	(27,28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益之份額	(1,850,848)	(1,459,098)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320,760	638,322
處分投資損失	2,486	-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24,065	(1,073)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21,721	(7,4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合約資產	570,692	-
應收票據	13,617	(6,041)
應收帳款	(250,669)	(100,5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577	49,6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3,694	(49,841)
存貨	834,654	(2,287,915)
預付款項	(161,160)	368,553
其他流動資產	(2,900)	(3,519)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74,941)	-
合約負債	(386,783)	-
應付票據	(581)	2,443
應付帳款	(767,956)	1,106,8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2,235)	482,743
其他應付款	(888,747)	(812,117)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11,366,618	\$ 12,755,0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61,50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1)	-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5,71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90,62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99,98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64,224)	(5,686,2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9,930	66,6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5,017)	(112,13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3,961	106,5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借款增加	-	(130,000)
取得無形資產	(951,970)	(7,471,107)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3,75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3,761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165,546	125,3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75,024)	(13,627,0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81,000	(2,00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720	(2,799,387)
發行公司債	4,993,390	14,675,877
償還公司債	(6,500,000)	(6,200,000)
其他應付款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81,000	(2,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	999,720	(2,799,38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93,390	14,675,87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00,000)	(6,200,000)

(接次頁)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C01600	\$ 700,000	\$ 8,900,057
C01700	(10,100,000)	(12,848,402)
C03000	48,807	72,819
C03100	(126,352)	(110,167)
C03700	4,570,000	2,800,000
C04500	(12,219,378)	(12,219,378)
C05400	(5,398)	-
CCCC	(16,658,211)	(9,728,581)
EEEE	158,387	313,132
E00100	1,093,018	779,886
E00200	\$ 1,251,405	\$ 1,093,0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 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86 年 4 月 11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於 87 年 1 月 20 日起正式營運。本公司股票於 90 年 12 月 10 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 94 年 8 月 24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主要經營行動電話、網路出租服務、網際網路服務、語音純轉售服務及銷售手機、配件等業務。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遠東新世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皆為 38.28%並取得本公司董事會超過半數之董事席次，是以遠東新世紀公司對本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具有控制能力，因而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於 86 年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第一類電信事業特許執照，經營第二代行動電話業務(2G)，年限 15 年，後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准換發特許執照，另於 106 年 6 月 30 日終止所有 2G 服務；於 88 年取得第二類電信事業執照，經營網際網路服務及語音單純轉售服務等業務，並於到期後申請延長上述執照有效期間至 110 年 12 月；另於 92 年 1 月取得市內、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執照，於 106 年 12 月到期。

本公司於 94 年 5 月 2 日透過簡易合併子公司遠致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而取得交通部電信總局正式核發之第三代行動電話業務(3G)之特許執照，有效期間至 107 年 12 月止。

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競標取得第四代行動寬頻業務(4G) 700 及 1800 兆赫頻段之特許權，執照有效期間至 119 年 12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7 日競標取得 4G 2600 兆赫頻段之特許權及 106 年 11 月 15 日競標取得 4G 2100 兆赫頻段之特許權，執照有效期間皆至 1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 (含) 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IFRS 9		IFRS 9		說明
	IAS 39	帳面金額	IAS 39	IFRS 9	
現金及可實現					
股票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 1,093,018	\$ 1,093,018	(1)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95,000	195,0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2,488	42,488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305,570	6,305,570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42,572	442,5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再衡量	帳面金額 (IFRS 9)	其他權益 影響數	
一、權益工具					
加：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195,000	195,0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由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一流動 (IAS 39) 重 分類		42,488	42,488		(2)
合計		\$ 237,488	\$ 237,48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說明
	首次適用 調整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原餘額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 11,733	\$ 30,081,557		(\$ 11,733)	(4)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 (櫃) 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4) 因子公司追溯適用 IFRS 9，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皆調整減少 11,733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 (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務轉商

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針對組合商品係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之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平價值比例分配。惟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用戶購買商品所支付之價款。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在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資本化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適用 IFRS 15 前，相關支出係立即認列為費用。

除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外，本公司亦提供勞務類型之保固服務，該勞務係屬一履約義務，分攤至勞務類型之保固之交易價格於後續提供保固服務時認列為收入，並認列相關成本。適用 IFRS 15 前，前述交易之交易價格全數於銷售產品時認列收入，並同時認列產品保固成本及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 IFRS 15 判斷本公司於移轉前已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主理人。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商品或勞務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5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本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將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流動	\$ -	\$ 4,006,717	\$ 4,006,717
非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非流動	-	1,997,827	1,997,827
採權益法之投資	30,093,290	(265,553)	29,827,737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	-	1,831,743	1,831,743
資產合計	130,284,770	7,570,734	137,855,504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	-	2,464,505	2,464,50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94,767	1,357,917	3,252,684
預收收入	2,615,961	(2,615,961)	-
負債合計	60,526,358	1,206,461	61,732,819
權益			
保留盈餘	29,011,927	6,364,273	35,376,200
權益合計	69,758,412	6,364,273	76,122,685

107 年 12 月 31 日若採用先前公報 (IAS 18「收入」)，金額

將變動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 3,762,170)
合約資產—流動減少	304,521
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535,757)
合約資產—非流動減少	(2,106,684)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減少	(\$ 7,100,090)
資產減少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2,075,984)
預收收入增加	2,274,175
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	(1,271,016)
負債減少	(\$ 1,072,825)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保留盈餘減少	(\$6,027,265)
權益減少	(\$6,027,265)
綜合損益項目之107年影響	
營業收入增加	107年度 \$3,996,556
營業費用增加	3,611,615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增加	38,968
所得稅費用增加	86,901
本年年淨利增加	337,008
本年年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 337,008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 0.1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債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IFRS 16時，本公司將依IFRS 16之租賃定義重新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IFRS 16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IFRS 16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

對於依IAS 17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107年12月31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108年1月1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 後 帳面金額
資產及權益之影響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842,127	(\$ 383,172)	\$ 458,955
非流動資產	30,191,630	(1,976)	30,189,6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980,931	(190,813)	24,790,1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淨額	-	8,171,386	8,171,386
使用權資產	129,210,168	7,595,425	136,805,593
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233,178	(51,836)	14,181,342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04,824	(12,632)	2,992,192
租賃負債—流動	-	2,751,976	2,751,976
其他流動負債	1,524,340	(49,585)	1,474,75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057,267	5,057,26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2,271	(47,260)	405,011
負債合計	55,892,670	7,647,930	63,540,600
權益			
保留盈餘	34,881,092	(52,505)	34,828,587
權益合計	73,317,498	(52,505)	73,264,993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預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

損損失之迴轉認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價值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

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銷售佣金及補貼款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電信服務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本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十三) 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價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轉移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於後續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係以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異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間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五)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於 106 年（含）以前，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六)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

企業應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發生時，依一般認列原則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所有成本。該等成本除為取得或建造一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發生之原始成本外，尚應包含企業因安裝該項目而發生之拆卸、移除或復原義務之成本。

2.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七)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來自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之銷售。由於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電信服務、電信增值服務及專案業務服務。行動通訊業務之通話費以及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計算。

其他電信服務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月租費收入係按客戶合約分攤之相對公允價值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電信增值服務，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專案業務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本公司係按已發生相關成本佔預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竣進度並認列相關收入。客戶係按合約約定之時點付款，故本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屆約定時點按合約約定之金額轉列應收帳款。

商品或勞務收入若以組合方式銷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以相對單獨售價之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組合銷售中之每一履約義務，並依上述商品或勞務收入之認列原則處理。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或勞務時給予紅利積點，該紅利積點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紅利積點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紅利積點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計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相關收入認列方式如下：

1. 勞務之提供

行動通訊業務之通話費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計算。

其他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月租費收入係按月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2.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平價值比例分配，且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用戶購買商品所支付之價款。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紅利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紅利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紅利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紅利積點可單

獨銷售之金額) 衡量。該對價於原銷售交易時不認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紅利積點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為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轉移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及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其他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者或有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半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電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

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四)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五) 所得稅

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別按實現可能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間認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637	\$ 9,18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42,768	1,083,832
	<u>\$ 1,251,405</u>	<u>\$ 1,093,018</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191,245</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1,848	\$ 35,465
減：備抵損失	<u>21,848</u>	<u>35,465</u>
因營業而發生	<u>\$ 21,848</u>	<u>\$ 35,465</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764,254	\$ 6,924,761
減：備抵損失	<u>(598,792)</u>	<u>(916,616)</u>
	<u>\$ 6,165,462</u>	<u>\$ 6,008,145</u>

107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45 天，電信服務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20 天，本公司認列 100% 備抵損失並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未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79%~7.00%，逾期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9.84%~100%。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346,234	\$ 247,218	\$ 192,650	\$ 6,786,1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11,411)	(37,314)	(150,067)	(598,792)
攤銷後成本	\$ 5,934,823	\$ 209,904	\$ 42,583	\$ 6,187,31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39)	\$ 916,616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916,616
加：合併取得	11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247,84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1,53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27,215)
年底餘額	\$ 598,792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795,015
已逾期	
0~60 天	165,762
61 天以上	82,833
合計	\$ 6,043,61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	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397	\$ 864,947	\$ 864,947	\$ 865,344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231,889	231,889	231,889
加：本年度(迴轉)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22)	482,129	482,129	481,90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75)	(662,349)	(662,349)	(662,52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916,616	\$ 916,616	\$ 916,616

出售逾期應收帳款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分別於 107 及 106 年度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將本公司逾期且已全數轉銷之應收帳款出售予各該公司，依合約規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讓售債權金額	讓售價	售價
107 年度 固德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523,228		\$ 111,429
106 年度 億豪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499,625		\$ 97,143

九、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行動電話手機及配件	\$ 2,554,959	\$ 3,330,361
其他	137,162	220,479
	\$ 2,692,121	\$ 3,550,840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883,133 仟元及 17,717,038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24,065 仟元及 (1,073)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8,979,505	\$ 28,905,173
投資關聯企業	<u>1,212,125</u>	<u>1,188,117</u>
	<u>\$ 30,191,630</u>	<u>\$ 30,093,290</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27,069,715	\$ 26,809,796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5,299	1,268,193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863,666	783,448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35,243	34,270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10,559	9,466
Far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5,023	(47,302)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011)	(115,145)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u>28,574,494</u>	<u>28,604,358</u>
	<u>405,011</u>	<u>300,815</u>
	<u>\$ 28,979,505</u>	<u>\$ 28,905,173</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1.63%	61.63%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99.99%	99.99%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Far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100.00%	100.00%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41%	86.41%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81.46%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

本公司為簡化投資架構，並進一步整合無線上網及虛擬行動網路業務，於107年5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為對價簡易合併子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則為消滅公司。合併對價總計397仟元，合併基準日為107年6月30日。

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 924,758	\$ 816,68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87,367</u>	<u>371,432</u>
	<u>\$ 1,212,125</u>	<u>\$ 1,188,117</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收費服務	39.42%	39.42%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31,720	\$ 665,666
非流動資產	6,403,125	6,223,855
流動負債	(893,567)	(1,121,929)
非流動負債	<u>(3,595,189)</u>	<u>(3,692,708)</u>
權益	<u>\$ 2,346,089</u>	<u>\$ 2,074,88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9.42%	39.42%
投資帳面金額	<u>\$ 924,758</u>	<u>\$ 816,685</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2,096,764	\$ 2,044,747
本年度淨利	\$ 239,893	\$ 128,058
其他綜合損益	31,312	207,335
綜合損益總額	\$ 271,205	\$ 335,393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通電收公司）於100年6月30日電子收費分年利用率未能達到與高公局簽訂之「高速公路電子收費系統建置及營運」契約約定標準之訴訟一案，於104年9月由最高法院裁定回歸台北地方法院民庭審理，遠通電收公司已就可能之損失估列入帳。107年10月19日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遠通電收公司勝訴，高公局於107年11月9日提起上訴，目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另依契約規定，遠通電收公司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計程車道系統基礎建設之訴訟一案，台北地方法院民庭已於105年5月20日宣判遠通電收公司應給付高公局違約金，遠通電收公司已於105年5月31日上訴並估列相關之違約金損失。目前該案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75,469)	(\$ 121,896)
其他綜合損益	39	24
綜合損益總額	(\$ 75,430)	(\$ 121,872)

本公司對若干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持股比例低於20%，惟依該等公司發起合約或其他約定可指派董事，故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107及106年度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

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6月29日經股東會議決議通過於107年12月31日解散，截至108年2月20日止，尚在進行清算程序中。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電信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70,687	\$ 2,272,009	\$ 101,905,334	\$ 4,380,418	\$ 1,828,485	\$ 122,314,902	\$ 122,314,902
增加	-	44,855	-	658	5,212,861	5,281,167	5,281,167
減少	-	(2,554)	(47,215,847)	(88,849)	(22,895)	(48,397,902)	(48,397,90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170,687	\$ 2,278,659	\$ 59,106,341	\$ 10,684,464	\$ 4,424,185	\$ 72,022,855	\$ 72,022,855
累計折舊減值							
106年1月1日餘額	\$ -	(1,032,346)	(76,385,280)	(9,165,031)	(3,427,270)	\$ -	(90,129,937)
增加	-	(74,470)	(6,439,112)	(910,267)	(374,425)	-	(7,598,274)
減少	-	2,539	46,351,699	982,247	124,499	-	47,670,98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04,277)	(\$ 36,382,703)	(\$ 9,093,021)	(\$ 3,677,196)	\$ -	(\$ 50,257,227)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170,687	\$ 1,174,382	\$ 23,023,637	\$ 1,591,443	\$ 746,989	\$ 1,220,855	\$ 28,927,880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70,687	\$ 2,278,659	\$ 59,406,340	\$ 10,684,464	\$ 4,424,182	\$ 1,220,855	\$ 79,185,167
增加	(20,165)	(30,999)	(7,144,648)	(107,307)	(553,571)	4,479,235	(7,881,469)
減少	-	3,608	234,714	-	-	-	238,32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150,522	\$ 2,257,260	\$ 59,433,079	\$ 10,684,464	\$ 4,479,235	\$ 1,220,855	\$ 76,072,406
累計折舊減值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104,277)	(\$ 36,382,703)	(\$ 9,093,021)	(\$ 3,677,196)	\$ -	(\$ 50,257,227)
增加	-	(23,824)	(6,793,880)	(107,188)	(523,441)	-	(7,448,333)
減少	-	23,824	1,801	(178,792)	-	-	(180,5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51,657)	(\$ 36,433,729)	(\$ 10,016,509)	(\$ 3,483,726)	\$ -	(\$ 51,092,11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150,522	\$ 1,105,603	\$ 19,877,856	\$ 1,082,916	\$ 616,513	\$ 1,220,855	\$ 24,980,02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耐用年數
主建築物	41至55年
其他房屋設備	5至10年
電信設備	2至15年
電腦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1年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739,771	\$ 761,492

107及106年度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變動係因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6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 13,113	\$ 14,12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0,591	41,036
5年以上	<u>1,486</u>	<u>1,486</u>
	<u>\$ 43,704</u>	<u>\$ 56,64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u>\$ 739,771</u>	<u>\$ 761,492</u>

投資性不動產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 108 年 1 月 4 日及 107 年 1 月 2 日分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胡純純估價師及蔡家和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價值量公允價值，107 及 106 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計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1,293,501	\$ 1,319,870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32,235)	(33,733)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1,261,266</u>	<u>\$ 1,286,137</u>
折現率	2.00%~2.25%	2.00%~2.20%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 1 仟元至 19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 1 仟元至 16 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7 及 106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6,352 仟元及 16,112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空租損失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的租金行情評估，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並考量未來來租金年成長率

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空租損失係以鄰近地區店面及廠辦之空置情形推估；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存款利率 1.04% 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折舊提存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推估。

折現率係估價師訪查當地同等級產品、合理租金水準及售價水準，再考慮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難易程度等因素並依主管會規定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廣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蓄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 3 碼。

十三、無形資產

成本	特許執照費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614,000	\$ 13,710,467	\$ 10,283,031	\$ 74,607,498
單獨取得	6,515,000	956,107	-	7,471,107
處分	-	(147,551)	-	(147,55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29,000</u>	<u>\$ 14,519,023</u>	<u>\$ 10,283,031</u>	<u>\$ 81,931,054</u>
累計攤銷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230,469)	(\$ 11,169,158)	\$ -	(\$ 23,399,627)
攤銷費用	(3,078,021)	(692,430)	-	(3,770,451)
處分	-	143,841	-	143,84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08,490)</u>	<u>(\$ 11,717,747)</u>	<u>\$ -</u>	<u>(\$ 27,026,23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41,820,510</u>	<u>\$ 2,801,276</u>	<u>\$ 10,283,031</u>	<u>\$ 54,904,817</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57,129,000	\$ 14,519,023	\$ 10,283,031	\$ 81,931,054
單獨取得	-	951,970	-	951,970
處分	-	(408,709)	-	(408,709)
合併取得	-	28,367	-	28,36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29,000</u>	<u>\$ 15,090,651</u>	<u>\$ 10,283,031</u>	<u>\$ 82,502,682</u>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308,490)	(\$ 11,717,747)	\$ -	(\$ 27,026,237)
攤銷費用	(3,132,257)	(759,851)	-	(3,892,108)
處分	-	408,104	-	408,104
合併取得	-	(21,046)	-	(21,04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40,747)</u>	<u>(\$ 12,090,540)</u>	<u>\$ -</u>	<u>(\$ 30,531,28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8,688,253</u>	<u>\$ 3,000,111</u>	<u>\$ 10,283,031</u>	<u>\$ 51,971,39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攤提費用：

特許執照權	14至17.75年
電腦軟體	3至7年

本公司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依業務別辨認為行動通訊業務之單一現金產生單位。

經分別以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為評估日，當日供營運使用之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帳面價值合計數分別為79,059,010仟元及83,832,777仟元。本公司管理當局係按該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考量其預期使用期間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折現率分別為5.63%及7.17%。營業收入之估計係依據考量未來電信市場之產業發展及分析各業務種類預期成長趨勢，依據預期有效客戶數及銷售狀況，豐公司營運策略及目標等因素估列，本公司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茲將影響本公司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一) 預計行動電話產業成長率：

1. 行動電話語音服務：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使用分鐘數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市場發展狀況，作為預估未來服務收入之基礎。
2. 行動電話數據服務：係以過去年度行動電話數據服務營收占行動電話服務營收之比例為依據，並考量市場與需求變動之情形做為預估的基礎。

(二) Service EBITDA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益) 佔電信服務收入之預計比率：

係以過去 EBITDA 佔總營收之比率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各項收入、成本及費用變動因素，作為未來預估的基礎。

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供營運使用資產與商譽帳面價值比較，107及106年度尚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1,500,000	\$ 400,000
利率區間	0.73%~0.88%	0.7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減：未攤銷折價	\$1,000,000	\$ -
利率區間	280 \$ 999,720	- \$ -
	0.818%	-

應付商業本票係合約循環發行，合約到期日為108年10月。

(三) 長期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 700,000	\$ 10,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2,500,000
長期借款	\$ 700,000	\$ 7,600,000
信用借款利率區間	0.74%	0.72%~1.13%

本公司之信用額度借款係以新台幣償還，到期償付本息，惟部分借款合約於到期時，可於融資額度內循環動用，該部分借款到期日係以循環動用合約到期日為揭露基準，該部分借款之到期日為109年11月。

十五、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2,498,040	\$ 4,996,723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3,998,855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199,112	3,198,205
105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194,949	5,193,271
106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495,159	4,493,701
106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997,120	1,996,612
106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995,805	2,994,986
107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994,077	-
	25,374,262	26,872,3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99,112	6,498,533
長期應付公司債	\$ 22,175,150	\$ 20,373,820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5 日按面額發行 105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2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5 年，年利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6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5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5 年，年利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4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7 年，年利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依發行期限不同分為甲類及乙類，發行期限分別為 5.5 年及 7 年，發行金額皆為 1,500,000 仟元。年利分別為 0.95% 及 1.09%，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7 日按面額發行 107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依發行期限不同分為甲類及乙類，發行期限分別為 5 年及 7 年，發行金額分別為 1,500,000 仟元及 3,500,000 仟元。年利分別為 0.85% 及 1.01%，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7 年分別到期償還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500,000 仟元及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 4,000,000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度分別到期償還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 1,000,000 仟元及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 5,200,000 仟元。

十六、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	\$ 1,068,296	\$ 1,989,12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95,953	1,096,111
應付設備工程款	950,573	704,894
應付修繕費	424,953	335,04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17,817	355,693
其他	1,667,307	1,974,254
	\$ 5,824,899	\$ 6,455,120
其他流動負債		
訴訟暫收款	\$ 791,867	\$ -
應付租賃款	49,585	49,699
負債準備	34,643	50,511
其他	648,245	542,499
	\$ 1,524,340	\$ 642,709

本公司收到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之訴訟擔保金 791,867 仟元，因訴訟結果尚未宣判，帳列暫收款項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405,011	\$ 300,815
應付租賃款	47,260	65,789
	\$ 452,271	\$ 366,604

十七、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保固	\$ 19,816	\$ 25,361
除役義務	14,827	25,150
	<u>\$ 34,643</u>	<u>\$ 50,511</u>
非流動		
除役義務	<u>\$ 352,975</u>	<u>\$ 335,304</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35,371	\$ 35,323
本年度新增	52,017	25,428
本年度使用	(26,934)	(35,39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454</u>	<u>\$ 25,361</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60,454	\$ 25,361
合併取得	13,370	-
本年度新增	58,534	23,830
本年度使用	(64,556)	(29,37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67,802</u>	<u>\$ 19,816</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56,501	\$ 1,691,0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6,127)	(963,5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60,374</u>	<u>\$ 727,4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	<u>\$ 1,715,688</u>	<u>\$ 951,96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86	-
利息費用(收入)	25,604	(14,418)
認列於損益	36,490	(14,4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36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7,891)	(27,8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891)	5,136
雇主提撥	-	(35,561)
福利支付	(33,214)	33,214
106年12月31日	<u>\$ 1,691,073</u>	<u>\$ 963,594</u>
107年1月1日	<u>\$ 1,691,073</u>	<u>\$ 963,59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575	-
利息費用(收入)	25,248	(14,605)
認列於損益	35,823	(14,6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309)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調整	14,293	-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45,763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89,286)	(89,2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230)	(24,309)
雇主提撥	-	(34,784)
福利支付	(41,165)	41,165
107年12月31日	<u>\$ 1,656,501</u>	<u>\$ 996,12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曝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75%	1.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5,763)	(\$ 54,672)
減少 0.25%	\$ 47,502	\$ 57,0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7,160	\$ 56,729
減少 0.25%	(\$ 45,663)	(\$ 54,6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5,392	\$ 36,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4年	13.4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200,000	4,200,000
額定股本	\$ 42,000,000	\$ 4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258,501	3,258,501
已發行股本	\$ 32,585,008	\$ 32,585,00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自93年起，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存託憑證（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15股）方式於盧森堡交易所上市，截至107年12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流通在外分別為195仟單位及419仟單位，相當於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2,921仟股及6,283仟股。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 5,820,034	\$ 8,143,345
合併溢額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u>7</u>	<u>7</u>
	\$ 5,820,041	\$ 8,143,345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本公司股利之分配，至少提撥本年度稅後純益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總額之 50% 以供分配，且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50%。惟得視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之計劃，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高或降低其可供分配股利比率及現金股利之比率。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82,290	\$ 1,134,683	
特別盈餘公積	(157,139)	13,560	
現金股利	9,896,067	10,195,849	\$ 3.037 \$ 3.129

106 及 105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分別發放每股 3.037 元及 3.129 元現金股利外，本公司股東會亦決議分別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

股票所得溢額及合併溢額之資本公積 2,323,311 仟元及 2,023,529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分別為新台幣 0.713 元及 0.621 元，106 及 105 年度皆發放每股新台幣 3.75 元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38,13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98)	
現金股利	12,219,378	\$ 3.7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783,467	\$ 769,907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	(23,659)	5,293
模式 (迴轉) 提列數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 (迴轉)	(133,480)	8,267
提列數	\$ 626,328	\$ 783,467
年底餘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7 及 106 年度其他權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狀況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對沖工具之 (損) 益		計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IAS39)	\$ 4,122	\$ -	\$ -	\$ 14,010	\$ -	\$ -	\$ -	\$ 18,132	
外幣兌換 (IFRS9) 影響數				(14,010)	14,010			(11,723)	
外幣兌換 (IFRS9)	4,122	-	(11,723)	-	-	-	-	6,599	
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								12,745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75	-	(204)	-	13,342	-	-	12,213	
年底餘額	\$ 4,192	\$ -	\$ (808)	\$ -	\$ 26,592	\$ -	\$ -	\$ 31,592	
年初餘額	\$ 4,638	\$ (45,672)	\$ -	\$ (92,245)	\$ -	\$ -	\$ -	\$ (133,479)	
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								3,471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516)	45,872	-	28,199	-	-	-	28,199	
年底餘額	\$ 4,122	\$ -	\$ 45,872	\$ 74,585	\$ -	\$ -	\$ -	\$ 119,941	
				\$ 14,010				\$ 18,132	

二十、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7,313,730	\$ 12,701,589
電信服務收入	43,778,006	56,397,163
	<u>61,091,736</u>	<u>69,098,752</u>
其他營業收入	4,817,992	3,847,240
	<u>\$ 65,909,728</u>	<u>\$ 72,945,99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七)收入認列。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商品組合銷售	\$ 5,433,852
減：備抵損失	(135,925)
	<u>\$ 5,297,927</u>
流動	\$ 3,762,170
非流動	<u>1,535,757</u>
	<u>\$ 5,297,927</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303,951
服務提供	<u>1,772,033</u>
	<u>\$ 2,075,984</u>
流動	<u>\$ 2,075,984</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八。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合約資產	107年度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u>(\$ 4,244,776)</u>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公司認為應收

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評估方式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107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為5,433,852仟元，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79%~3%，備抵損失為135,925仟元。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IFRS 9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135,925</u>
年底餘額	<u>\$ 135,925</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559,969
服務提供	<u>1,543,875</u>
	<u>\$ 2,103,844</u>

(三)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u>\$ 2,106,684</u>

本公司考量過去歷史經驗，認為取得合約所支付之佣金及補貼款可回收。107年度認列之費用金額為2,212,939仟元。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

(五)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電信服務合約	107年12月31日
— 108年履行	\$ 18,076,289
— 109年及以後年度	<u>9,318,613</u>
	<u>\$ 27,394,902</u>

上述揭露不包含收入認列時點不受交易價格分攤之合約。

二一、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一)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 43,273	\$ 54,306
管理服務費收入	50,189	50,644
利息收入	33,131	27,284
其他	<u>354</u>	<u>200</u>
	<u>\$ 126,947</u>	<u>\$ 132,43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產保險理賠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	\$ 72,853	\$ 33,604
	<u>105,073</u>	<u>49,691</u>
	<u>\$ 177,926</u>	<u>\$ 83,295</u>
(三) 折舊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106年度
無形資產	\$ 8,101,870	\$ 7,798,274
合計	<u>759,851</u>	<u>692,430</u>
	<u>\$ 8,861,721</u>	<u>\$ 8,490,7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288,674	\$ 6,892,567
營業費用	<u>813,196</u>	<u>905,707</u>
	<u>\$ 8,101,870</u>	<u>\$ 7,798,27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5,010	\$ 213,294
推銷費用	<u>116,237</u>	<u>102,250</u>
管理費用	<u>448,604</u>	<u>376,886</u>
	<u>\$ 759,851</u>	<u>\$ 692,430</u>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 404,289	\$ 410,600
銀行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34,058	44,538
其他財務成本	<u>7,648</u>	<u>17,771</u>
	<u>\$ 445,995</u>	<u>\$ 472,90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減項合計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3,252	\$ 119,817	\$ 36,905	\$ 189,974
確定福利計畫	4,609	16,609	-	21,218
其他員工福利	723,863	3,970,941	770,987	5,465,791
薪資費用	59,758	336,302	63,190	459,250
董事酬金	-	92,447	-	92,447
其他	<u>21,581</u>	<u>233,417</u>	<u>27,042</u>	<u>282,0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43,063</u>	<u>\$ 4,769,533</u>	<u>\$ 898,124</u>	<u>\$ 6,510,720</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8,314	\$ 199,723	\$ 40,655	\$ 278,692
確定福利計畫	3,553	18,519	-	22,072
其他員工福利	718,308	3,769,294	782,670	5,270,272
薪資費用	60,321	343,849	62,858	467,028
董事酬金	-	101,989	-	101,989
其他	<u>21,296</u>	<u>239,343</u>	<u>25,361</u>	<u>286,00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41,792</u>	<u>\$ 4,672,717</u>	<u>\$ 911,544</u>	<u>\$ 6,426,053</u>

本公司提供與營運管理有關之服務予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相關用人費用則按與其簽訂之協議拆分比率向其收取，是以帳列營業成本或費用之減項。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6,092 人及 6,39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11 人。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先彌補累積虧損後，分別以 1% 至 2%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2% 及 0.72%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估列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 233,689	\$ 261,539
董事酬勞	\$ 84,128	\$ 94,15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 1,568,931	\$ 1,620,322
遞延所得稅	416,336	278,04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985,267	\$ 1,898,36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利益	\$ 11,366,618	\$ 12,755,050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273,324	\$ 2,168,359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499,003)	(292,235)
稅率變動影響數	411,068	-
其他	64,660	54,8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4,782)	(32,6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985,267	\$ 1,898,368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結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0,790	\$ -
當年度產生者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6,48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708)	(3,8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82	(\$ 10,35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損失	\$ 333,490	\$ 21,783	\$ -	\$ 355,273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	122,334	8,085	82	130,501
其他	219,512	(3,827)	-	215,685
	\$ 675,336	\$ 26,041	\$ 82	\$ 701,4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銷	\$ 1,613,645	\$ 442,961	\$ -	\$ 2,056,606
投資性不動產	16,243	(584)	-	15,659
	\$ 1,629,888	\$ 442,377	\$ -	\$ 2,072,265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31,689	\$ 1,801	\$ -	\$ 333,490
備抵呆帳	128,495	(2,293)	(3,868)	122,33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69,640	(143,642)	(6,486)	219,512
其他	<u>\$ 829,824</u>	<u>\$ (144,134)</u>	<u>\$ (10,354)</u>	<u>\$ 675,33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79,175	\$ 134,470	\$ -	\$1,613,645
商譽攤銷	<u>16,801</u>	<u>(558)</u>	-	<u>16,243</u>
投資性不動產	<u>\$1,495,976</u>	<u>\$ 133,912</u>	-	<u>\$1,629,888</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年度淨利	\$ 9,381,351	\$ 10,856,68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9,381,351</u>	<u>\$ 10,856,682</u>
股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58,501	3,258,5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587	4,01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62,088</u>	<u>3,262,51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一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時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又本公司之子公司於 106 年 7 月向非控制權益取得時軸公司之持股，致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時軸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增加。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及 6 月分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安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及以現金對價向安源公司非控制權益取得剩餘股權，致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81.63% 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控制，本公司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門市、基地台及辦公室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 3,054,092	\$ 3,035,37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059,255	5,056,516
超過 5 年	<u>13,856</u>	<u>74,352</u>
	<u>\$ 8,127,203</u>	<u>\$ 8,166,238</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3,549,321</u>	<u>\$ 3,580,311</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充足資本，以符合電信業相關最低實收資本額之規定，並支應電信網路之升級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畫，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543,268	\$ 542,564	\$ 442,572	\$ 441,724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25,374,262	25,583,418	26,872,353	27,105,492

2.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	\$ 542,564	\$ 542,564	\$ -	\$ -	\$ 441,724	\$ 441,724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5,583,418	\$ -	\$ -	\$ 25,583,418	\$ -	\$ -	\$ -	\$ 27,105,492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	\$ 441,724	\$ 441,724	\$ -	\$ -	\$ 441,724	\$ 441,724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7,105,492	\$ -	\$ -	\$ 27,105,492	\$ -	\$ -	\$ -	\$ 27,105,492

上述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法，107 年按公司債各期年底利率之折現率決定，106 年按融資性商業本票各期平均利率之折現率決定。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權股票	\$ -	\$ -	\$ 191,245	\$ 191,245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量間轉移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年初資產（負債）餘額	\$195,000	-	(\$ 38,156)	-
本期新增	45,000	-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	12,745	33,975	33,9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500)	-	4,181	4,181
減資退回股款	\$191,245	-	-	-
年底資產餘額	\$191,245	-	\$ -	\$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	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權股票	1. 採用資產法評價，按年底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年底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0,485,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9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9,480,41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5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4)	45,846,482	52,429,1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租賃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曝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預期之外幣採購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曝險。本公司適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前述合約避險部位不超過被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5%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度	106年度
變動5%之(損)益		
美金	(\$ 24,601)	(\$ 18,013)
歐元	(\$ 13)	(\$ 138)

避險會計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預期交易之匯率曝險。上述合約條款係配合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尚未到期之合約。

本公司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預期未來採購交易所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前述合約係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

106 年度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列示如下：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 33,975)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曝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558,122	\$ 2,628,013
— 金融負債	28,541,332	35,934,92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627,472	1,625,267
— 金融負債	8,000,000	4,800,00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持有之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本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公平

價值隨之變動，本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若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5,931 仟元及 7,93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內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曝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投資部位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5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取得獨立評等機構之信用資訊，進行徵信調查及信用分析，再依交易對象之交易類型、財務狀況、擔保品條件…等，授予適當之授信額度，該額度皆有一定期限，到期需重新審查展延，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曝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備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5,951,338仟元及25,039,480仟元。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 - 5年	5年起	過5年	5年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500,000	\$ 1,500,898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99,720	1,000,000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500,000	7,541,102	-	-	-
長期借款	700,000	710,360	705,180	-	-
應付公司債	25,574,262	3,499,400	15,974,995	711,0450	-
	\$ 37,337,205	\$ 13,546,580	\$ 16,680,175	\$ 711,0450	\$ -
10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400,000	\$ 400,250	\$ -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800,000	2,816,959	-	-	-
長期借款	10,100,000	10,246,970	7,659,515	-	-
應付公司債	26,872,353	28,121,395	16,187,020	5,086,625	-
	\$ 40,172,353	\$ 41,585,574	\$ 23,846,535	\$ 5,086,625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最終母公司、兄弟公司、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對外發布之資料，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間之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	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關係人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關係人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關係人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107年6月30日與本公司合併消滅)	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子公司	關係人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關係人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關係人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關係人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關係人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關係人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關係人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關係人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關係人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新勤香港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遠東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孫公司	關係人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關係人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關係人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於106年8月1日與遠時公司合併消滅)	關係人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兄弟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關係人
財團法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捐贈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財團法人)	關係人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關係人
遠誠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關係人
遠東人力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關係人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關係人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關係人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關係人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關係人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關係人
富民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關係人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南華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亞東紀念醫院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亞東技術學院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元智大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嘉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 際商業銀行)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 司副董事長)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高雄富國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先進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遠鑫電子 票證公司)	兄弟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劍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Far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兄弟公司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2,507	\$ 2,699
兄弟公司	81,482	159,971
子公司	1,230,663	1,185,612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u>31,906</u>	<u>27,325</u>
	<u>\$ 1,346,568</u>	<u>\$ 1,375,607</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營業收入主要包括銷售貨收入、行動電話服務收入及電路出租收入，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電信服務成本	\$ 5,212	\$ 40,380
兄弟公司	2,725,576	2,722,752
子公司	280,559	343,886
新世紀資通公司	<u>3,006,135</u>	<u>3,066,638</u>
其他	<u>156</u>	<u>85</u>
其他關係人	<u>\$ 3,011,503</u>	<u>\$ 3,107,103</u>

進貨

子公司	\$ 8,083,660	\$ 9,816,880
全虹企業公司	41,944	11,972
其他	<u>\$ 8,125,604</u>	<u>\$ 9,828,852</u>

租金成本

最終母公司	\$ 1,439	\$ 1,534
兄弟公司	7,430	7,676
子公司	20,714	20,714
其他關係人	<u>19,637</u>	<u>18,618</u>
	<u>\$ 49,220</u>	<u>\$ 48,542</u>

租金費用

最終母公司	\$ 2,980	\$ 2,935
兄弟公司	41,153	41,158
子公司	82,219	57,569
其他關係人	<u>38,631</u>	<u>40,147</u>
	<u>\$ 164,983</u>	<u>\$ 141,80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行銷費用		
兄弟公司	\$ 30,623	\$ 44,124
子公司		
全虹企業公司	505,304	491,071
其他	78,497	56,949
	583,801	548,020
其他關係人	3,274	5,052
	\$ 617,698	\$ 597,196
勞務費		
最終母公司	\$ 567	\$ 583
兄弟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公司	111,924	110,241
其他	2,056	-
	113,980	110,241
子公司		
遠欣公司	33,673	15,529
其他	4,405	15,331
	38,078	30,860
其他關係人	20	100
	\$ 152,645	\$ 141,784
郵電費		
子公司	\$ 48,854	\$ 52,574
其他關係人	4	4
	\$ 48,858	\$ 52,578
其他費用		
最終母公司	\$ 119,802	\$ 115,710
兄弟公司	13,177	19,270
子公司	24,409	25,045
關聯企業	1,047	-
其他關係人	11,237	23,783
	\$ 169,672	\$ 183,808

主要係關係人提供本公司電信相關服務等，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支付方式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四) 財產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兄弟公司	\$ -	\$ 91,711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	-	150,000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	241,711
子公司		
遠時公司	-	348,909
安源通訊公司	5,398	-
	\$ 5,398	\$ 590,6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採購		
兄弟公司	\$ 2,948	\$ 5,753
子公司	44,585	8,911
	\$ 47,533	\$ 14,664

上述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係本公司為業務擴展需要，參與上述被投資公司之現金增資或募資。

(五) 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	\$ 1,787,775	\$ 2,848,515

係本公司存放於遠東國際商銀之銀行存款，其中部分係本公司將銷售預付型通話卡及國際電話預付卡之預收款項交付信託予遠東國際商銀作為信託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六)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帳列應收票據)	\$ -	\$ 5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6	\$ 8
兄弟公司	27,558	13,199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47,724	\$ 210,170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u>35,101</u>	<u>29,599</u>
	\$ <u>210,399</u>	\$ <u>252,97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兄弟公司	3,832	3,341
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11,413	103,644
其他	<u>16,868</u>	<u>18,031</u>
	<u>28,281</u>	<u>121,675</u>
關聯企業	6,149	-
其他關係人	<u>3,991</u>	<u>6,944</u>
	\$ <u>42,253</u>	\$ <u>131,96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112	11
子公司		
全虹企業公司	591,465	1,519,158
其他	<u>72,571</u>	<u>87,671</u>
	<u>664,036</u>	<u>1,606,829</u>
其他關係人	<u>1,179</u>	<u>722</u>
	\$ <u>665,327</u>	\$ <u>1,607,562</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最終母公司	\$ 23,144	\$ 33,566
兄弟公司	81,342	76,347
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644,017	735,988
其他	<u>156,435</u>	<u>104,472</u>
	<u>800,452</u>	<u>840,460</u>
其他關係人	<u>3,341</u>	<u>7,593</u>
	\$ <u>908,279</u>	\$ <u>957,966</u>

(七) 存出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兄弟公司	\$ 23,517	\$ 29,079
子公司	4,430	4,415
其他關係人	<u>1,441</u>	<u>1,421</u>
	\$ <u>29,388</u>	\$ <u>34,915</u>

(八) 其他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服務費收入	\$ <u>50,189</u>	\$ <u>50,644</u>
子公司		
利息收入(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 22	\$ 26
兄弟公司	-	3
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	18,753	17,759
其他	<u>11</u>	<u>9</u>
	<u>18,764</u>	<u>17,768</u>
	\$ <u>18,786</u>	\$ <u>17,797</u>
租金收入		
兄弟公司	\$ 40	\$ 16
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22,933	32,703
其他	<u>2,418</u>	<u>2,998</u>
	<u>25,351</u>	<u>35,701</u>
	\$ <u>25,391</u>	\$ <u>35,71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收取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九)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	\$ <u>130,000</u>

關係人類別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子公司	\$ <u>602</u>	\$ <u>1,589</u>

本公司提供短期資金融通予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十) 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u>7,500,000</u>	\$ <u>2,800,000</u>

本公司向新世紀資通公司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107及106年度之利息費用為47,144仟元及40,568仟元。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福利	\$ 293,004	\$ 291,084
退職後福利	2,807	2,834
	<u>\$ 295,811</u>	<u>\$ 293,91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提供為法院訴訟之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356,000</u>	<u>\$ 1,528,000</u>

三十、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訂約購買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 3,214,707	\$ 4,779,869
減：已驗收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886,425	1,395,618
	<u>\$ 2,328,282</u>	<u>\$ 3,384,251</u>
已訂約購買之存貨採購款	\$ 10,165,172	\$ 11,570,772
減：已驗收之存貨採購款	5,314,695	4,948,635
	<u>\$ 4,850,477</u>	<u>\$ 6,622,137</u>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8年2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開創跨界金融服務的新經濟，擬布局純網銀，預計投資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500,000仟元，持股比例為5%。本公司已匯出投資額100,000仟元，屆時若未申請到網路銀行執照，已繳投資款將退回。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715	\$ 618,197
歐元	35.20	1,68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715	5,02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715	126,180
歐元	35.20	1,428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76	\$ 466,331
歐元	35.57	4,25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76	106,062
歐元	35.57	1,49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76	47,30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匯率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美金	35.61 (歐元：新台幣)	34.35 (歐元：新台幣)	\$ 4,659	
美金	30.149 (美金：新台幣)	30.432 (美金：新台幣)	(10,322)	
			<u>\$ 8,272</u>	<u>(5,663)</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質押金額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資之必要原因	提列呆帳	備抵金額	擔稱名	保價		品對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及限額(註一及二)	與資金限額(註一及二)
																	稱	價			
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50,000		\$ -	\$ -	1.47~1.58%	短期融通資金		\$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	\$ -	-	\$ 7,331,750	\$36,658,749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0		-	-	1.33%	短期融通資金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	-	8,531,418	12,187,74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83%	業務往來		3,052,994	-	-	-	-	-	-	-	3,052,994	12,187,74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500,000		7,500,000	5,000,000	0.83%	短期融通資金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	-	8,531,418	12,187,740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對資金貸與對象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二：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問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問借貸與約成立時之上年年度實際進銷貨金額或預估當年年度交易金額。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前兩者之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前兩者之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

註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簡易合併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股數 / 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底		註
								公 允 價 值	備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0,000	\$ 101,245	11.11	\$ 101,245		註二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華開發創新加速股份有限公司 鼎漢國際工程顧問公司 管家婆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0	90,000	11.32	90,000		註二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金財通商務科技公司 單 Changing.ai Inc.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8,191	38,268	3.18	38,268		註二	
	受 益 憑 證 — 開 放 型 基 金 德 銀 遠 東 D W S 台 灣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4,500	3.33	4,500		註二	
	受 益 憑 證 — 海 外 基 金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B 單 TBCASoft, Inc.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30,715	2.50	30,715		註二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2,877,231.400	150,409	-	150,409		註一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3,491,781	437,363	-	437,363		註一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5,000,000	145,126	-	145,126		註一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435	153,575	6.77	153,575		註二	

註一：基金市價按 107 年 12 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輸入值及評價方法計算公允價值。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所屬對象之關係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移轉金額	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日期及情形	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6.5.4	\$ 1,749,577	已全數支付，其中本年度支付 712,183 元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92.9.2	由最終母公司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以分割方式設立之	依董事會通過，採議價方式並參考不動產估價師繼續報告	整合板橋辦公室及為擴充需要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人稱	與交易之稱	交易關係	交易人稱	交易情形			交易不同單	交易條件與一般及信	易同之價格	易因及原	應收(付)額	帳款佔總額比率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額比	投信期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電信服務成本、行銷費用及進貨	電信服務成本、行銷費用及進貨	1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42,766)	(4%)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127,983	2%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註一) 700	-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604,199)	(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1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28,817)	(1%)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9,330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其他應付款 (10,196)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註二) 604,199	38%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700)	-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0,248)	(2%)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1,270)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642,766	44%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127,983)	(1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292,689	2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9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20,248	23%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28,817	99%		
										應收帳款 1,270	15%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公司	交易人稱	與交易之稱	交易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不同單	易同之條件與情形	交易原因	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額比	授信期間	信期	應收(應付)帳款				佔總額比率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	179,648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 1)	應付帳款	—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成本		137,960	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10,804)	應付帳款	(3%)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791,458)	(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18,783	應收帳款	4%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372,622	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9,330)	應付帳款	(5%)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137,960)	(2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10,804	應收帳款	29%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760,687	4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292,689)	應付帳款	(94%)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成本		791,458	4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18,783)	應付帳款	(6%)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接駁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註二：含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國際電話服務收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附表五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象關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人週轉	逾率	逾期金	應收額	收關額	係理處	人款方	項式	應收後收	係回金	項額	提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9,585	13.61		\$	-	-	-	-	-	\$ 103,161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170,542	(註一)			-	-	-	-	-	332,709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642,766	7.80			-	-	-	-	-	642,766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292,930	4.92			-	-	-	-	-	168,906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接駁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及固定網路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分別帳列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公司收取電信帳單之款項，帳列應收款項，另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融貸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故未能計算其週轉率。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資本	投資上年底	投資上年底	金額	年底	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本年度(損)益	認列之(損)益	備註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台	第一、二類電信事業	\$ 22,249,283	\$ 22,249,283	2,100,000,000	100.00	\$ 27,069,715	1,964,654	\$ 1,868,504	1,868,504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台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1,305,802	1,305,802	82,762,221	61.63	995,299	136,561	51,989	51,989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公司	台	第二類電信事業	2,340,472	2,340,472	68,897,234	99.99	863,666	151,136	151,114	151,114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886,169	886,169	90,014,424	86.41	(405,011)	(335,442)	(289,866)	(289,866)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公司	台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	2,000,000	100.00	35,243	12,833	12,833	12,833	註一、二及七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百慕達群島	國際投資控股服務	92,616	92,616	1,200	100.00	5,023	(37,532)	52,429	52,429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吉樂公司	台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5,000	25,000	2,500,000	50.00	10,559	2,187	1,093	1,093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公司	台	第二類電信事業	-	832,038	-	-	-	(19,602)	(17,509)	(17,509)	註一及八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電收公司	台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收費服務	2,542,396	2,542,396	118,250,967	39.42	924,758	239,893	95,730	95,730	註二及三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	市場行銷業務	139,500	139,500	5,098,200	15.00	54,287	23,617	3,556	3,556	註二及三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台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4.40	-	(66,405)	(5,816)	(5,816)	註三、四及九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台	其他金融及輔助業	600,000	600,000	30,626,472	30.00	233,080	(243,950)	(73,209)	(73,209)	註三及四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	台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41,750	141,750	12,866,353	70.00	216,051	84,693	-	-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	台	一般投資業	540,000	540,000	54,000,000	100.00	86,982	(52,408)	-	-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聯資安公司	台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148,777	148,777	10,249,047	100.00	118,958	14,868	-	-	註二及五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年	投資上年	金年底	額年底	牛年底	底	底	比率	持	有		本公司	本年	認	列	之	備	註
													面	額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	317,446	\$	132,406	10,320,000	100.00	\$	198,197	\$	245	\$	-	-	-	-	-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0,000	20,000	20,000	2,499,617	2,499,617	2.40	(11,247)	(335,442)	(-	-	-	-	-	註一及二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灣	市場行銷業務	46,500	46,500	46,500	1,699,400	1,699,400	5.00		18,096		23,617		-	-	-	-	註三及四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旭天能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160,000	160,000	-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155,316	(4,684)	(-	-	-	-	-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123,220	123,220	-	4,000	4,000	25.00		123,220		8		-	-	-	-	註四及五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電信服務	125	125	125	30,000	30,000	100.00		241		16		-	-	-	-	註二及五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330,598	330,598	330,598	-	-	100.00		24,823	(52,865)	(-	-	-	-	註二及五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	3,051	3,051	3,051	-	-	100.00		2,935		70		-	-	-	-	註二及五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	-	100.00		51,751		10,075		-	-	-	-	註二及五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	-	100.00		48,731		50,105		-	-	-	-	註二及五		

註一：子公司。

註二：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本公司或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四：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孫公司。

註六：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七：該公司於105年度減資退還股款超過原投資金額，故投資金額以0表達。

註八：107年6月30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安源通訊公司簡易合併，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九：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107年12月31日為解散日，故本公司停止採用權益法，並轉列預計收取之清算退回款至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年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初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初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台灣匯出金額	被投資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底認列之損益	本年底投資面價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之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之投資利益
聯訊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 95,217 (USD 3,100 仟元)	(2)	\$ -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	\$ -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95,217 (USD 3,100 仟元)	274	100%	274	\$ 1,883 (人民幣 421 仟元)	\$ -	-
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53,223 (USD11,500 仟元)	(2)	-	316,365 (USD10,300 仟元)	-	-	316,365 (USD10,300 仟元)	316,365 (USD10,300 仟元)	316,365 (USD10,300 仟元)	1,035	90.52% (註二)	937 (註二)	-	-	-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註七)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應服務業務	184,290 (USD 6,000 仟元)	(2)	-	200,119 (註六)	-	-	200,119 (註六)	200,119 (註六)	200,119 (註六)	90,103	100% (註三)	90,103 (註三)	11,605 (人民幣 2,595 仟元)	-	-

投資公司名稱	牛車水地產	陸地產	累計陸地產	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審計部投資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92,616	\$ -	\$ 92,616	\$ 92,6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 458,484 (USD 14,927 仟元)	\$ -	\$ 458,484 (USD 14,927 仟元)	\$ 458,484 (USD 14,927 仟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公司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公司分別為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及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二：係包含遠東新勤公司及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分別持有之 89.56% 及 0.96%。
 註三：係包含遠東新勤公司及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分別持有之 58.33% 及 41.67%。
 註四：依據審委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五：投資金額已解款但未向經濟部投審會註銷額之美金 1,127 仟元，另有 73 仟元已於 101 年 6 月 27 日匯回，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等額之額度。
 註六：係包含美金 3,500 仟元。
 註七：係按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八：該投資項目已於 107 年 2 月 9 日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遠傳四大核心價值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台北市114內湖區瑞光路468號
電話：(02) 7723-5000
傳真：(02) 7723-5199
網址：www.fareastone.com.tw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QR Code年報載點

